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Aluminum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06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登。

茲載列該公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如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張建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19年5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及李宜華先生；執行董事為武建強先生、宗小平先生、吳志剛先生及張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桂衛華先生、張鴻光先生及伏軍先生。

公司代码：601068

公司简称：中铝国际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军	其他公务	李宜华
董事	吴志刚	其他公务	宗小平
独立董事	伏军	其他公务	桂卫华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贺志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秀银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中铝国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汇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5,687,021.6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01,492,156.99 元，公司拟以总股本 2,959,066,667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1 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 91,706,106.49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9,786,050.50 元滚动至下一年度进行分配。该方案拟定的现金分红总额占 2018 年度中铝国际合并报表汇总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30%。该方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走势的主观假设和判断而做出的预见性陈述，受诸多可变因素影响，实际结果或趋势可能会与这些预见性陈述出现差异。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有成本超支风险、项目延误风险、汇率波动风险、价格波动风险、现金流风险、海外经营风险，详见本报告“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

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的“（四）可能面对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总裁致辞.....	12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6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8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9
第十节	公司治理.....	68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中铝国际	指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中铝集团	指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洛阳院	指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公司一名发起人及股东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会计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及其诠释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审核委员会	指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指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指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指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中国铝业	指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在纽约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 ACH）、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600）及联交所（股份代号：2600）上市，为中铝集团的附属公司
中铝财务	指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院	指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贵阳院	指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长沙院	指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中色科技	指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由本公司拥有 73.5% 权益的附属公司
长勘院	指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昆勘院	指	中国有色金属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六冶	指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九冶	指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为由本公司拥有 62.5% 权益的附属公司
十二冶	指	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天津建设	指	中铝国际（天津）建设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山东工程		中铝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为由本公司拥有 60% 权益的附属公司
中铝设备	指	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中铝技术	指	中铝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人民币	指	中国法定货币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货币港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铝国际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Aluminum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ALIE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贺志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翟峰	李刚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99号C座	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99号C座
电话	010-82406806	010-82406806
传真	010-82406666	010-82406666
电子信箱	IR-chalieco@chalieco.com.cn	IR-chalieco@chalieco.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99号C座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3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99号C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3
公司网址	http://www.chalieco.com.cn
电子信箱	IR-chalieco@chalieco.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IR-chalieco@chalieco.com.cn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铝国际	60106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铝国际	2068

六、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青、丁亭亭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大信梁学濂（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铜锣湾威非路道 18 号万国宝通中心 2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温德胜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沈韬、王志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8 年 8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公司聘请的境外法律顾问	名称	高伟绅律师行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一号怡和大厦 28 楼
公司 A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公司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6年
营业收入	33,572,111,306.81	36,065,345,812.51	-6.91	26,966,287,41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687,021.63	591,208,852.19	-48.29	953,319,18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9,325,866.71	320,402,609.87	-31.55	184,153,25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65,784.31	1,640,116,685.51	-65.19	-1,282,740,070.92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52,648,726.48	9,178,230,014.88	10.62	9,291,366,587.76
总资产	49,030,983,416.00	45,373,789,798.86	8.06	43,808,396,354.15

(二) 行业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1	-61.90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1	-63.64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7.56	减少4.72个百分点	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	4.1	减少2.43个百分点	2.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以上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系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进行计算，与根据国际会计准则计算的相关数据存在差异。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05,687,021.63	591,208,852.19	10,152,648,726.48	9,180,918,816.10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安全生产费	23,505,895.96	25,669,195.33		
按国际会计准则	329,192,917.59	616,878,047.52	10,152,648,726.48	9,180,918,816.10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根据财政部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同时确认“专项储备”。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安全生产支出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主营业务成本，已提取但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形成一项根据法定要求计提、有特定用途的专项储备，从未分配利润中提取并列示在“安全生产储备”中。因此，形成净利润的准则差异，但对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并无影响。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224,198,579.24	7,884,770,747.31	6,930,303,720.66	12,532,838,25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005,453.78	193,925,624.04	19,128,620.42	54,627,32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090,635.28	117,868,702.56	3,984,015.92	83,382,51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329,493.31	425,211,383.44	-361,474,631.12	1,717,558,525.30

公司收入主要来自工程类业务，包括工程及施工承包、工程设计及咨询和装备制造。工程类业务主要具有如下特征：

1) 受冬季气温过低及春节影响，公司一季度收入基本处于年度的低谷期，随之归母净利润也较低；公司通常在元旦后春节前集中支付分包商的工程款、劳务费及设备款等，一季度经营性现金流出的绝对值较大。

2) 进入二季度，各项目陆续进入施工和结算高峰期，收入和利润增幅明显；公司部分垫资承包项目进入回款期，其中温州鹿城东屿区安置房建设在二季度收回项目垫资建设款 3.4 亿元，公司二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为净流入 4.25 亿元。

3) 三季度，公司一直致力于持续稳定地提升营业规模，但部分重大工程项目因其工程量月份间分布固有的不均匀，会导致公司整体收入波动。因此，第三季度公司收入规模略有下降，归母净利润也同时减少。第三季度，受公司部分垫资工程项目建设安排，经营现金流出较大。

4) 四季度，工程施工行业普遍会在元旦前加快与业主和分包商的结算，收入规模会明显上升。同时，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于客户信用状况无重大变化但账龄增加的应收款项追加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公司在第四季度计提减值准备 6.26 亿元，抵减了公司生产经营形成的利润。此外，公司在第四季度进一步加强现金流管理，抓紧重点项目的回款，收款成果明显，4 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7.17 亿元，2018 年累计实现净流入 5.71 亿元。

此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公司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经营现金流的波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保持一致，符合行业特性。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6,446,167.81		19,499,510.23	258,686,468.39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22,557.94		42,505,474.06	38,805,832.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469,586.46		161,485,584.78	198,767,865.4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3,962.25	269,650,743.7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64,247.12		-4,780,402.82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274,575.12	18,402,779.1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40,214.04	4,569,594.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11,745,615.62			

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807,749.89	83,237,154.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9,847,201.4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074,449.79		30,363,465.31	32,621,130.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058,584.13		-9,078,227.76	-22,399,636.82
所得税影响额	-19,572,693.31		-48,545,662.78	-113,176,002.37
合计	86,361,154.92		270,806,242.32	769,165,929.43

六、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530,592,000.00	156,481,560.00	-374,110,440.00	7,619,994.97
衍生金融资产		188,760.00	188,760.00	188,76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1,148,434.77	207,654,873.93	-113,493,560.84	49,199.27
衍生金融负债		22,500.00	22,500.00	-22,500.00
合计	851,740,434.77	364,347,693.93	-487,392,740.84	7,835,454.24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总裁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18年，是中国改革开放40周年，也是中铝国际成立15周年。面对经济环境多变、有色行业市场萎缩、外部市场竞争激烈等复杂因素，中铝国际全体员工迎难而上，齐心协力，付出了艰辛的劳动和汗水，使我们在严峻的市场竞争中经受住了考验。公司成功实现A股回归，改革发展取得了新的进步，业务价值、行业地位和资本实力得到了社会各方的广泛认同。2018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36亿元，营业利润人民币7.2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人民币5.7亿元。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也是中铝国际的改革创新之年。我们将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市场营销，做精项目管理，注重风险防范，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能力，在创建世界一流工程技术集团的道路上奋勇前行！

总裁
宗小平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1. 工程设计及咨询业务

工程设计及咨询是公司的传统关键业务，涵盖有色金属行业的采矿、选矿、冶炼、加工，建筑行业地质勘察、楼宇建造，以及能源、化工、环保行业工程设计等领域。公司主要客户为有色金属冶炼、加工企业，建筑及其他行业施工发包单位，即业主方。公司技术人员专长涵盖工艺设计、设备设计、电气自动化、总图运输、土木工程、公用设施建设、环境保护、项目概预算及技术经济等超过 40 个专业范畴，承担了 2,000 余项国家及行业重点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咨询和百余项国外项目。

2. 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

公司的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覆盖冶金工业、房屋建筑、公路、建材、电力、水利、化工、矿山、市政公用、钢结构等领域。公司采用多项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模式，包括 EPC、EP、PC、项目管理合同以及 BT，同时，公司正在积极开展 PPP 等其它工程承包模式的实践。公司凭借技术及经验在中国有色金属行业建立了领先地位，尤其在铝行业工程承包领域处于主导地位。近几年，公司在国内外承担了多项大型 EPC 工程。

3. 装备制造业务

装备制造是公司着力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公司坚持自主科技创新，专注于有色金属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装备的研发，引领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公司装备制造主要产品包括定制的核心冶金及加工设备、环保设备、机械及电子设备、工业自动化系统及矿山安全监测与应急智能系统。公司的产品应用于有色金属产业链多个范畴，包括采矿、选矿、冶炼及金属材料加工。公司是中国有色金属轧机的领先制造商。

4. 贸易业务

2013 年以来，公司在相关多元化的战略指导下，为加强成本和风险控制，推行集中采购策略，同时适当调整和拓宽业务类型，在集中采购平台的建设过程中拓展了与主业相关的设备及原材料贸易业务，该类业务主要在设备公司集中管理。

(二) 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及施工承包具体业务模式

公司拥有悠久的有色金属领域勘察设计和工程承包的生产经营历史，以技术创新及其产业化为核心竞争力，业务涵盖工程勘察设计与咨询、工程及施工、装备制造、贸易等领域，构建了“投融资—规划—设计—工程施工—资产运营/工业服务”的全产业链业务模式。其中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覆盖冶金工业、房屋建筑、公路等领域，并采用传统工程承包、EPC 类（含 EP、PC 等）、投融建类（含 PPP、BT）等多种业务模式。其中传统工程承包业务为公司主要业务模式，占比达 74.97%，EPC 类占比 22.59%，投融建类占比 2.44%。

1. 公司工程设计勘察及咨询业务是根据业主委托编制有关技术资料并提供技术服务，并按照设计咨询流程开展工程咨询和设计勘察工作，以确保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权利义务：依据业主提供的真实准确的基础资料，有按合同约定提供合格技术产品义务，亦有按合同约定及时收取服务费用的权利。定价机制：通常参考国家勘察收费标准及市场行情并按照项目的复杂难易等具体情况收取服务费用。凭借公司在有色冶金行业的技术优势，该业务相对工程施工类项目的利润率较高。回款主要是按合同约定收取约 10%-20%的预付款，剩余款项按完成的工作量进度分期收取（工程设计业务）或交付咨询报告后全额结算（工程咨询业务）。公司按合同约定相应承担产品设计质量、进度等风险。该类业务不存在融资情形。

2. 公司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覆盖冶金工业、房屋建筑、公路、矿山、市政公用等领域。公司采用多项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模式，包括传统工程承包、EPC 类（含 EP、PC 等）、投融建类（含 PPP、BT）等。风险：公司担任承包商，传统工程承包时对项目的施工和设备安装等负责；EPC 模式下，负责整个设计过程、材料和设备采购、施工、设备安装和测试，就项目的质量、安全、准时交付和成本对业主负责，主要风险按合同约定在一定比例内承担材差风险；业主对项目合规性风险、项目资金的保障负责；PC 模式下，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采购和施工，并对承包工程的采购和施工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负责。定价：通过参与项目市场投标，公司在编制项目报价时，会对拟投标项目进行详细研究，包括在实地考察后进行投标的技术条件、商业

条件及规定等，计算出工程量列表内的项目成本，然后按照一定百分比加上拟获得的项目毛利，得出提供给客户的投标报价。回款：主要是按照月进度或根据项目节点办理结算后收取工程进度款项，有预付款的则按合同约定收取。

3. 公司在不同历史时期，根据国家政策的方向，选择承揽了部分 BT、PPP 等投融资类业务。风险：在 PPP 模式下，公司作为工程总承包方和社会资本方，主要承担工程建设并与政府方共担项目运营风险，政府方承担项目合规性风险和征地拆迁等风险；BT 模式下，公司主要承担工程建设风险，项目合规性风险和征地拆迁等风险由业主承担。融资：PPP 模式下，除合作各方投入的资本金外，项目的主要资金来源为项目贷款；BT 模式下，资金的来源由公司投入或以项目公司为主体进行项目融资。回款：PPP 模式下，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和工程总承包方，在建设期和运营期有不同的收入来源，建设期的回款主要是项目公司支付的工程进度款，运营期的资金来源主要是使用者付费和政府可行性缺口补贴；BT 业务的回款来源为业主方自筹资金或政府财政支出。定价：PPP 模式下，合同的定价主要是确定社会资本方投资（包括融资）的收益率，包括年度折现率和合理利润率，政府方以公开招标方式来确定社会资本方。BT 模式的合同价格则包括垫资资金收益和正常施工收益组成，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最终价格。利润：PPP 模式下，公司既是投资方也是工程承包方，建设期主要以项目施工利润为主，运营期以使用者付费和政府可行性缺口补贴等方式获取利润；BT 模式利润主要为工程施工利润和资金收益。权利义务：PPP 模式下，公司建设期有工程施工的权利，运营期有按合同约定收取使用者付费和政府可行性缺口补贴的权利，有保障工程顺利建成和确保项目正常运营的义务；BT 模式下，公司有工程施工的权利和按照合同约定收取工程款和收回垫资款及利息的权利，有按约定完成工程施工的义务。

（三） 行业情况

据工信部统计，2018 年中国有色金属产量平稳增长，十种有色金属产量同比增长 6%；铜材、铝材产量分别增长 14.5%、2.6%。有色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2%，其中，冶炼及加工领域投资同比增长 3.2%，矿山采选投资同比下降 8%。公司在积极承揽新建项目的同时，业务也逐步向存量市场的研发、升级改造和技术服务转移。

2018 年中国建筑业总产值人民币 23.5 万亿元，同比增长 9.9%，建筑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40.9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6.9%，固定资产投资中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3.8%。因竞争激烈，公司传统业务的利润下降，开始转型向市政、交通等领域拓展市场。

（四） 合同情况

2018 年，公司累计签订合同 6,844 个，累计签订合同金额人民币 485.59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类型		2018 年累计	
		数量（个）	金额
工程勘察设计与咨询		5,102	27.91
工程施工	工业项目	801	160.60
	民用建筑	311	162.34
	公路市政	51	117.87
装备制造		579	16.86
合计		6,844	485.59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完工合同总额为人民币 580.0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类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个)	金额
工程勘察设计与咨询		2,483	21.75
工程施工	工业项目	485	148.53
	民用建筑	202	161.68
	公路市政	66	235.05
装备制造		483	12.99
合计		3,719	580.00

(五) 已完工和未完工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不同业务模式下已完工和未完工项目的数量、金额、业务开展区域及主要风险如下：

1. 未完工

业务模式	未完合同数量 (个)	收入金额 (亿元)	开展区域
传统工程施工	1,151	112.92	陕西、河南、山西等地区
EPC 类	60	45.63	山东、贵州、河南等地区
投融建类	6	5.24	陕西、河南等地区
合计	1,217	163.79	——

2. 已完工

业务分类	已完合同数量 (个)	收入金额 (亿元)	开展区域
传统工程施工	1,307	48.24	河南、陕西、山西等地区
EPC 类	51	2.93	广西、贵州、山东等地区
投融建类	——	——	——
合计	1,358	51.17	——

公司已完工项目主要存在回款风险；未完工项目中传统工程承包类业务主要面临结算拖期、回款滞后等风险；EPC 类模式主要是采购风险；投融建类模式主要是面临筹资风险、业主不能按期回购、运营期经营等风险。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拥有强大的技术和研发实力

原国家冶金工业部下属的八家有色金属设计院中四家沈阳院、贵阳院、长沙院、中色科技（承接洛阳院资产和业务）均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能够为业主提供有色金属建设的全产业链技术支持和服务。2018年，公司科技创新工作紧密围绕转型升级和改革发展的战略部署，积极推进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能力提升，依托科研与工程一体化的创新优势，致力于发挥科技创新的引领作用，为公司转型发展提供新动能。

1. 科技创新平台稳步提升

本集团所属企业筹建的“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和“九冶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成功通过了国家发改委认定评审，取得了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荣誉资质；沈阳院筹建的“铝工业节能环保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顺利通过了国家发改委“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的认定评审，长沙院筹建的“湖南省有色冶金智能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也成功获批。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拥有6个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2个国家级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13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1个省级工程实验室，主持和参加编写国家及行业标准或法规130余项。

2. 科技创新成果再创佳绩

2018年，公司继续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和优化，努力提高发明专利占比和专利质量，建立支撑主业发展保护体系。全年共申报境内专利304件，其中发明专利149件，授权境内专利207件，其中发明专利80件，获得授权国际专利8件。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申请境内专利6930件，授权境内专利5116件，申请国际专利217件，授权国际专利144件，拥有国家级工法14项。

公司共获得行业协会颁发的部级科学技术奖17项，其中一等奖7项，二等奖8项，三等奖2项；获得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1项；有27项施工工法获评为部级工法。

（二）公司能够为有色金属业主提供完整的工程解决方案

公司以强大的技术为纽带，能够为客户提供工程设计与咨询、工程建设和专业化装备制造的全方位的服务。

（三）公司具有强大的客户网络和良好的客户关系

公司与国内众多大型有色金属公司有业务往来，在历史的合作中积累的良好名誉和口碑，是主要有色金属公司工程项目的优先考虑对象之一。同时，公司近年来通过积极拓展境外业务，作为总包方参与了越南煤矿集团、委内瑞拉 CVG 集团、印度 Vendanta 公司多个项目，与境外，尤其是新兴市场的有色金属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 年业务经营情况

2018 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聚焦创新转型，提升发展品质，企业运行健康平稳。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57,211.13 万元，降幅为 6.9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68.70 万元，降幅为 48.29%。2018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4,903,098.34 万元，增幅为 8.06%；所有者权益为 1,318,546.38 万元，增幅为 8.72%，资产负债率为 73.11%，比年初下降 0.16 个百分点。

（一）重担当强使命，A 股回归迎来新起点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至此，公司 H 股回归 A 股工作圆满完成，公司成为 A+H 有色工程技术第一股，成功搭建了境内和香港两个资本市场平台，为公司未来的快速发展、科学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重区域强能力，市场开拓呈现新局面

引领有色市场不动摇。公司以技术、资本和服务为突破口，积极开拓有色金属项目，保持了国内有色冶金行业设计市场领先地位。

区域战略得到巩固。继实施“1+3+x”或“1+5+x”的市场布局后，公司又制订了《“3531”市场策略实施方案》，全面规划区域市场布局，公司西南片区和内蒙片区等区域市场发展势头良好。

重大项目成效明显。公司着力开拓市政交通基础设施 PPP 项目等投融建业务的市场开发，积极推动重大项目的落地实施。与云南省交投、建投合作的“2+8+1”条国内外高速公路项目，是公司承接的最大投融资项目。目前，弥玉国高项目已收到中标通知书，宁永等 6 条地高项目也在积极推进中。

海外业务强力推进。公司加快海外业务布局，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公司凭借核心技术签署了沙特、老挝、印尼、几内亚、赞比亚、哈萨克斯坦等多个项目合同。

工程用铝继续推进。公司重点围绕铝天桥、铝模板、铝挂车和市政设施，积极拓展工程用铝，2018 年在全国各地共承揽铝天桥 11 座。在北京，继完成东单铝天桥后，公司成为海淀区精细化管理合作联盟首批 10 家会员单位之一。在雄安，公司开发的全铝装配式围挡、可透视围挡，被雄安新区确定为建设工程施工围挡唯一指定产品，并写入了雄安新区《建设工程标准》。

（三）重成果强创新，技术研发再谱新篇章

创新驱动步伐加快。公司强化科技创新力度，瞄准有市场前景的关键技术，催生成果落地。2018 年，沈阳院正在实施的“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是行业唯一的标准化类国家项目；长沙院实施的“锌清洁冶炼与高效利用关键技术和装备”项目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18 年，公司入围全球创新企业 1000 强。

平台建设再上台阶。公司目前拥有 6 个国家级科研平台，2018 年新增 1 个省级科研平台。公司承担的 3 个国家 863 项目和 1 个国际合作项目全部完成并顺利通过验收。

（四）重引领强标杆，项目建设日益标准化

重点工程履约到位。东南铜项目提前实现铜冶炼火法系统全流程贯通，以 17 个月建成的速度成为行业工期最短的项目；赤峰云铜项目整体按计划节点稳步实施；“干一个成一个赢一个”理念深入人心。

标杆项目示范引领。2018 年公司召开了两次标杆项目观摩会暨交流会，通过标杆项目的示范引领，为工程项目安全标准化管理提供了样板。2018 年共有 14 个项目获得省部级优质工程。

安全攻坚持续进行。制订下发安全生产“七必须”，严抓一线安全管理顽疾，切实提升公司基层安全管理水平。通过对在建项目进行安全、质量“飞行检查”，加强了施工现场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全年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五）重优化强效益，企业内部迸发新活力

瘦身健体成效明显。经过三年的攻坚克难，完成压减法人 35 家，处理和消化了历史遗留问题，减轻了企业包袱。

“两金”压降持续推进。通过落实各级责任、强化过程管理、建立长效机制等方式，持续推进“两金”压降工作。

2018 年大事记

1 月 13 日中铝国际与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昆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3 月六冶技术中心通过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评审，取得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4 月 23 日在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第 33 次年会暨 2018 年工程建设行业发展论坛上，九冶和天津建设获“2017 年度全国优秀施工企业”荣誉称号。

6 月长沙院设计、EPC 总承包的“株冶集团搭配锌浸出渣直接炼铅资源循环利用项目”入选湖南省第一批资源循环利用典型案例。该项目对传统铅锌冶炼生产方式的重大颠覆性变革，促进了我国铅锌冶炼清洁生产水平的提升。

6 月 8 日中铝国际 A 股首次公开发行成功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股数不超过约 2.96 亿股，有效期为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

7 月九冶技术中心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6 家机关单位联合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8 月 23 日美国《工程新闻纪录》(ENR) 杂志发布发布了 2018 年“国际承包商 250 强”和“全球承包商 250 强”两个榜单。中铝国际位列“国际承包商 250 强”186 位，排名较 2017 年度跃升 59 个位次，是上榜中国企业中上升幅度最大的企业；在“全球承包商 250 强”榜单中，中铝国际排名第 87 位，较 2017 年度上升 34 位。

8 月 31 日中铝国际在上海证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9 月在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组织召开的科技成果评价会上，中色科技研发的“1200mm 中子吸收板热轧机组装备研制”“底置式单卷退火炉”两项科技成果，经协会专家一致认定：具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主要技术指标均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市场应用前景广阔。

9 月 11 日在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组织召开的科技成果评价会上，贵阳院研发的“铝电解槽烟气深度净化技术与装置”“铝电解槽多参数平衡控制技术与装备”两项科研成果，经 7 位专家学者评定为国际领先水平，进一步推动了贵阳院在铝电解数字化智能管控和 PM2.5 粉尘治理技术领域的发展。

10 月长沙院独立申报的“有色金属矿山与重金属冶炼大数据集成研究与应用”和长沙院参与的“深部金属矿绿色开采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两项目经国家科技部审核通过，予以立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10 月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公布了 2018 年度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成果、信息技术奖获奖项目，中铝国际共获 58 项奖项。其中优秀工程勘察奖 17 项；优秀工程设计奖 12 项；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 28 项；优秀信息技术成果奖 1 项。

10 月 18 日在英国伦敦举行的 2018 基础设施年度光辉大奖赛中，沈阳院承担的“中铝印尼国际产能合作项目数字化设计技术应用成果”获“制造领域光辉大奖”。

11 月从中国证券金紫荆奖组委会获悉，在第八届中国证券金紫荆奖评选活动中，中铝国际荣获“最佳投资者关系管理上市公司”。这是中铝国际自 2015 年以来连续 4 年荣获“中国证券金紫荆奖”。

11 月在《中国能源报》主办的 2018 分布式能源发展与企业综合能源服务转型论坛中，长沙院入围“2018 分布式能源企业 100 强榜单”。此次入围是对长沙院在分布式能源领域设计能力的高度认可。

12 月 8 日 沈阳院承建的沙特 SCPC 石油焦煅烧 EPC 项目合同签约仪式在迪拜举行，该项目位于沙特阿拉伯王国朱拜勒工业区，建设规模为年产 67 万吨煅后石油焦，是沙特第一个煅烧石油焦项目。

12 月 25 日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在北京揭晓。长沙院开发的“一种控制硫化锌精矿加压浸出物料粒径的方法”荣获第二十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57,211.13 万元，降幅为 6.9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68.70 万元，降幅为 48.29%。公司 2018 年业绩出现下滑，主要原因为：

1) 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营业收入下降导致该板块当期毛利减少

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占比通常超过 60%。2018 年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收入为 214.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69%，相应造成该板块毛利下降 2.44 亿元。2016 年至 2017 年，因公司在民用及有色领域承揽了数项投资规模较大的工程项目，贡献了较多收入和毛利；进入 2018 年度，该等工程项目已逐步进入施工收尾阶段，存量合同可实现的收入规模有所

下降；同时公司于 2018 年度洽谈的云南高速公路群项目等大规模建设项目，实际开工建设时间晚于公司预期，当期新拓展项目对业绩增长贡献有限。受前述两项因素影响，2018 年度公司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收入下降，相应导致该板块当期毛利减少。

2) 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增幅较大，削减了公司营业利润

2018 年，公司当期确认的减值损失共计 5.67 亿元（其中资产减值损失 0.46 亿元，信用减值损失 5.22 亿元），同比增加 2.68 亿元，增幅达 99.62%。主要原因为：

公司采用单项认定和账龄分析法组合相结合的方法，计量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2018 年度，尽管公司持续积极推进应收款项清收管控措施，但受客户资金紧张等因素影响，年末长账龄应收款项较年初仍有一定幅度上涨，当期确认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4.86 亿元，比上年度增加 2.06 亿元；此外，公司自 2018 年起，对合同资产开始适用预期信用损失会计政策，当期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0.36 亿元。

受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收入下降和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上升的影响，导致公司 2018 年度业绩较上年度出现下滑。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3,572,111,306.81	36,065,345,812.51	-6.91
营业成本	30,303,571,996.20	32,683,526,954.20	-7.28
销售费用	99,022,221.59	131,674,259.31	-24.80
管理费用	974,747,978.93	1,074,642,352.20	-9.30
研发费用	482,998,217.93	467,596,694.36	3.29
财务费用	513,738,147.74	401,483,281.71	2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65,784.31	1,640,116,685.51	-6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49,238.24	-412,702,107.4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483,507.73	-2,740,286,266.33	-54.26

利润表变动情况及说明：

项目	本期数(元)	上期数(元)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3,572,111,306.81	36,065,345,812.51	-6.91	一方面由于本报告期部分大型工程项目已接近尾声，可确认收入规模下降；另一方面本集团缩减了毛利水平较低的贸易业务规模所致。
财务费用	513,738,147.74	401,483,281.71	27.96	主要为随本期带息负债规模的期间变动，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同时由于日均存款余额下降，本期确认的利息收入有所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45,882,163.63	299,751,353.25	-84.69	主要为本期确认了在建工程资产减值损失所致，上期资产减值损失中包括应收款项减值损失，根据新准则衔接规定，未追溯调整。
信用减值损失	522,493,199.33	-	100.00	主要为本期确认的应收款项减值损失增加所致，根据新准则的衔接规定，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
其他收益	17,696,570.01	41,698,027.26	-57.56	主要为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40,553,064.39	51,376,893.98	173.57	主要为本期确认了转让子公司苏研院的投资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6,260.00	-	100.00	主要为本期确认了美元锁汇业务损益所致。
资产处置损益	1,644,533.99	16,486,232.30	-90.02	主要为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10,541,072.76	30,252,381.23	265.40	主要为本期确认了三供一业改造支出及诉讼赔偿支出所致。
利润总额	656,057,198.31	1,044,969,607.59	-37.22	主要为收入下降带来的边际利润减少及本期确认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5,855,646.62	227,615,241.65	-35.92	主要为随利润规模下降,所得税费用有所降低

现金流量表变动情况及说明:

项目	本期数(元)	上期数(元)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059,606.43	8,633,518.47	178.68	主要为收到的出口退税较上期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55,420.70	57,523,044.82	-91.04	主要为上期收到了处置土地收益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4,795,619.25	13,325,466.74	611.39	主要为本期收到了转让苏研院收到的部分股权转让款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250,000.00	-100.00	主要为上期收到了政府拨付的土地补偿补助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1,003,979.27	5,868,723,932.75	-31.82	主要为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0,000,000.00	8,965,883.54	2,019.14	主要为上期收购股权款以承兑汇票支付,本期到期兑付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	100.00	主要为本期支付的期货保证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3,092,501.59	524,900,000.00	93.01	主要为本期在A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9.79亿元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163,656.00	961,296,397.11	-84.17	主要为本期收到的与筹资活动有关的保证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441,247.74	3,003,767,922.55	-77.41	主要为本期支付的与筹资活动有关的保证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598,446.41	-109,068,232.35	-139.06	主要为本期人民币汇率贬值导致的影响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收入成本分析已按照行业、地区分类进行分析，请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设计与咨询	2,276,635,006.01	1,565,243,306.58	31.25	33.43	39.47	减少 2.98 个百分点
工程施工及承包	21,470,197,042.14	19,250,601,500.19	10.34	-8.69	-8.55	减少 0.14 个百分点
装备制造	1,262,450,962.73	1,103,936,538.74	12.56	3.67	4.66	减少 0.83 个百分点
贸易	8,295,184,049.96	8,138,391,210.53	1.89	-9.67	-9.90	增加 0.25 个百分点
合计	33,304,467,060.84	30,058,172,556.04	9.75	-6.50	-6.83	增加 0.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境内	32,306,742,467.63	29,262,923,695.85	9.42	-5.44	-5.73	增加 0.27 个百分点
其他国家与地区	997,724,593.21	795,248,860.19	20.29	-31.40	-34.84	增加 4.21 个百分点
合计	33,304,467,060.84	30,058,172,556.04	9.75	-6.50	-6.83	增加 0.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1) 工程设计与咨询

2018 年工程设计与咨询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为 22.76 亿元，较上年增加 33.43%，主要为来自于工程勘察类业务订单增加，本期收入规模增幅较大，但毛利率较上年减少 2.98 个百分点，主要为工程勘察类业务成本主要为劳务分包成本，人工费增加；同时本板块设计人员薪酬有所增加，因此毛利率较上期有所下降。

2) 工程施工与承包

2018 年，工程施工与承包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为 214.7 亿元，较上年减少 8.69%，主要为部分大型工程承包项目进入施工尾期，可确认收入有所减少所致。毛利率为 10.34%，较上年减少 0.14 个百分点，基本持平。

3) 装备制造

装备制造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为 12.62 亿元，较上年增加 3.67%，主要为装备制造来自本公司外部的业务订单量有所增长，整体收入规模继续保持稳定。毛利率为 12.56%，较上年减少 0.83 个百分点，主要为设备等原材料采购成本略有上升。

4) 贸易

2018 年，贸易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为 82.95 亿元，较上年减少 9.67%，主要为本公司 2018 年集中精力发展主业，逐步缩小毛利水平较低的贸易业务规模；同时毛利率为 1.89%，较上年增加 0.25 个百分点，主要为本公司本年选择开展毛利率略高的贸易业务品种。

综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为 333.04 亿元，较上年下降 6.5%，主要为公司部分大型工程

建设项目进入施工尾期，可确认收入规模有所下降；同时公司集中精力发展主业，逐步缩减毛利水平较低的贸易业务规模所致；整体毛利率为 9.75%，较上年增加 0.31 个百分点，主要为公司收入占比较高的工程施工及承包业务毛利率基本维持稳定，且随工程设计及咨询业务收入增加，边际毛利略有增长。

注：本节所列示的数据均为主营业务数据，分部数据所列示的为分部间抵消后的净额，与国际准则报告中的分部数据有所差异。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项目	本期(元)	占比 (%)	上期(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成本	30,058,172,556.04	99.19	32,260,723,485.90	98.71
其他业务成本	245,399,440.16	0.81	422,803,468.30	1.29
合计	30,303,571,996.20	100.00	32,683,526,954.20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成本构成中绝大部分为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工程设计与咨询	人工、原材料等	156,524.33	5.21	112,231.56	3.48	28.30	成本的增加主要来自于为工程勘察类业务成本，其主要成本为勘察分包成本，同时设计业务人工费用有所增加。
工程承包	分包成本、人工费、原材料、机械费等	1,925,060.15	64.04	2,105,074.35	65.25	-9.35	主要为成本随收入规模有所下降。
装备制造	分包成本、人工费、原材料、机械费等	110,393.65	3.67	105,477.11	3.27	4.45	主要为设备等原材料采购成本略有上升。
贸易	人工费、库存商品	813,839.12	27.08	903,289.33	28.00	-10.99	主要为成本随收入规模有所下降
合计		3,005,817.26	100	3,226,072.35	100.00	-7.33	营业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工程施工及承包业务、贸易业务成本降低所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近三年工程项目主要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包成本	1,063,413.58	55.24	1,075,330.57	51.08	741,834.85	52.27
材料及设备成本	727,296.28	37.78	886,973.38	42.14	544,806.32	38.39
人工成本	30,226.92	1.57	49,804.66	2.37	50,691.37	3.57
其他	104,123.37	5.41	92,965.74	4.42	81,891.31	5.77
合计	1,925,060.15	100.00	2,105,074.35	100.00	1,419,223.85	100.00

近三年，本公司工程及施工承包项目成本变化情况：

1) 分包成本、材料及设备成本两项合计占比约 90%并保持相对稳定；分包成本与材料及设备成本存在较强的替代关系，公司根据可调配资源、分项工程利润等水平统筹安排分包范围；公司不断总结管理经验，加强项目成本管理，以获得更多的合同利润；

2) 其他费用包括机械使用费、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等，该等费用在总体成本中占比较低。

公司工程分包主要是专业分包或劳务分包。在工程承包中根据项目的不同情况，有可能将非主体工程分包给分包商或劳务分包商，工程分包一方面提高了公司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及履约合同的灵活性；另一方面，对分包商的管理及分包成本的控制能力，也会影响到公司的项目履约能力。公司分包业务的比重通常为 50%左右，大型工程项目均涉及分包，2016 年-2018 年公司工程项目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10.90%、9.43%、9.74%。

公司严禁项目出现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并进行了专项检查，对转包行为是严格禁止的态势。为了加强分包质量管理，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分包商选择内控制度，实行准入管理择优选择分包商；要求分包商建立行之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并严格执行“三检制”制度，并采取分级检查、专项督查、质量考核等多种措施，对分包项目实施全面质量监督和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工程质量总体受控，未发生较大及以上质量事故。

公司通过过程管控，督导分包单位在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各环节履约，并及时完成消缺整改，做好竣工资料整理，在此基础上保证顺利竣工验收。在分包结算方面，要求分包商按合同约定提出申请及相应结算资料，有关方及时确认工程有关数据及条件，并严格按照规定程序为分包商办理结算。报告期内项目竣工验收与结算工作按合同约定正常推进。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00,545.0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7.8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53,753.1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0.5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34,096.5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0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本期为 9,902.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4.8%，主要为本期仓储及运输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本期为 97,474.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3%，主要为本期子公司调整了精算福利政策，对精算费用的调整计入当期费用所致。

研发费用本期为 48,299.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29%，主要为本期增加了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本期为 51,373.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7.96%，主要为随本期带息负债规模的期间变动，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同时由于日均存款余额下降，本期确认的利息收入有所减少。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92,892,610.1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148,158.82
研发投入合计	794,040,768.9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3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38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0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14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保持合理的研发投入，科技创新紧密围绕转型升级和改革发展的战略部署，积极推进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能力提升，依托科研与工程一体化的创新优势，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涉及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和加工的工艺技术及装备、大数据平台及智能设备、节能环保、新材料等方面的研究。完成了年度公司及所属企业的重点科研项目立项审定和启动实施，与有关企业和科研机构深化合作，开展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重大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与防范和 2018 年大数据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有色金属矿山与重金属冶炼大数据集成研究与应用的研究，完成了露天矿山 Online Mine 在线采矿智能系统、底置式单卷退火炉装备技术等重点科研项目成果评价，启动了智能铝电解多功能机组核心装置及技术研发等 13 个公司级重点科研项目的工作，实施了铝电解大修渣无害化工业试验研究、黑臭水体污染治理技术应用研究、重金属固废处理工艺与装备研究、氧化铝企业生产智能管理系统开发及应用等项目，CSCC 粗铅连续冶炼工艺技术及装备研究等项目取得进展，低品位铝土矿资源利用研究等项目扎实推进，取得了预期效果。今后，公司仍将继续保持适当的研发投入，使公司在有色金属采选冶加工、环境监测和治理等方面保持行业领先水平。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5.71 亿元，同比减少流入 10.69 亿元，主要为上期收到部分大型工程项目预付账款及 BT 项目回购款，本期公司继续确保项目进度收款及两金存量清收，经营现金流保持正流入的状态。

2018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1.9 亿元，同比增加流入 6.03 亿元，主要为本期收到处置苏研院的部分股权款及本期收回了购买的理财产品，且减少了所持有的理财产品规模所致。

2018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12.53 亿元，同比减少流出 14.87 亿元，主要为公司 2018 年在 A 股上市，募集资金净额 9.79 亿元，同时本期带息负债规模基本保持稳定，需偿还的贷款规模有所下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存货	343,285.48	7.00	1,135,600.89	25.03	-69.77	根据新收入准则，本期已将上期末的“存货”中的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列报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	1,104,494.53	22.53	-	-	100.00	根据新收入准则，本期已将上期末的“存货”中的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列报为“合同资产”，并已追溯 2018 年 1 月 1 日数据。
长期应收款	164,767.90	3.36	335,667.04	7.40	-50.91	根据新准则，本期末已将 BT 建设项目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根据其流动性列报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并已追溯 2018 年 1 月 1 日数据。
长期股权投资	48,052.30	0.98	24,909.80	0.55	92.91	主要为本期增加了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38,105.32	0.78	19,820.35	0.44	92.25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对购置的办公楼进行了装修，此外某旅游开发小镇项目正处于建设期增加了投入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1,892.08	0.70	-100.00	由于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期 1 月 1 日已将列报于该科目事项重新计量与列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765.49	0.42	-	-	100.00	由于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期 1 月 1 日已将原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新计量与列报，调整至本科目。
开发支出	108.32	0.00	317.57	0.01	-65.89	主要为部分开发项目已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943.60	2.12	20,323.05	0.45	411.46	根据新准则，本期末已将 BT 项目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部分根据其流动性列报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并已追溯 2018 年 1 月 1 日数据。
衍生金融负债	2.25	0.00	-	-	100.00	为本期购买的铝锭期货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亏损。
应交税费	32,316.68	0.66	58,668.07	1.29	-44.92	主要为本期末预缴的所得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合同负债	270,759.67	5.52	-	-	100.00	根据新准则，本期将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且本期已结算未完工形成的合同负债较年初有所增加。
预收账款	-	-	194,777.43	4.29	100.00	根据新准则，本期将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359.75	2.76	39,273.87	0.87	244.66	主要为本期末公司发行的三年期债券即将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34,439.97	2.74	205,868.19	4.54	-34.70	主要为本期偿还了短期融资债券所致。
应付债券	-	-	92,167.51	2.03	-	主要为本期末公司发行的三年期债券即将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 97,885.69 万元，主要为被冻结资金、三方共管资金、票据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9,376.62 万元，主要为质押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固定资产 25,406.56 万元，主要为办理借款抵押的房产。

无形资产 2,351.80 万元，主要为无使用权证的土地。

投资性房地产 1,867.50 万元，主要为办理借款抵押的投资性物业。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业务主要包括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及施工承包、装备制造及贸易，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本集团所处行业为建筑业。本集团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如下：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勘察设计及咨询	工业项目	民用建筑	公路市政	装备制造	总计
项目数 (个)	2,725	222	194	18	103	3,262
总金额	113,000.91	375,415.45	422,551.71	100,777.76	37,704.44	1,049,450.27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 (个)	3,251	11	3,262
总金额	1,041,489.92	7,960.35	1,049,450.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1) 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勘察设计及咨询	工业项目	民用建筑	公路市政	装备制造	总计
项目数 (个)	2243	535	242	73	242	3335
总金额	330,886.40	3,261,055.33	2,945,121.41	2,582,315.72	125,385.37	9,244,764.23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3,280	55	3,335
总金额	9,040,914.63	203,849.6	9,244,764.23

(2) 暂停及中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基本正常履行，但由于项目政策变化、投资方资金不到位、项目审批手续不完整等问题，存在部分暂停及中止类项目共计 32 个，涉及金额 26.20 亿元，其中工程施工类 9 个，涉及金额为 25.73 亿元；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类共计 23 个，涉及金额 0.47 亿元。

1) 工程施工类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亿元)	合同状态	原因
1	大学城“幼、小、初、高”建设项目	10.78	暂停	项目合作模式因国家政策发生本质性变化，平台公司资金未到位。
2	安顺华大时代广场项目总承包合同	7.5	暂停	业主未按时偿还承包垫资款，公司已提请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3	萧县黄淮区域棚改一期项目	3.5	暂停	业主资金不到位
4	汉中兴元新区天然气、给水管网工程	1.5	暂停	施工场地无工作面停工
5	其他	2.45	暂停	业主资金问题、土地手续不到位等
	合计	25.73	——	——

2)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类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亿元)	合同状态	原因
1	营口大南山 250 万吨氧化铝项目	0.2	暂停	地方政府取消
2	东升电解铝环保搬迁及高端铝型材加工项目	0.071	暂停	业主发函暂停
3	德钦县羊拉铜矿采矿权扩权勘查及储量核实	0.045	暂停	业主立项变化
4	元泰达泡沫铝生产线技术提升优化设计项目	0.022	暂停	业主原因暂停
5	辽宁喜道年产 600 万件汽车铝合金轮毂项目	0.02	暂停	业主资金问题
6	其他	0.11	暂停	业主方资金等原因
	合计	0.468	——	——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中润电解铝项目	EPC	360,328.95	2年	83.09%	106,407.82	296,732.08	69,460.27	199,894.63
东南铜冶炼基地项目	EPC	355,014	2年	88.80%	173,205.41	275,985.86	165,809.83	254,71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中东	4	175,506.30
东南亚	20	18,512.26
非洲	18	11,716.43
欧洲	6	2,721.01
美洲	4	824.29
港澳台	1	353.90
澳洲	1	100.00
其他地区	14	5,664.77
总计	68	215,398.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汇总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金额	10,405,712.51	1,082,602.02	16,728.07	10,482,317.34	1,104,494.53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取得资质情况

报告期，中铝国际拥有各种资质总计 222 项，覆盖了勘察、设计、施工、造价、监理等行业内全部主要环节。勘察综合甲级 3 项、设计行业甲级资质 3 项、专业甲级 32 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 3 项、一级资质 34 项。资质的使用状况正常，维护资质的各项条件保持平稳。

(2) 近三年工程项目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分析

详见本报告第 19 页工程项目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分析。

(3) 近三年工程项目成本主要构成情况分析

详见本报告第 21 页工程项目成本主要构成情况分析。

(4) 融资安排的有关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债务及其他权益工具融资余额 167.84 亿元，较期初下降 1.11%，较好满足了企业发展以及产业结构调整的资金需求。其中：债务融资余额 126.24 亿元，其他权益工具融资余额 41.61 亿元，融资结构进一步优化。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在香港发行 3.5 亿美元永续债，期限 3+N，票面利率 5.7%；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 12.08 亿元，期限 3+N，票面利率 5%；公司于 2017 年 3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 5 亿元，期限 3+N，票面利率 6%；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 9 亿元公司债，期限 2+1，票面利率 4.7%，根据“16 中工 01”债券利率调整和投资人回售条款约定，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发布公告，将利率由 4.7%调整为 5.65%；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发布回售结果公告，确认回售金额 2 亿元，目前剩余金额 7.18 亿元。

中铝国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934 号）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完成股票发行，发行价格为 3.45 元/股，发行数量为 29,590.6667 万股。有关情况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中铝国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5) 主要供应商和主要客户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 22 页主要供应商及主要客户情况。

(6) 质量控制体系、执行标准、控制措施及整体评价

中铝国际高度重视质量工作，2018 年，公司质量控制体系正常运转，工程质量总体受控，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质量事故。公司各个层级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地方的质量标准规范，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环保质量“三大攻坚战”各项工作要求，从质量制度的完善，标杆项目的创建，工程创优的推进等多个方面，不断提升公司质量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各项质量工作平稳有序实施。

(7) 安全生产制度运行情况

2018 年，公司努力践行党中央关于安全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环保质量“三大攻坚战”的实施要求，从中铝国际业务实际出发，紧密围绕“3132”安全管理思路，狠抓安全“一岗双责”履职尽责，以风险分级管控及精准管理体系建设为抓手，通过开展“七必须”安全检查、飞行检查、基层安全警示教育、安全干净班组等活动，有效强化基层安全管理，2018 年安全生产制度运行正常，安全生产总体稳定可靠，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8) 收入确认方法、账款结算等会计政策

详见本报告第 116 页收入确认方法及账款结算等会计政策。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不适用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原值)为48,918.83万元,比年初增加23,171.8万元,增长90%,其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866.53万元,比年初837.23万元增加29.29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向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中铝集团之控股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洛阳开盈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20,581.32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10月30日和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衍生金融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报告期损益(元)
货币互换业务	188,760.00	-	188,760.00

2) 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原始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SZ002523	天桥起重	216,109,007.74	53,866,933.00	158,907,452.35	

3) 其他投资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报告期变动(元)	报告期损益(元)
建信信托计划	18,180,000.00	26,660,000.00	-8,480,000.00	-
山东沂兴炭素新材料有限公司	12,333,744.03	12,904,964.24	-571,220.21	-
贵州航天乌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4,067,464.80	13,776,440.62	291,024.18	-
太康百城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40,012,314.16	-40,012,314.16	-
汝南百城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4,001,647.79	-24,001,647.79	-
汝南浩宇天中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太康浩文建设有限公司	-	1,000,000.00	-1,000,000.00	-

深圳国金保理股份有限公司	2,516,212.75	2,504,942.00	11,270.75	-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政府政府债券	50,000.00	50,000.00	-	-
伊金霍洛旗政府债券	200,000.00	300,000.00	-100,000.00	-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政府债券	400,000.00	400,000.00	-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中色科技分别持有苏研院 40.35%、59.65%的股权。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和中色科技向中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铝集团之全资子公司）转让上述股权并签署相关转让协议，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业务范围	期末总资产(万元)	期末净资产(万元)	本期营业收入(万元)	本期净利润(万元)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123,374.59	57,409.24	64,042.98	5,172.70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	241,974.66	77,935.02	54,518.05	4,490.65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	395,978.55	99,075.15	346,889.46	7,659.88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及装备制造	203,353.52	18,815.53	55,104.49	-4,619.23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	95,945.59	31,235.67	99,618.80	7,146.75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	工程勘察设计	101,700.31	32,823.22	108,317.78	5,134.14
中铝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业	149,940.26	37,485.98	121,258.96	4,989.14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1,067,727.79	252,347.80	686,096.42	28,185.66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87,536.57	83,244.85	518,745.38	17,712.26
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488,921.36	11,194.73	201,273.27	-24,280.91
广西通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152,335.22	41,828.03	44,792.84	3,749.76

注：上述数据所列净资产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净利润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不适用

有色行业当前面临的主要问题：一是低端过剩、短板突出，产业结构深层次问题凸显；二是成本上涨、消费不振，行业发展压力较大。公司将发挥自身的技术优势，致力于有色行业及企业的结构调整，围绕节能降耗、劳动生产率提高、本质化安全和环保达标等拓展市场空间，并抓住产能置换、技术升级等带来的市场机会。

2019 年，加大基础设施领域的补短板力度，仍是国家对经济稳增长的重要手段；PPP 业务模式也更加成熟和规范。公司将在基础设施业务和道路交通业务领域配置更多的优势资源，获得规模进一步增长和效益同步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不适用

以技术为引领，设计为龙头，工程施工为基础，为有色行业提供全产业链的服务；以创新为驱动，在确保有色行业技术优势的同时，充分利用大数据平台，通过智慧工厂的建设，高水平的服务有色行业并逐步向非有色业务拓展；以市场为导向，巩固传统有色行业的市场领先优势，提升公司在新兴业务和海外业务的效益和规模；以绿色发展为基调，大力推进工程用铝，积极拓展节能环保产业，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以资本运作为纽带，密切与地方政府的关系，积极参与国家和地方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紧跟“一带一路”国家战略，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

(三) 经营计划

√适用□不适用

2018 年，经统计本集团新签合同额为 485.6 亿元，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335.72 亿元。2019 年本集团新签合同额预计将达到 500 亿元。

2019 年公司业务展望

(一) 加快科技创新新步伐，破难题聚能量

一是构建“大科技”体系。以资质升级为契机，以重大工程项目为纽带，以重大科技专项为抓手，促进资源优化配置，取得重大技术突破和形成一批解决行业技术难题的关键核心技术，形成咨询、设计、施工、装备成套的标准化服务体系和产品。

二是创新驱动转型。重点围绕“主业存量市场减排降耗增效，有色行业重大关键技术和装备研发，市政环保等代表性技术突破”三个方面，优先发展一批新产品，培育一批新技术，集中力量完成“低品位铝土矿生产氧化铝新技术”的产业化实施，进一步开展赤泥综合治理技术应用。

三是加快成果转化。重点在节能降耗、环境治理、废旧利用等方面实现更大的突破，提高科技成果的利润贡献率。加强科研项目管理和绩效考核，以激励研发团队快出成果、早创效益。

四是加大研发投入。加大人、才、物等方面的研发投入，促进“大科技”发展。加大对重大科研项目的支持力度，促进大成果落地。

(二) 落实提质增效新举措，拓市场多盈利

一是聚焦传统市场。抓住传统有色业务产能置换、技术升级、集团并购和工程服务等带来的业务机会，围绕现有工艺的节能降耗、劳动生产率提高、本质化安全和环保达标提出解决方案，拓展市场空间。大力开拓有色工程总承包业务，实施一批优质的总承包项目。

二是抓好新兴业务。第一是城市基础设施业务，包括大型城市综合体、特色小镇、工业园区、城市景观、城市道路、城市铝应用等方面的设计和建设。第二是交通道路业务，国家和地方高速公路、隧道、桥梁等的投资和建设。第三是节能环保业务，包括工业固废处理、黑臭水体治理、工业烟气净化、矿山生态修复和土壤治理等业务。第四是智能制造业务，将其贯穿于研发、设计、生产、管理、服务等制造活动各个环节，服务于有色行业生产的全过程。

三是推进国际业务。在现有的氧化铝、电解铝、碳素三大海外主要业务基础上，大力开拓重有色冶金、矿山资源类业务，形成轻有色、重有色、矿产资源开发三足并行的局面。2019年，重点在“一带一路”、非洲、中哈经济走廊等区域进行布局。

四是扩大工程用铝。巩固和扩大存量产品市场，加大增量产品的研发力度。特别对已成规模、已开发成功的铝模板、铝围护板、铝天桥、铝挂车等产品，要加快推广速度，提升工程用铝经济效益。

五是坚持区域开发战略。公司要继续做强做大5个区域机构，与地方政府和平台公司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施工企业要深耕重点区域，开拓属于企业自身的优势区域；勘察设计企业要加大技术研发力度，积极拓展有色市场及与企业自身技术实力相匹配的民用业务，培养一批重点客户，推进公司区域战略向纵深发展。

(三) 提升项目管理新标准，出精品树品牌

一是加强过程管控。树立项目经营的理念，以项目成本控制为中心，夯实项目两制，促进设计与工程总承包的深度融合，做好工期、质量、安全、费用四大控制。推行精细化成本管理，全过程、全口径压降成本费用，提高主营业务毛利率。

二是打造品牌竞争力。继续深入推进标杆项目创建活动，以创国家级奖项（如鲁班奖、国优奖）、A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为抓手，实现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智慧工地，打造中铝国际新品牌。

三是打赢三大攻坚战。牢固树立“五大发展理念”，坚持以人为本，关爱生命，切实把安全环保生产工作抓实抓细抓好。加大安全生产的治本力度，加大安全生产的投入，建立重特大安全监测预警系统，加强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大力建设安全文化，培育作业人员安全自我管理能力，杜绝重大人身伤亡事故，实现安全生产形势的长期稳定。

(四) 坚持精准管理新常态，练内功提能力

一是精准资本管理。发挥A+H两地上市公司的优势，撬动外部资本，为公司项目提供资金支持。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将优势资源应用于优势企业和优势项目上，实现公司整体效益最大化。

二是精准财务管理。以“5C”（效益最大化、提高现金盈余、成费占比优化、智慧财务建设、人才发展计划）思路引领财务核心工作，提高现金盈利意识，加强对自由现金流的管控，防范资金风险。

三是精准“两金”管理。以定目标、定时间、定人员、定奖罚的方式，不断压降“两金”和委托贷款。

(五) 推动转型升级新征程，跨台阶争一流

一是推进“六化”建设。“六化”即市场化、专业化（差异化）、区域化、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国际化。结合公司发展与市场需要，制订实施方案，加快公司“六化”建设的进程，促进公司竞争能力的提升。

二是推进资质申报。加快设计综合甲级资质的申报；加紧策划施工特级资质的申报方案，重点企业努力获取双特级资质；在市政、环保、轨道交通、系统集成等业务资质上取得进展，为公司转型升级取得市场准入证。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经营活动面对各式各样的财务风险，如运营风险（包括成本超支风险及项目延误风险）及汇率波动风险等。本公司管理层监察此等风险以确保能及时、有效地采取恰当的措施。

1. 成本超支风险

报告期内，本集团相当部分的收入来自工程总承包的约定价款合同。该等合同的条款规定我们按约定价款总额完成项目，因而导致我们有成本超支的风险。我们对完成项目的成本估计涉及多项假设，包括未来经济状况、劳工及原材料的成本和供给、分包商表现、设备使用率及适用于项目的建设技术标准。然而，该等假设可能并不准确。根据在特定合同中协议的条款，我们在部分项目中在一定程度上承担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此外，恶劣天气、技术性问题及无法取得必须的许可证及批文等原因造成的延误，以及履行合同固有的其他变量及风险，导致即使我们投标时已计入劳工、原材料以及其他成本上涨的因素，也可能造成我们的实际整体风险与成本明显有别于原先的估算。成本超支可导致项目的利润低于预期或造成亏损。

2.项目延误风险

我们可能无法按照相关合同载列的时间表完成项目。项目会因多个原因而延误，包括有关市场环境、中国及其他有关司法权区的政策及法规、资金供应的情况、与业务伙伴、技术及设备供货商和其他承包商、雇员、地方政府和小区的纠纷、天灾、电力及其他能源供应以及技术或人力资源供应等。我们的海外工程及施工承包项目还可能受到中国与相关外国政府关系的任何不利变化、战争或国际关系的其他重大不利发展等因素影响。此外，我们可能不时需就合同进行额外工作或「由业主导致的变更」的工作。于项目业主在设计方案确定之后因非技术原因对设计做出变更时，则必需进行「由业主导致的变更」的工作。此过程可能会导致对于该等工作是否属于原来项目规格所列工作范围的争议；或是引起客户应当就额外工作付出多少款额的争议。即使客户同意就额外工作或「由业主导致的变更」的工作付款，我们也可能须在业主认可设计变更及支付款项前，长时间投入资金垫付该项工作的成本。另外，任何额外工作造成的延误，可能会影响项目的进度及我们按时完成特定合同项目的的能力。我们也可能因未获项目业主认可的设计变更或合同争议而产生成本。

3.汇率波动风险

本集团大部分业务于中国进行，因而我们的功能货币为人民币。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政年度，我们的收益及销售成本绝大部分以人民币计值。然而，我们在海外经营部分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并且可能对海外项目作出重大股权和其他投资，我们以外币计值的资产和负债预计会随着我们海外业务的进一步扩张而大幅增加，尤其是承办更多 EPC 项目。因此，我们面临与汇率波动有关的风险。

外币价值变动会影响我们的人民币成本及收益，以及我们出口产品及进口设备的价格。若外币波动导致成本增加或收入减少，均会对我们的利润和利润率造成不利影响。汇率的波动亦会影响我们货币及其他以外币计值的资产和负债价值。一般而言，人民币兑美元和其他相关外币升值可导致以美元和其他外币计值资产的外汇损失，及以美元和其他外币计值负债的外汇收入。反之，人民币兑美元和其他相关外币的贬值可导致以美元和其他外币计值资产的外汇收入，及以美元和其他外币计值负债的外汇损失。

人民币的汇价可能会因中国政府政策及国际经济与政治发展转变而改变。我们无法保证人民币兑美元或市场上其他外币的汇率将保持稳定。尽管国际社会对人民币重新估价的反应普遍表示欢迎，但国际社会仍对中国政府施加重大压力以促使其采取更为灵活的货币政策，这或会导致人民币兑美元或其他外币进一步的大幅升值。若人民币兑此等货币进一步升值，可能会导致我们海外业务收益下降。汇率波动或会对我们的净资产、盈利及任何已宣派股息换算为美元或港元的价值造成不利影响。

4.价格波动风险

我们的成功经营有赖于能否按可接受的价格与质量及时从供货商取得充足劳动力、原材料、辅料、能源及用水供应及其他商品。我们面临若干原材料和其他商品价格波动的市场风险，例如我们的工程及施工承包及装备制造业务所使用的钢材、水泥、铝材、木材、沙、爆炸品、防水材料、添加剂及其他材料等。该等材料的价格与供应在不同期间可能因客户需求、生产商产能、市况及材料成本等因素而有重大变化。特别是我们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钢材、水泥及铝材，在中国受到价格周期性大幅波动与周期性供应短缺的一定影响。此外，假如我们未能按照原材料供应合同所订的付款期限付款予原材料供货商，我们与这些供货商的关系将会遭受重大不利影响，继而可能对我们的业务营运造成负面影响。能源价格（包括燃油和电力价格或用水价格）提价的情况，也可能对我们的业务，尤其是装备制造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5.现金流风险：

本集团包含建筑施工企业，该等在开拓市场和项目施工时，需要支付例如投标的保证金、材料和工程预付款等费用。如未中标，保证金的收回则需要一定的时间，从而导致大量沉淀资金短期内无法使用。以及由于工期延误、工程结算滞后等原因导致应收款项占用过大，降低了资金周转次数，并有可能导致现金周转困难。

6.海外经营风险：

海外经营风险指企业在他国实施经营过程中，对所在国政治、经济、法律等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其他突发事件等因素的不确定性对企业实现其经营目标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对业务所在国法律、文化、劳务用工、税务政策等差异以及由于汇率波动、政治局势变化带来的风险。同时，由于我们有选择地进军若干海外市场及策略性地开发海外业务，我们预期在可预见未来，

将继续自国际项目及其他海外业务赚取可观收入及利润。因此，我们面临各种与海外国家和地区进行业务扩充有关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治风险、经济、金融与市场的不稳定性与信用风险、与经营海外业务而使用外国代理人相关的风险、国际工程设计及建设市场的周期性质与需求以及其他国际及本地公司的竞争、优惠措施或商业贿赂行为、税项增加或不利税务政策、外汇管制与波动等。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1)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确定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重，所占比重遵循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 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根据本公司章程，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进行分红，公司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保证公司业务正常经营和发展的前提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税后利润在弥补累计亏损（如有）、计提法定与任意公积金后，优先采取现金方式派付股息，现金分派比例不少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20%。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如发生下述特殊情况，公司可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1)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当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负值。

(3) 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3. 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中铝国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汇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5,687,021.6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1,492,156.99 元，公司拟以总股本 2,959,066,667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1 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 91,706,106.49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9,786,050.50 元滚动至下一年度进行分配。该预案拟定的现金分红总额占 2018 年度中铝国际合并报表汇总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30%。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0.31	0	91,706,106.49	305,687,021.63	30%
2017 年	0	-	0	-	-	-
2016 年	0	0.87	0	231,694,920.00	1,144,402,563.50	20%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铝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A 股上市之日起 3 年内及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洛阳院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A 股上市之日起 3 年内及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铝集团、本公司、本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股价稳预案	A 股上市之日起 3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中铝集团	同业竞争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铝集团	关联交易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铝财务	关联交易 信贷服务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	任职资格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铝集团	土地权属 瑕疵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涉房业务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铝集团，本 公司，本公司 董事、监事和 高级管理人 员，保荐机构， 会计师，律师	对招股说 明书不存在 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 大遗漏的 承诺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新收入及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该等会计准则。本公司结合该等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审慎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后，就有关事项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余额，其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8 年 1 月 1 日列报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列报金额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18,920,785.96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7,654,873.93	321,148,434.77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8,391,294.60	608,135,090.88	608,469,238.2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2018年1月1日列报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7年12月31日列报金额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其他综合收益	190,986,953.15	225,201,309.28	222,512,508.06
收入	存货	3,432,854,847.08	3,033,802,968.06	11,356,008,947.76
收入	合同资产	11,034,659,249.66	8,322,205,979.70	——
收入	预收款项	——	——	1,947,774,336.72
收入	合同负债	2,707,596,747.93	1,947,774,336.72	——
收入	长期应收款	1,647,678,997.89	1,662,519,585.45	3,356,670,446.78
收入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9,435,992.30	1,897,381,330.49	203,230,469.16

2) 财务报表格式列报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对资产负债表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变更后2018年1月1日列报金额	变更前2017年12月31日列报金额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821,851,661.83	12,564,575,271.36	应收票据: 767,837,153.81 元 应收账款: 11,796,738,117.55 元
2.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2,197,357,871.53	2,395,381,132.19	应收利息: 1,814,440.10 元 应收股利: 1,728,377.42 元 其他应收款: 2,391,838,314.67 元
3.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063,482,846.87	14,786,620,987.48	应付票据: 1,590,992,623.10 元 应付账款: 13,195,628,364.38 元
4.应付利息、应付股利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1,692,992,383.56	1,540,676,140.86	应付利息: 35,977,884.13 元 应付股利: 30,000,000.00 元 其他应付款: 1,474,698,256.73 元
5.专项应付款计入长期应付款列示	长期应付款	5,606,227.87	5,607,718.87	专项应付款: 5,607,718.87 元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对利润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年度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变更后2017年度列报金额	变更前2017年度列报金额
1.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974,747,978.93	1,074,642,352.20	管理费用: 1,542,239,046.56 元
2.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482,998,217.93	467,596,694.36	——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梁学濂（香港）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0
财务顾问	无	
保荐人	无	

注：以上为本期年度报告的审计费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工程承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临 2018-028 号公告

有限公司与贵州省华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工程总承包及垫资还款协议产生的纠纷。	
本公司与青海西部水电有限公司因工程总承包合同产生的诉讼争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临2019-001号公告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与青海西部水电有限公司因设备采购合同产生的诉讼争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临2019-001号公告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工程承包有限公司与贵州建工集团第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因工程施工合同产生的纠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临2019-005号公告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与新疆庆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因施工安装合同产生的纠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临2019-007号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太原市佳信棕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	诉讼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5331万	否	审理中	无
中铝国际山东建设有限公司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南昌市东湖区董家窑街道办事处	无	诉讼	合同纠纷	18038万	否	已决	注释1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鸿轩房地产有限公司	无	诉讼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7954万	否	审理中	无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郑州手拉手集团有限公司	无	诉讼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1023万	否	已决	注释2

限公司								
吕宜奎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盘锦和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辽宁金帝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诉讼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5601 万	否	已决	注释 3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黄陵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无	诉讼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6869 万	否	审理中	无

注释 1: (1)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中铝国际山东建设有限公司返还征迁补偿资金 14900 万元; (2) 驳回中铝国际山东建设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3) 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4) 由中铝国际山东建设有限公司预交的一审案件受理费 94.37 万元, 中铝国际山东建设有限公司承担 47.18 万元,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承担 47.18 万元, 此款限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中铝国际山东建设有限公司支付。

注释 2: 2018 年 4 月 8 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达成还款协议: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郑州手拉手集团有限公司向六冶支付 1834.7 万, 2018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1834.7 万,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2446.2 万元。

注释 3: 各方达成调解协议: (1) 吕宜奎申请解封, 沈阳院向辽宁金帝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 564 万元; (2) 余款 3013 万元 (减去协议规定的保证金利息 550 万), 取得的回款额度内, 沈阳院优先向辽宁金帝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给付, 直至给付完毕。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原独立董事孙传尧先生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宜, 请见本年报第九节“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部分。

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8) 65 号)《关于对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 就公司在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 存在未履行主动告知义务, 未能及时发现并披露原独立董事孙传尧先生任职资格的行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上述行政监督管理措施不构成行政处罚。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17 日完成独立董事更换及相关整改工作。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重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信用履行能力良好。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由本集团提供工程服务

本公司与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于2017年3月20日订立工程服务总协议，据此，本集团可不时向中铝集团及/或其联系人提供工程服务，包括建筑工程、技术（使用权）转让、项目监理、勘察、工程设计、工程咨询、设备代理及设备销售、工程管理及与工程相关的其他服务。

工程服务总协议的初步年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届满，除非其中一方于任何时间向另一方发出至少三个月的事先书面通知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协议。

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市规则，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及其子公司属于本公司的关联人士。报告期内，此项持续性关连交易的2018年年度上限为人民币660,000万元，而实际交易金额为人民币576,238.74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中铝东南铜业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1,732,054,111.91	30.06%
山西中铝华润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1,064,078,215.91	18.47%
赤峰云铜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741,399,114.90	12.87%
贵州华仁新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308,767,314.49	5.36%
其他	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1,916,088,637.40	33.25%
合计	/	/	5,762,387,394.61	100.00%

2. 由本集团提供商品

本公司与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于2017年3月20日订立商品买卖总协议，据此，本集团可不时向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及/或其联系人提供本集团的产品，作为我们的装备制造业务的一部份。此等产品主要包括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生产经营所需的设备、原材料及商品。

商品买卖总协议的初步年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除非其中一方于任何时间向另一方发出至少三个月的事先书面通知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协议。双方的有关子公司或联营公司将另行订立合约，将根据商品买卖总协议规定的原则列明特定条款和条件。

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市规则，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及其子公司属于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报告期内，此项持续性关连交易的 2018 年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而实际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65,258.48 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中铝瑞闽股份有限公司	装备制造	市场价格	135,444,357.28	20.76%
中铝华中铜业有限公司	装备制造	市场价格	105,505,474.49	16.17%
中铝集团山西交口兴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市场价格	68,696,431.25	10.53%
山东华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市场价格	42,823,629.92	6.56%
其他	装备及设备销售	市场价格	300,114,883.00	45.99%
合计	/	/	652,584,775.94	100.00%

3. 向本集团提供综合服务

本公司与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订立综合服务总协议，据此，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及/或其联系人可不时向本集团提供若干类别的服务，主要包括提供仓储、运输及物业租赁服务及提供技术服务、后勤服务、劳务、培训方面的劳务。

综合服务总协议的初步年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除非其中一方于任何时间向另一方发出至少三个月的事先书面通知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协议。双方的有关子公司或联营公司将另行订立合约，将根据综合服务总协议规定的原则列明特定条款和条件。

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市规则，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及其子公司属于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报告期内，此项持续性关连交易的 2018 年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16,000 万元，而实际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0,420 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中铝集团及其子公司	提供综合服务	市场价格	104,201,297.32	100.00%

4. 向本集团提供商品

本公司与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订立商品买卖总协议，据此，本集团可不时向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及/或其联系人购买若干商品，以用于我们的工程及施工总承包业务。此等产品主要包括有色产品、有色行业相关生产设备、水泥、工程设备及零件。

商品买卖总协议的初步年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除非其中一方于任何时间向另一方发出至少三个月的事先书面通知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协议。双方的有关子公司或联营公司将另行订立合约，将根据商品买卖总协议规定的原则列明特定条款和条件。

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市规则，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及其子公司属于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报告期内，此项持续性关连交易的 2018 年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140,000 万元，而实际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49,316.59 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中铝集团及其子公司	向本集团提供商品	市场价格	493,165,851.34	100.00%

5. 向本集团提供金融服务

本公司与中铝财务于 2016 年 8 月 8 日订立金融服务协议，由中铝财务向本集团提供金融服务。根据该协议，中铝财务向本集团提供的服务包括向本集团提供存款服务、结算服务、信贷服务及其他金融服务。本金融服务协议期限自 2016 年 9 月 27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般条款载述如下：

- 为本集团提供的金融服务包括存款服务、结算服务、信贷服务及其他金融服务；
- 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不时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基准利率，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也不低于中铝集团及其成员单位同期在中铝财务公司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

提供优惠的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不时颁布的同期同类贷款的贷款基准利率，也不高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贷款的利率；

- 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将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且将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应计利息）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

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铝财务为中铝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市规则，中铝财务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中铝财务承诺为本公司提供优质及高效的金融服务，及时通知本公司若干已协议的事项，以维护本公司金融资产的安全并采取适当缓解措施。在金融服务协议期限内，就存款服务而言，本集团于中铝财务的每日存款余额（含应计利息）不高于人民币 28 亿元（包括任何应计利息）。本公司将与中铝财务就存款服务、结算服务、信贷服务及其他金融服务另行订立合同，以规定提供此等服务的具体事项。

报告期内，此项持续性关连交易中存款服务的 2018 年年度每日存款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280,000 万元，实际日存款余额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279,995.98 万元。

6. 向本集团提供保理服务

本公司与中铝商业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订立保理合作框架协议，本集团将基础交易合同项下应收账款转让给中铝商业，中铝商业同意受让前述应收账款并向本集团提供保理融资、销售分户账管理、应收账款催收、资信调查与评估、信用风险控制及坏账担保等一项或多项保理服务。经参考本集团各附属公司在中铝商业的预计融资需求，本公司预期 2018 年原年度上限已不能满足实际业务需求，故

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将 2018 年原年度上限人民币 25,000 万元修订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保理合作框架协议的年期自 2017 年 8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

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市规则，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及其子公司属于本公司的关连人士。中铝商业为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全资附属公司中铝资本的全资附属公司，故亦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报告期内，此项持续性关连交易的 2018 年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而实际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3,305.71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本公司、本公司之附属子公司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共同签署转让苏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协议。本公司、中色科技原分别持有苏研院 40.35%、59.65%的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人民币 7,899.35 万元、人民币 11,677.73 万元，中铝资产以现金形式支付收购对价。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2018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色科技与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签署收购洛阳开盈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协议，转让价格为 20,581.32 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10 月 30 日和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69,000,000	96,000,000	1,073,000,000
中铝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03,783,000	-160,283,000	243,500,000
中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135,000,000	135,000,000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
贵阳铝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
合计					1,707,783,000	-64,283,000	1,451,5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的资金为委托借款、资金拆解、保理借款。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汉中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勉县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8,180	2015-10-20	2015-10-20	2027-10-19	一般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勉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400	2013-01-07	2013-01-07	2023-01-06	一般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3,58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3,58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35,113.2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66,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879,58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4.0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763,9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763,9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63,684,000	85						2,263,684,000	76.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263,684,000	85						2,263,684,000	76.5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9,476,000	15	295,906,667				295,906,667	695,382,667	23.5
1、人民币普通股			295,906,667				295,906,667	295,906,667	1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99,476,000	15						399,476,000	13.5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663,160,000	100	295,906,667				295,906,667	2,959,066,667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8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295,906,667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45元，并在上交所上市。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959,066,667股，其中H股股数为399,476,000，占已发行股本的13.5%，A股股数为2,559,590,667，占已发行股本的86.5%。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176,758,534	0	0	2,176,758,534	控股股东自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IPO前已持有股份	2021年8月31日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6,925,466	0	0	86,925,466	控股股东自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IPO前已持有股份	2021年8月31日
合计	2,263,684,000	0	0	2,263,684,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8-08-21	3.45	295,906,667	2018-08-31	295,906,667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8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95,906,66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45 元，并在上交所上市。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8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95,906,66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45 元，并在上交所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普通股及股东结构变动如下表：

股东名称	股本实收情况				
	变更前实收（元）	比例	本次变更（元）	变更后实收（元）	比例
一、本次公开募集前股东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176,758,534.00	81.74%		2,176,758,534.00	73.56%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	86,925,466.00	3.26%		86,925,466.00	2.9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36,316,000.00	1.36%		36,316,000.00	1.23%
境外上市 H 股持有人	363,160,000.00	13.64%		363,160,000.00	12.27%
小计	2,663,160,000.00	100.00%		2,663,160,000.00	90.00%
二、本次公开募集社会公众普通股（A 股）					
			295,906,667.00	295,906,667.00	10.00%
合计	2,663,160,000.00	100.00%	295,906,667.00	2,959,066,667.00	100.00%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9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64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0	2,176,758,534	73.56	2,176,758,534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0	399,476,000	13.50	0	未知	-	境外法人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	86,925,466	2.94	86,925,466	无	0	国有法人
陈玉仙	2,223,100	2,223,100	0.08	0	无	0	未知
任伦武	1,326,372	1,326,372	0.04	0	无	0	未知
张怀运	1,220,000	1,220,000	0.04	0	无	0	未知
冯骏驹	1,124,400	1,124,400	0.04	0	无	0	未知
林兴	975,950	975,950	0.03	0	无	0	未知
劳锦达	917,700	917,700	0.03	0	无	0	未知
张华	835,700	835,700	0.03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99,476,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99,476,000				
陈玉仙	2,22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3,100				
任伦武	1,326,372	人民币普通股	1,326,372				
张怀运	1,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0,000				
冯骏驹	1,12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4,400				
林兴	975,950	人民币普通股	975,950				
劳锦达	917,700	人民币普通股	917,700				
张华	835,700	人民币普通股	835,700				
宋醒龙	781,700	人民币普通股	781,700				
武洪涛	6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621,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注 1: 中铝集团持有的股份数量未包含其通过附属公司洛阳院间接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票及通过其附属公司云铝国际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本公司 H 股股票。中铝集团连同其附属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2,283,179,000 股, 其中包括 2,263,684,000 股 A 股及 19,495,000 股 H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77.16%。</p> <p>注 2: 中铝集团之附属公司云铝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19,495,0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代为持有。</p> <p>注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399,476,000 股 H 股中包含代中铝集团之附属公司云铝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 19,495,000 股 H 股。</p> <p>注 4: 除此之外,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176,758,534	2021 年 8 月 31 日	0	
2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6,925,466	2021 年 8 月 31 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铝集团持有的股份数量未包含其通过附属公司洛阳院间接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票及通过其附属公司云铝国际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本公司 H 股股票。中铝集团连同其附属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2,283,179,000 股, 其中包括 2,263,684,000 股 A 股及 19,495,000 股 H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77.16%。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葛红林
成立日期	2001 年 2 月 2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铝土矿开采 (限中国铝业公司贵州猫场铝土矿的开采, 有效期至 2038 年 12 月 30 日); 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经营管理国有资产

	和国有股权；铝、铜、稀有稀土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碳素制品的生产、销售；从事勘察设计、工程建设总承包、建筑安装；设备制造；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本公司外，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包括： 1.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香港联交所、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交所股票代码 601600、香港联交所股票代码 02600、纽约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 ACH）29.67%股权。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附属公司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0862）40.23%的股权。 2.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附属公司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0878）37.51%的股权。 3.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附属公司中国铜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0807）42.57%的股权。 4.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附属公司中国铜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00497）38.19%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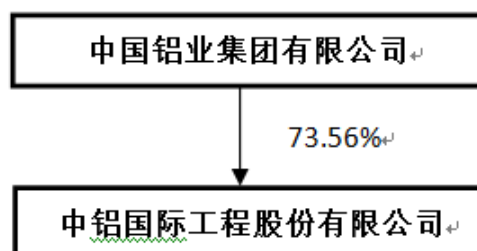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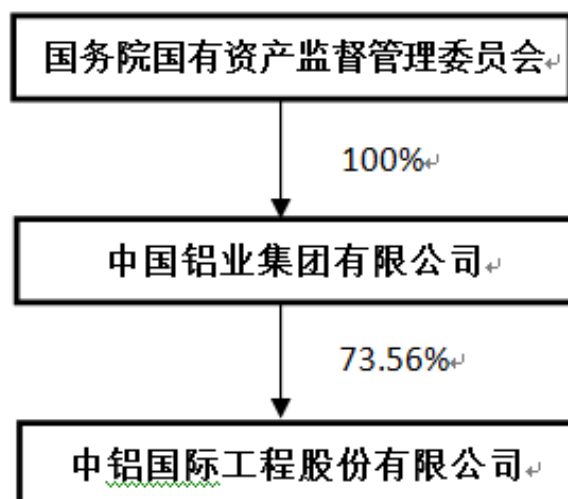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贺志辉	前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6	2016-03-08、 2011-06-30	2019-02-21	0	0	0	不适用	98.66	否
王军	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15-05-22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0	是
李宜华	非执行董事	男	40	2016-05-25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0	是
宗小平	执行董事	男	50	2017-05-23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82.09	否
	总裁	男	50	2016-10-31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不适用		
吴志刚	执行董事	男	58	2017-05-23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73.86	否
	副总裁	男	58	2016-08-08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不适用		
张建	执行董事	男	47	2015-06-09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64.94	否
	财务总监	男	47	2015-05-22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不适用		
孙传尧	前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4	2011-12-22	2018-02-27	0	0	0	不适用	2.38	否
桂卫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8	2018-02-27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11.9	否
张鸿光	独立非执	男	51	2011-11-22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14.29	否

	行董事										
伏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7	2015-06-09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14.29	否
贺斌聪	前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56	2013-05-15	2019-03-26	0	0	0	不适用	65.48	否
范光生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52	2019-03-26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0	否
欧小武	监事	男	54	2011-06-30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0	是
李卫	监事	男	48	2017-05-23	2020-05-22	0	0	0	不适用	0	是
王永红	副总裁	男	55	2018-10-09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不适用	22.44	否
畅耀民	前副总裁	男	56	2016-08-08	2018-10-09	0	0	0	不适用	43.65	否
刘瑞平	副总裁	男	51	2018-10-09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不适用	19.76	否
毕效革	副总裁	男	51	2018-10-09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不适用	19.52	否
翟峰	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男	42	2015-06-23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不适用	82.44	否
合计	/	/	/	/	/				/	615.7	/

备注：根据公司薪酬发放机制，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长期激励薪酬需三年业绩考核周期完成后一并兑现，上述薪酬包括 2016 年—2018 年长期激励薪酬的兑现额。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贺志辉	56 岁，报告期内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工会主席。成绩优异高级工程师，研究生毕业，工学硕士，获国务院颁授政府特殊津贴。曾任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院长，本公司副总经理、总裁，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贺先生现任中铝集团总经理助理，中铝一力拓技术合作中心联合董事会董事。贺先生由于工作调动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辞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及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席、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席职务。
王军	48 岁，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高级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MBA），获国际财务管理师(SIFM)资格证书、CIMA（英国皇家注册管理会计师）资格证书，入选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工程。曾任中铝公司驻秘鲁代表处代表，本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中铝矿产资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中铝保险经纪（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铝资产经营管理公司董事，中国铝业监事，中铝集团副总会计师、财务部主任、资本运营部主任。王先生目前担任中国铝业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同时还是中国稀有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裁，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银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国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北京国调中铝铜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法定代表人、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李宜华	40 岁，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经济师，研究生毕业，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云南华文恒业投资公司项目经理，云南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法律事务主管、副部长，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副主任，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主任，云南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铝公司法律部副主任，中铝集团法律部主任。李先生目前担任中铝集团资本运营部主任，同时还是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中铝铁矿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宗小平	50 岁，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东海开发建设总公司第三建筑公司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总工办副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区域总部副总经理，中建铝新材料成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宗先生目前还是中建铝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吴志刚	58 岁，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高级工程师，大专毕业。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公司机械化工公司副经理，海南分公司第一副经理、常务副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吴先生目前还兼任中铝国际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建	47 岁，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铝业河南分公司财务部成本预算科副科长、科长，中国铝业财务部综合处业务经理、会计核算处副经理、预算分析处副经理，中国铝业中州分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中国铝业财务部会计核算处副经理（主持工作）、综合管理处经理，中国铝业香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总法律顾问。张先生目前还兼任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孙传尧	74 岁，前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及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教授，硕士研究生。曾任新疆可可托海矿务局选矿厂副厂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院长，北京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国际矿物加工大会理事会理事等职务。孙先生现为中国工程院院士、俄罗斯圣彼得堡工程科学院院士，现担任北京科技大学、中南大学、东北大学、中国矿业大学等院校的教授或博士生导师等职务。孙先生由于其他工作安排的原因，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辞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及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以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孙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桂卫华	68 岁，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及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教授，硕士研究生。桂先生现为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研究群体学术带头人，有色冶金自动化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中南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控制工程研究所所长，中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桂先生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接任孙传尧先生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桂先生同时兼任长沙伍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张鸿光	51 岁，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及主席。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学会特许金融分析师，硕士研究生。曾任普华永道交易服务部/审计部经理，Boto Company Limited（宝途集团）首席财务官，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公司秘书及联席授权代表。
伏军	47 岁，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教授，法学博士，曾作为福布赖特高级访问学者在美国哈佛大学交流访问。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助教、副教授，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开罗国际商事仲裁中心仲裁员、中国法学会国际经济法学研究会副秘书长、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国际金融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理事。
贺斌聪	56 岁，报告期内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高级工程师，大学毕业，工学学士。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监察局副处级纪检员，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山西碳素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铝业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中铝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工会主席；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贺先生由于工作调动，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职务，并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辞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贺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范光生	52 岁，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高级工程师，研究生毕业，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青海铝厂设计管理处技术员、团委副书记、党委办公室副主任，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经理办公室主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国铝业青海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国铝业西北铝加工分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西北铝加工厂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山西华兴铝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总经理、董事，中铝山西工作推进办公室成员，范光生先生目前还担任中铝山西吕梁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李卫	48 岁，现任本公司监事。法学硕士。曾任北京市煤炭总公司二厂见习副科长，中央纪委监委监察综合室调研处纪检监察员（正处级）、监察综合室派驻机构办公室主任（正处级）、组织部派驻干部二处处长，中铝公司纪检监察部（巡视办公室）副主任、纪检监察区域中心（西南片区）主任。李先生现任中铝集团纪检监察部主任、巡视办公室主任、党组纪检组副组长。
欧小武	54 岁，现任本公司监事。高级审计师，大学毕业，经济学学士。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审计部一处处长，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审计部副主任，中铝公司财务部（审计部）主任，中国铝业财务部总经理，中铝保险经纪（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铜业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广西华银铝业有限公司监事。欧先生现任中铝集团副总审计师、审计部主任，同时还是中国铜业有限公司董事，中铝能源有限公司监事，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王永红	55 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安全总监。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工程硕士。曾任山西闻喜化肥厂技术员，山西铝厂工程处、氧化铝工程指挥部科员，山西铝厂氧化铝指挥部工程科副科长、总调度室副主任、机械动力处处长、氧化铝三分厂厂长；中国铝业中州分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中国共产党焦作市第十届委员会委员；中铝沈阳有色金属加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工会主席，

	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中铝集团铝加工事业部专员，中铝河南工作推进办公室副主任。王先生同时还是中铝招标有限公司董事。
畅耀民	56岁，报告期内（2018年1月至2018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裁。高级工程师，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山西铝厂工程处技术员、晋铝建设公司工程科科长、项目经理，晋铝建设公司副总经理、经理，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畅先生因工作调动，于2018年10月9日辞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
刘瑞平	51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中央党校研究生。曾任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经济规划室主任工程师、副主任，中国铝业投资管理部氧化铝项目处副经理、经理、项目一处经理，中国铝业投资管理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刘先生同时还是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毕效革	51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高级工程师，中央党校大学毕业。曾任山东铝业公司氧化铝厂质量管理科技术员，氧化铝厂62号车间副主任、质量管理科副科长、二车间主任，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主任、山东铝业公司质量管理部副部长，中国铝业山东分公司生产运行部（质量管理部）副经理、计划经营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中铝山东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中铝郑州企业转型升级工作组成员，中国铝业河南分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铝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毕先生同时兼任中铝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翟峰	42岁，现任本公司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助理经理；中国铝业董事会秘书室（总裁办公室）业务经理，运营部业务经理、资本运营处高级业务经理、副经理；中铝公司资本运营部资本市场处处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贺志辉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6-06	/
王军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财务部主任、资本运营部主任	2015-11、2015-11、2015-05	2019-02、2019-02、2018-07
李宜华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律部主任、资本运营部主任	2016-12、2018-07	2018-07、/
李卫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主任、巡视办公室主任、纪检监察部党组纪检组副组长	2016-12	/
欧小武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副总审计师	2009-12、2015-03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贺志辉	中铝一力拓技术合作中心	联合董事会董事	2014-12	——
王军	中铝保险经纪(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8	2018-10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	2015-11、2019-02	2019-02、——
	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5-11	——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12	——
	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	——
	中国稀有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10	——
	中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1	——
	北京银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03	——
	北京国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7-06	——
北京国调中铝铜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7-06	——	
李宜华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	——
	中国铝业铁矿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0	——
宗小平	中建铝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5-08	——
	中建铝新材料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12	2018-12
吴志刚	中铝国际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11	——
张建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06	——
桂卫华	长沙伍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2-05	——
张鸿光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05-09	2018-06
欧小武	中国铜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8	——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6-03	——
	中铝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1-05	——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2-10	——
	中铝保险经纪(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12	2018-10
王永红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铝加工事业部专员	2016-08	2018-08
	中铝招标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1	——
刘瑞平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2016-04	2018-05
	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2018-05	——

毕效革	中铝矿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7-12	2018-08
	中铝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10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人力资源部门根据市场水平和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薪酬策略，提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其中，高管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定，董事及监事薪酬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企业文化及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薪酬策略，参考市场可比企业（规模、行业、性质等）同等岗位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董事、监事的履职情况和高管人员的业绩考核结果，确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标准，每月按时足额向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发放薪金。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8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615.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贺志辉	董事长、执行董事	离任	贺志辉先生因工作调动，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辞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及主席、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席、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席职务。辞职后，贺志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孙传尧	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及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以及战略委员会委员	离任	孙传尧先生由于其他工作安排，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辞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以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孙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桂卫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及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以及战略委员会委员	聘任	桂卫华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接任孙传尧先生，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及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以及战略委员会委员
贺斌聪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贺斌聪先生由于工作调动，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辞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范光生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聘任	范光生先生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接任贺斌聪先生，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畅耀民	副总裁	离任	畅耀民先生因工作调动，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辞去

			本公司副总裁职务。
王永红	副总裁、安全总监	聘任	经总裁宗小平先生提名，2018年10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聘任王永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刘瑞平	副总裁	聘任	经总裁宗小平先生提名，2018年10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聘任刘瑞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毕效革	副总裁	聘任	经总裁宗小平先生提名，2018年10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聘任毕效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8日，公司时任独立董事孙传尧先生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7]97号）。孙传尧先生在担任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佳电股份，股票代码：000922）独立董事期间，因佳电股份发生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中国证监会向时任佳电股份独立董事的孙传尧先生给予警告并处以人民币7万元的罚款。孙传尧先生已于2018年2月27日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45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95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34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经营管理人员	3,945
工程技术人员	6,593
生产操作人员	2,051
服务及其他人员	365
合计	12,95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175
大学本科	6,314
大学专科	2,626
中专及以下	2,839
合计	12,95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效益升、工资升,效益降、工资降”的总体原则进行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工资总额重点向经济效益好、成本改进大、劳动生产率高的成员企业倾斜。公司负责企业经营管理团队的薪酬管理和企业员工工资总额管理,企业经营管理团队负责企业内部考核与员工薪酬管理。公司工资总额分配向核心骨干员工倾斜,指导企业建立、完善工资总额分配向骨干员工倾斜激励政策,积极组织企业推进骨干员工激励工作,激发核心人才积极性,稳定骨干员工队伍。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以来把员工教育培训工作作为一项不断提高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更新员工知识、培养专业人才的基础性工作常抓不懈,狠抓落实。员工教育培训工作中,根据员工队伍建设情况,围绕公司战略、客户需求及个人能力,提升政治理论水平、业务履职能力,始终坚持送出去、请进来,集中培训和自我提升等有机结合的工作思路,投入大量的人力财力创造员工培养环境,切实做好员工教育培训工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以及上交所、联交所有关要求，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健全公司制度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和监事会依法、合规、有效运作，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逐步加强，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期内，公司荣获中国证券金紫荆奖“最佳投资者关系管理上市公司奖”。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2 月 27 日	www.hkexnews.hk	2018 年 2 月 27 日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8 年 5 月 8 日	www.hkexnews.hk	2018 年 5 月 8 日
2018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8 日	www.hkexnews.hk	2018 年 5 月 8 日
2018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8 日	www.hkexnews.hk	2018 年 5 月 8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1 月 26 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18 年 11 月 2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

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及批准了关于孙传尧先生辞任独立董事及聘任桂卫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8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8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8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及批准了 2017 年度董事会报告、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 18 项议案。

2018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及批准了更新金融服务协议等 4 项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贺志辉	否	12	12	7	0	0	否	5
王军	否	12	9	7	3	0	是	0
李宜华	否	12	8	7	4	0	是	4

宗小平	否	12	10	7	2	0	是	2
吴志刚	否	12	12	7	0	0	否	4
张建	否	12	12	7	0	0	否	4
孙传尧	是	2	2	2	0	0	否	0
桂卫华	是	10	8	5	2	0	否	3
张鸿光	是	12	12	7	0	0	否	4
伏军	是	12	11	7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董事王军先生因其他公务原因未亲自出席公司三届八次董事会、三届九次董事会和三届十三次董事会，授权并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进行表决。李宜华先生因其他公务原因未亲自出席公司三届八次董事会、三届九次董事会、三届十四次董事会和三届十五次董事会，授权并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进行表决。宗小平先生因其他公务原因未亲自出席公司三届十四次董事会和三届十五次董事会，授权并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进行表决。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共 5 个专门委员会，认真研究审议专业性议题，发挥董事会专业性职能作用。

(一) 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 11 项议案。对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内控报告、专项审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和重大关联交易等进行了审阅，并在财务报告、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审计工作、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为公司提供专业意见及建议。审核委员会还与审计师举行了 1 次没有公司管理层参与的独立会议，以保证汇报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二)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薪酬、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薪酬分配方案共 3 项议案。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 2 项议案，提名桂卫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提名王永红先生、刘瑞平先生、毕效革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四)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 2 项议案。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职，对公司 2018 年全面风险管理工作进行了审议，指出经营管理过程中的薄弱环节和风险点，对确定的重大风险事项进行详细分析，提出防范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各位监事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了全部董事会会议，并

将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向股东大会进行了报告。

公司全体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关联/连交易事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审议议案及听取汇报 10 项，各位监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监事姓名	监事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贺斌聪	4 次	4 次
李卫	4 次	4 次
欧小武	4 次	4 次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审阅。通过出席和列席有关会议，对公司重大决策过程以及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了监督。报告期内，监事会审核了公司需披露的历次定期报告，监事会认真审核了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经独立核数师审核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等有关资料、利润分配方案，对有关内部控制、关联人/关连人士清单以及募集资金的使用、变更工作进行了监督，并对有关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资产或业务进行了持续关注，对董事会、管理层关于这些资产或业务的处理措施和方法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 6 月 2 日，公司与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签署《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根据该协议规定，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对本公司作出了若干不竞争承诺，并授予本公司新业务机会选择权、收购选择权及相关优先受让权。根据该协议，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负责审议并考虑是否行使该等选择权及优先受让权，并有权代表本公司对该协议下承诺的执行情况进行年度审查。

2016 年 6 月，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出具《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五年内，基于中铝国际的要求，通过股权转让、委托管理或其他适当等方式，将河南华慧有色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院与中铝国际相关的业务转让或托管至中铝国际或非关联第三方。

2017 年 9 月，中铝公司（现中铝集团）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是：（1）河南华慧有色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山西中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河南中州铝建设有限公司、玉溪飞亚矿业开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山西铝厂设计院有限公司五家企业（以下简称“五家企业”）将尽快完成其与中铝国际及/或其附属企业从事的工程勘查、咨询、设计、施工、工程承包以及相关装备制造业务相重合的、客户为中铝公司体系外的第三方的业务，从此承诺函出具之日，五家企业不再在前述范围内与中铝公司体系外的第三方开展新的业务，仅针对中铝公司体系内的企业提供相关服务。（2）五家企业现有与中铝国际及/或其附属企业从事的工程勘查、咨询、设计、施工、工程承包以及相关装备制造业务相重合业务相关的资质不再升级。（3）中铝集团将严格履行《中国铝业公司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4）如违反上述承诺，中铝集团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铝国际及中铝国际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若五家企业违反本承诺与中铝公司体系外的第三方签署新的与中铝国际及/或其附属企业从事的工程勘查、咨询、设计、施工、工程承包以及相关装备制造业务相重合的业务合同，则中铝国际将有权自该等业务合同生效之日起，从本公司持有的中铝国际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中扣减与该等业务合同金额相同的金额，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就《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审阅，并确认中铝集团已充分遵守《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并无任何违约情形。报告期内，中铝集团不存在违反上述协议及承诺的情形。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人力资源部门根据市场水平和公司薪酬策略，提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定。

人力资源部门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最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结果，兑现薪酬。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详情请见公司与本年报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及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公司审计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关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详情请见公司与本年报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6年第一期公司债	16中工01	136453	2016/6/21	2019/6/20	717,997,500.02	5.65%	按年付息、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6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一期）	16中工Y1	136760	2016/10/11		1,208,000,000.00	5%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7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一	17中工Y1	136974	2017/3/13		500,000,000.00	6%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期)							付息一次。	
----	--	--	--	--	--	--	-------	--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发布公告, 宣布兑付“16 中工 01”第一年利息;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发布公告, 宣布兑付“16 中工 01”第二年利息。截至报告日, 公司已完成上述利息兑付。

2)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发布公告, 宣布兑付“16 中工 Y1”第一年利息,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发布公告, 宣布兑付“16 中工 Y1”第二年利息; 截至报告日, 公司已完成上述利息兑付。

3)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发布公告, 宣布兑付“17 中工 Y1”第一年利息,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发布公告, 宣布兑付“17 中工 Y1”第二年利息。截至报告日, 公司已完成上述利息兑付。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16 中工 01”债券利率调整和投资人回售条款约定,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发布公告, 将利率由 4.7%调整为 5.65%; 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发布回售结果公告, 确认回售金额 2 亿元。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9 层
	联系人	廖佳
	联系电话	010-56571629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人	郑云桥、郭实
	联系电话	010-88027267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说明书》, “16 中工 01”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公司债务。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16 中工 Y1”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17 中工 Y1”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8]814 号），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16 中工 01”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大公报 SD[2018]132 号），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16 中工 Y1”、“17 中工 Y1”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总体资金安排，公司将严格按照约定兑付“16 中工 01”、“16 中工 Y1”、“17 中工 Y1”债券本息。具体兑付安排请见本公司后续公告。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司债券发行日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并未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因此债券受托管理人没有召集过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积极履行自身职责，及时发布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临时报告，持续督导公司履行债券相关披露义务。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56,127.88	195,220.99	-20.03%	主要为净利润规模减少所致
流动比率	1.26	1.25	0.80%	
速动比率	1.16	0.87	33.33%	主要为根据新收入准则，本期末将原存货中的“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列报为“合同资产”，计算口径有所差异所致。

资产负债率 (%)	73.11	73.27	-0.2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2	0.15	-20.00%	主要为净利润规模减少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1.81	2.31	-21.65%	主要是随带息负债的期间规模增加,利息支出有所上涨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97	3.01	-34.55%	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上期减少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15	2.75	-21.82%	主要是净利润规模减少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已及时付息兑付,相关事项已按要求及时公告。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日,公司共取得银行授信 383.33 亿元、累计已使用授信 161.05 亿元,可用授信余额 211.60 亿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严格执行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无应披露、未披露情况。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9】第 1-00862 号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工程施工合同收入和成本确认

1、 事项描述

该事项相关会计期间为 2018 年度。与工程施工合同收入和成本相关的会计政策和有关披露参阅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六）收入”和“（三十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出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以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之“（四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贵公司收入和收益主要来源于工程施工业务，于 2018 年度，贵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工程施工

业务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中占比分别为 64.03%、63.60%，该类业务在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的情况下，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和成本。评估履约进度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包括在执行过程中对合同总收入、合同总成本等持续进行合理估计，因此我们将其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工程施工合同收入和成本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贵公司与工程施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其报告期内的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

(2) 选取合同样本，结合检查合同及相关变更协议、检查成本预算表的支持性信息，评价管理层对合同总收入、合同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客观合理；

(3) 选取合同样本，通过对工程现场物资实施监盘、向分包商和材料设备供应商函证交易金额、复核主要成本项目财务记录所依据的佐证资料等方法，检查累计实际发生成本的归集是否真实完整；

(4) 复算重要合同履约进度、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的计算是否准确，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评价公司确定的履约进度是否合理反映了实际完工程度；

(5) 对重要合同毛利率实施分析性复核，进一步追查识别的异常情况。

(二)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该事项相关会计期间为 2018 年度。有关会计政策和披露参阅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一)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十二) 存货”、“(三十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出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以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贵公司基于预期信用风险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589,343.15 万元、其他应收款 290,992.65 万元、合同资产 1,121,222.60 万元、长期应收款 272,208.14 万元（包括列报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部分）、长期合同资产 99,727.09 万元（列报于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计提减值准备 159,580.66 万元、71,276.86 万元、16,728.07 万元、2,466.57 万元、498.64 万元。管理层根据其获取的相关信息持续评估该等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实施减值测试所采用的假设、输入值等均需引入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其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贵公司与信用审批、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其报告期内的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

(2) 评价管理层评估相关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和假设是否恰当，包括账龄分析法下历史损失情况、反映当前状况的可观察数据和对未来的合理预测等；

(3) 选取样本，检查债务人历史结算和收款情况、了解债务人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实施函证、询问是否存在纠纷等，识别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重要资产项目；

(4) 检查抵押担保合同、抵押资产第三方评估报告、还款计划等，复核管理层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时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是否恰当；

(5) 根据合同、结算资料等信息，复核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损失处理的相关资产，其账龄划分及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准确；

(6) 实施总体合理性分析，评价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 青
（项目合伙人）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亭亭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6,808,980,934.48	7,490,615,052.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七 3	188,76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 4	14,821,851,661.83	12,564,575,271.36
其中：应收票据		524,226,735.77	767,837,153.81
应收账款		14,297,624,926.06	11,796,738,117.55
预付款项	七 5	1,153,068,595.30	1,043,418,254.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6	2,197,357,871.53	2,395,381,132.19
其中：应收利息			1,814,440.10
应收股利		199,941.87	1,728,377.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7	3,432,854,847.08	11,356,008,947.76
合同资产	七 8	11,044,945,310.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0	1,049,736,706.16	1,042,788,089.30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1	798,684,175.34	1,103,431,423.36
流动资产合计		41,307,668,861.92	36,996,218,171.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8,920,785.96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 14	1,647,678,997.89	3,356,670,446.78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5	480,523,006.21	249,097,975.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16	207,654,873.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8	212,448,557.35	219,627,151.28
固定资产	七 19	2,080,530,735.66	2,258,810,630.46
在建工程	七 20	381,053,227.65	198,203,511.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23	971,458,016.58	931,586,599.74
开发支出	七 24	1,083,239.87	3,175,720.8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6	25,445,372.07	29,779,09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7	676,002,534.57	608,469,238.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28	1,039,435,992.30	203,230,469.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23,314,554.08	8,377,571,627.57
资产总计		49,030,983,416.00	45,373,789,798.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29	9,047,044,116.44	7,888,799,704.8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七 31	22,5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 32	16,063,482,846.87	14,786,620,987.48
预收款项			1,947,774,336.72
合同负债	七 34	2,707,596,747.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5	255,104,295.04	278,347,770.76
应交税费	七 36	323,166,819.01	586,680,669.10
其他应付款	七 37	1,692,992,383.56	1,540,676,140.86
其中：应付利息		17,471,084.13	35,977,884.13
应付股利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39	1,353,597,500.02	392,738,66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0	1,344,399,651.43	2,058,681,873.50
流动负债合计		32,787,406,860.30	29,480,320,143.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41	2,223,000,000.00	1,871,000,000.00
应付债券	七 42		921,675,141.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 43	5,606,227.87	5,607,718.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 44	713,871,000.00	857,357,892.8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 46	40,813,744.29	44,006,950.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27	74,821,813.00	66,250,915.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58,112,785.16	3,765,898,619.29
负债合计		35,845,519,645.46	33,246,218,762.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48	2,959,066,667.00	2,663,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 49	1,699,801,886.79	1,900,231,259.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699,801,886.79	1,900,231,259.09
资本公积	七 50	849,739,769.49	174,064,869.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52	197,286,107.26	222,512,508.06
专项储备	七 53	64,441,025.45	40,935,129.49
盈余公积	七 54	188,914,615.74	167,363,677.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55	4,193,398,654.75	4,009,962,570.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52,648,726.48	9,178,230,014.88
少数股东权益		3,032,815,044.06	2,949,341,021.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85,463,770.54	12,127,571,036.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030,983,416.00	45,373,789,798.86

法定代表人：贺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银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16,957,755.29	2,072,774,01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七 1	2,168,682,089.18	1,870,962,660.26
其中：应收票据		71,096,760.58	165,656,702.79
应收账款		2,097,585,328.6	1,705,305,957.47
预付款项		92,222,696.28	257,725,948.13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6,270,987,924.15	5,078,382,824.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63,266,717.96	396,619,560.33
存货		206,541,898.88	1,080,873,773.64
合同资产		756,735,998.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4,260,000.00	1,749,2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1,353,068.90	303,029,811.41
流动资产合计		12,497,741,430.96	12,412,949,032.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5,198,125.96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16,633,887.40	1,654,747,870.65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4,240,246,565.00	3,973,696,350.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7,087,452.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427,735.68	86,704,970.2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4,260,025.64	161,022,496.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42.90	572,74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929,775.91	20,940,569.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12,596,084.88	6,122,883,124.23
资产总计		18,810,337,515.84	18,535,832,157.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52,476,823.09	4,814,683,341.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2,5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04,742,685.72	2,955,202,205.49
预收款项			1,206,957,038.10
合同负债		821,966,166.29	
应付职工薪酬		7,771,419.13	9,588,485.02
应交税费		6,022,470.65	98,387,069.68
其他应付款		1,406,436,473.51	654,530,003.78
其中：应付利息		10,219,078.45	30,402,897.43
应付股利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7,997,500.02	
其他流动负债		40,689,318.21	1,561,736,070.77
流动负债合计		10,958,125,356.62	11,301,084,214.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37,000,000.00	1,049,000,000.00
应付债券			921,675,141.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010,000.00	5,013,542.7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1,010,000.00	1,975,688,684.19
负债合计		12,699,135,356.62	13,276,772,898.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59,066,667.00	2,663,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699,801,886.79	1,900,231,259.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699,801,886.79	1,900,231,259.09
资本公积		1,198,894,634.78	523,219,734.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967,802.08	-3,149,129.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8,914,615.74	167,363,677.91
未分配利润		101,492,156.99	8,233,716.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11,202,159.22	5,259,059,25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810,337,515.84	18,535,832,157.08

法定代表人：贺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银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572,111,306.81	36,065,345,812.51
其中：营业收入	七 56	33,572,111,306.81	36,065,345,812.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016,619,710.18	35,156,461,830.00
其中：营业成本	七 56	30,303,571,996.20	32,683,526,954.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57	74,165,784.83	97,786,934.97
销售费用	七 58	99,022,221.59	131,674,259.31
管理费用	七 59	974,747,978.93	1,074,642,352.20
研发费用	七 60	482,998,217.93	467,596,694.36
财务费用	七 61	513,738,147.74	401,483,281.71
其中：利息费用		691,469,105.30	489,459,972.83
利息收入		226,750,036.05	266,546,566.36
资产减值损失	七 62	45,882,163.63	299,751,353.25
信用减值损失	七 63	522,493,199.33	
加：其他收益	七 64	17,696,570.01	41,698,027.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5	140,553,064.39	51,376,893.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83,314.95	26,223,402.0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7	166,26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8	1,644,533.99	16,486,232.3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5,552,025.02	1,018,445,136.05
加：营业外收入	七 69	51,046,246.05	56,776,852.77
减：营业外支出	七 70	110,541,072.76	30,252,381.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6,057,198.31	1,044,969,607.59
减：所得税费用	七 71	145,855,646.62	227,615,241.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0,201,551.69	817,354,365.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10,201,551.69	817,354,365.94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0,201,551.69	817,354,365.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510,201,551.69	817,354,365.94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687,021.63	591,208,852.19
2. 少数股东损益		204,514,530.06	226,145,513.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 72	-27,494,879.97	-9,502,970.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915,202.02	-10,678,584.5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262,131.11	82,527,251.6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6,232,011.84	82,527,251.67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030,119.2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346,929.09	-93,205,836.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845,085.38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			

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346,929.09	-79,360,750.84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0,322.05	1,175,614.3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2,706,671.72	807,851,395.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771,819.61	580,530,267.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4,934,852.11	227,321,128.0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贺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银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 4	3,153,662,853.09	7,323,683,359.29
减：营业成本	十七 4	2,824,426,055.42	6,779,497,461.99
税金及附加		5,042,306.83	9,008,949.90
销售费用		31,046,594.78	53,546,697.57
管理费用		167,522,430.54	159,762,612.11
研发费用		156,557,424.24	287,984,020.70
财务费用		72,460,870.41	88,258,978.47
其中：利息费用		520,459,541.71	466,033,963.99
利息收入		432,629,906.75	405,290,516.18
资产减值损失			-47,148,502.61
信用减值损失		47,174,986.58	
加：其他收益		235,396.86	1,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 5	349,064,976.84	403,058,795.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3,582.10	27,386,182.6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16.90	-40,886.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693,141.09	396,791,049.53
加：营业外收入		6,213,637.69	3,424,756.91
减：营业外支出		92,188.77	6,535,179.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4,814,590.01	393,680,626.98

减：所得税费用		-10,694,788.31	24,587,067.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509,378.32	369,093,559.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509,378.32	369,093,559.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818,672.57	-13,329,165.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818,672.57	515,92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2,600.00	515,92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686,072.5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45,085.3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845,085.38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1,690,705.75	355,764,394.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贺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银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56,401,682.29	33,167,260,430.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			

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059,606.43	8,633,518.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3	475,235,761.71	447,557,67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55,697,050.43	33,623,451,626.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575,239,885.42	28,338,850,862.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3,410,955.22	2,102,703,385.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3,177,661.06	916,965,893.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3	472,902,764.42	624,814,79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84,731,266.12	31,983,334,94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65,784.31	1,640,116,685.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27,812,765.73	5,570,794,152.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017,448.30	115,588,193.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55,420.70	57,523,044.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 74	94,795,619.25	13,325,466.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3		13,2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0,781,253.98	5,770,480,857.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628,036.47	305,493,148.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1,003,979.27	5,868,723,932.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七 74	190,000,000.00	8,965,883.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3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0,632,015.74	6,183,182,96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49,238.24	-412,702,107.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3,092,501.59	52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0,000.00	27,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08,276,984.25	15,349,769,859.1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3	152,163,656.00	961,296,397.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3,533,141.84	16,835,966,256.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484,824,812.65	15,458,315,300.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3,750,589.18	1,114,169,299.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2,515,680.37	156,339,738.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3	678,441,247.74	3,003,767,922.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27,016,649.57	19,576,252,522.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483,507.73	-2,740,286,266.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598,446.41	-109,068,232.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770,038.77	-1,621,939,92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79,894,044.96	7,901,833,965.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30,124,006.19	6,279,894,044.96

法定代表人：贺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银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8,342,862.92	5,947,001,459.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37,293.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835,177.78	855,534,44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5,178,040.70	6,806,873,196.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9,776,588.77	5,486,795,027.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0,413,650.76	276,175,787.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933,475.90	34,302,15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490,725.16	1,021,079,30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1,614,440.59	6,818,352,28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63,600.11	-11,479,08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59,213,000.00	9,648,075,377.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3,740,854.82	380,089,717.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4,6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000,000.00	8,202,028.0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32,954,154.82	10,036,371,792.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10,729.66	3,998,985.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05,533,000.00	10,906,936,201.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9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4,243,729.66	10,910,935,18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710,425.16	-874,563,394.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8,472,501.59	497,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61,130,334.70	11,853,908,341.3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69,602,836.29	12,351,408,341.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38,036,686.00	10,448,101,561.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1,419,215.91	668,764,192.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67,591.74	11,329,64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70,323,493.65	11,128,195,39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720,657.36	1,223,212,944.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858,735.89	-43,576,287.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412,103.80	293,594,176.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2,774,014.80	1,779,179,838.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4,186,118.60	2,072,774,014.80

法定代表人：贺志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银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3,160,000.00		1,900,231,259.09		174,064,869.38		222,512,508.06	40,935,129.49	167,363,677.91		4,009,962,570.95	2,949,341,021.41	12,127,571,036.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688,801.22					-795,299.73	1,893,501.49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3,160,000.00		1,900,231,259.09		174,064,869.38		225,201,309.28	40,935,129.49	167,363,677.91		4,009,962,570.95	2,948,545,721.68	12,129,464,537.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906,667.00		-200,429,372.30		675,674,900.11		-27,915,202.02	23,505,895.96	21,550,937.83		183,436,083.80	84,269,322.38	1,055,999,232.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915,202.02				305,687,021.63	204,934,852.11	482,706,671.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5,906,667.00		-200,429,372.30		675,674,900.11							6,627,582.48	777,779,777.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5,906,667.00				683,675,874.13							4,620,000.00	984,202,541.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0,429,372.30		-8,000,974.02							2,007,582.48	-206,422,763.84
(三) 利润分配									21,550,937.83		-122,250,937.83	-132,515,680.37	-233,215,680.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50,937.83		-21,550,937.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700,000.00	-132,515,680.37	-233,215,680.37
4. 其他													

2018 年年度报告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505,895.96			5,222,568.16		28,728,464.12
1. 本期提取								291,325,214.53			38,762,820.77		330,088,035.30
2. 本期使用								267,819,318.57			33,540,252.61		301,359,571.18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959,066,667.00		1,699,801,886.79		849,739,769.49		197,286,107.26	64,441,025.45	188,914,615.74		4,193,398,654.75	3,032,815,044.06	13,185,463,770.54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3,160,000.00		1,402,731,259.09		1,058,505,985.23		233,191,092.61	15,265,934.16	130,454,321.95		3,788,057,994.72	4,705,975,052.69	13,997,341,640.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3,160,000.00		1,402,731,259.09		1,058,505,985.23		233,191,092.61	15,265,934.16	130,454,321.95		3,788,057,994.72	4,705,975,052.69	13,997,341,640.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7,500,000.00		-884,441,115.85		-10,678,584.55	25,669,195.33	36,909,355.96		221,904,576.23	-1,756,634,031.28	-1,869,770,604.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78,584.55				591,208,852.19	227,321,128.07	807,851,395.71

2018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7,500,000.00	-884,441,115.85							-1,834,258,882.30	-2,221,199,998.1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400,000.00	27,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7,500,000.00									497,5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84,441,115.85							-1,861,658,882.30	-2,746,099,998.15
(三) 利润分配						36,909,355.96	-369,304,275.96			-156,339,738.11	-488,734,658.11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09,355.96	-36,909,355.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2,394,920.00		-156,339,738.11	-488,734,658.1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669,195.33				6,643,461.06	32,312,656.39
1. 本期提取						222,051,903.84				33,857,122.75	255,909,026.59
2. 本期使用						196,382,708.51				27,213,661.69	223,596,370.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3,160,000.00	1,900,231,259.09	174,064,869.38		222,512,508.06	40,935,129.49	167,363,677.91	4,009,962,570.95		2,949,341,021.41	12,127,571,036.29

法定代表人：贺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银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3,160,000.00		1,900,231,259.09		523,219,734.67		-3,149,129.51		167,363,677.91	8,233,716.50	5,259,059,258.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3,160,000.00		1,900,231,259.09		523,219,734.67		-3,149,129.51		167,363,677.91	8,233,716.50	5,259,059,258.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906,667.00		-200,429,372.30		675,674,900.11		-33,818,672.57		21,550,937.83	93,258,440.49	852,142,900.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818,672.57			215,509,378.32	181,690,705.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5,906,667.00		-200,429,372.30		675,674,900.11						771,152,194.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5,906,667.00				683,675,874.13						979,582,541.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0,429,372.30		-8,000,974.02						-208,430,346.32
(三) 利润分配									21,550,937.83	-122,250,937.83	-100,7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50,937.83	-21,550,937.8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700,000.00	-100,7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2018 年年度报告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59,066,667.00		1,699,801,886.79		1,198,894,634.78		-36,967,802.08		188,914,615.74	101,492,156.99	6,111,202,159.22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3,160,000.00		1,402,731,259.09		725,531,052.67		10,180,035.87		130,454,321.95	8,444,432.88	4,940,501,102.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3,160,000.00		1,402,731,259.09		725,531,052.67		10,180,035.87		130,454,321.95	8,444,432.88	4,940,501,102.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7,500,000.00		-202,311,318.00		-13,329,165.38		36,909,355.96	-210,716.38	318,558,156.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29,165.38			369,093,559.58	355,764,394.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7,500,000.00		-202,311,318.00						295,188,682.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7,500,000.00								497,5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2,311,318.00						-202,311,318.00
（三）利润分配									36,909,355.96	-369,304,275.96	-332,394,9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09,355.96	-36,909,355.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332,394,920.00	-332,394,920.00

2018 年年度报告

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3,160,000.00		1,900,231,259.09		523,219,734.67		-3,149,129.51	167,363,677.91	8,233,716.50	5,259,059,258.66

法定代表人：贺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银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国际”）前身为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16 日由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集团”）和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国贸”）出资 200,000,000.00 元成立，中铝集团和中铝国贸分别持有中铝国际 95% 及 5% 的股权。

2010 年 12 月，中铝国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 的股权转让给中铝集团后，中铝国际成为中铝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011 年中铝国际进行重组，并于 2011 年 6 月在北京市注册成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300,000,000.00 元。

2012 年 7 月中铝国际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向境外投资者发售股票（H 股）363,160,000 股，股票简称“中铝国际”，股票代码“2068”。在 H 股发行过程中，相关批复，中铝集团和洛阳院将持有的相当于公开发售的 H 股数目的 10% 即 36,316,000 股内资国有股按照上市当天一比一的基准全部转为 H 股并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上述发行完成后，总股本增至 2,663,160,000.00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934 号”文《关于核准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9,590.666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95,906,667.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59,066,667.00 元。

中铝国际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 99 号 C 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109323200。

中铝国际最终控制方为中国铝业公司，中国铝业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已更名为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详见附注“九、1”）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

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之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 (1) 本公司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其他方。
- (2) 本公司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该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本公司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本公司提供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转让合同规定禁止本公司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但本公司可以将其作为向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义务的保证。

C. 本公司有义务将代表最终收款方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及时划转给最终收款方，且无重大延误。本公司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在收款日和最终收款方要求的划转日之间的短暂结算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并且按照合同约定将此类投资的收益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会评估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本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根据本公司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 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 本公司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3.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FVTOCI）。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FVTPL）。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公司持有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1)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或回购。

(2) 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3) 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4.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但该指定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不影响其实际利率和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即视同该金融资产一直以摊余成本计量。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不影响其实际利率和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继续以公允价值计量该金融资产。同时,企业应当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以其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新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继续以公允价值计量该金融资产。

6.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

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本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前述规定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和与此类投资相联系的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7.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1) 属于符合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已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按照本准则规定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 500 万元）及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款项，除应收合并范围内成员单位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外，结合过去经验、当前状况及未来预测，作为一个组合，以账龄分析为基础，按相应比例估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 500 万元）及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款项，除应收合并范围内成员单位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外，结合过去经验、当前状况及未来预测，作为一个组合，以账龄分析为基础，按相应比例估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方法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3.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合同资产、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和备品备件以及房地产开发成本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将原有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列报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与业主结算后转入应收账款。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合同资产（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 500 万元）及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合同资产，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以下简称个别认定法）。余下合同资产，结合过去经验、当前状况及未来预测，分为两个组合，分别采用如下方法估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

(1) 组合一：未交付客户投入使用的合同资产

该类项目处于正常执行期间，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进度正常进行结算，整体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较低，且尚未达到收款条件，参照公司披露的未逾期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将该部分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比率确定为 0.5%。

(2) 组合二：已交付客户投入使用的合同资产

该类合同资产以账龄分析为基础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其账龄自交付之日起计算，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5.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6.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 500 万元）及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款项，除应收合并范围内成员单位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外，结合过去经验、当前状况及未来预测，作为一个组合，以账龄分析为基础，按相应比例估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方法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到期日之前	0.50
逾期 1 年以内	10.00
逾期 1 至 2 年	20.00
逾期 2 至 3 年	30.00
逾期 3 至 4 年	50.00
逾期 4 年以上	100.00

1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一般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5	3.00、5.00	2.11 至 12.13
临时设施	年限平均法	2-3		33.33 至 5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3.00、5.00	33.33 至 5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3.00、5.00	6.79 至 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10	3.00、5.00	9.50 至 24.25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指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

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

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

负债或净资产。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划分

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例如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认股权、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按照以下原则划分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通过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结算的情况。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2）通过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情况。如果发行的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结算，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为了使该工具持有人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则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

(3) 对于将来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区分衍生工具还是非衍生工具。对于非衍生工具，如果发行方未来没有义务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则该非衍生工具是权益工具；否则，该非衍生工具是金融负债。对于衍生工具，如果发行方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则该衍生工具是权益工具；如果发行方以固定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可变金额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可变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在转换价格不固定的情况下以可变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可变金额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则该衍生工具应当确认为金融负债或金融资产。

2. 优先股、永续债的会计处理

发行方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在“应付债券”等科目核算，在该工具存续期间，计提利息并对账面的利息调整进行调整等的会计处理，按照金融工具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发行方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在“其他权益工具”科目核算，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34.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以下简称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

当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不符合前述规定的合同，本公司对其进行持续评估，并在其满足规定时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不符合前述规定的合同，本公司只有在不再负有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剩余义务，且已向客

户收取的对价无需退回时，才能将已收取的对价确认为收入；否则，将已收取的对价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没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同一客户（或该客户的关联方）同时订立或在相近时间内先后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合同，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同一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
-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一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所承诺的商品（或每份合同中所承诺的部分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本公司区分下列三种情形对合同变更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单独售价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合同变更不属于（1）的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以下简称“已转让的商品”）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以下简称“未转让的商品”）之间可明确区分的，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合同变更不属于（1）的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与未转让的商品之间不可明确区分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本公司工程承包、工程设计与咨询、部分装备制造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贸易和部分装备制造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为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2.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本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企业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

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应当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企业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合同折扣，本公司在各单项履约义务之间按比例分摊。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对于可变对价及可变对价的后续变动额，本公司将其分摊至与之相关的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或者分摊至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一系列可明确区分商品中的一项或多项商品。对于已履行的履约义务，其分摊的可变对价后续变动额应当调整变动当期的收入。

3. 总额法和净额法的应用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1）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2）本公司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
- （3）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 （1）本公司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2）本公司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3）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 （4）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4. 不同类型工程业务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的工程及施工承包业务覆盖冶金工业、房屋建筑、公路、市政等领域，并采用 EPC、EP、PC、BT（Build Transfer）、PPP 等多种工程承包业务模式，对于不同的业务模式，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要求制订合理的收入确认政策。

EPC、EP、PC 业务模式下，如果客户将 E(Engineering)、P(Procurement)、C(Construction) 分开单独招标，且某项目的招标结果完全独立于其他项目，则公司将 E、P、C 分别识别为一项履约义务；其他情况下公司将 E、P、C 整体作为一项履约义务。

BT 业务模式下，公司将合同义务认定为一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履约义务。

PPP 业务模式下，公司承担建设和运营两项履约义务，并按其公允价值分摊合同对价。

不同业务模式下，对于其中的建造履约义务或者是包含建造内容的整合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并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

在工程及施工承包行业，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工程业务履约进度为首选方法，公司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符合行业惯例。

确定履约进度本公司需引入大量的估计和判断，包括估算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将发生的工程量、材料或设备消耗和单价等。为收集供这些估计和判断参考用的基础数据，公司一直致力于建立并维护一系列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如会计核算办法、会计实务操作规范、项目财务管理办法等，以在保障会计信息质量、减少估计和判断的不确定性与保持合理的维护成本之间寻求最佳平衡。

公司与业主/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业主/客户代表及监理对本公司工程或设备工程量及结算金额的确认、公司与分包商工程结算资料，均为本公司确定完工百分比的重要外部证据。

预计总收入的确定：合同或者协议签订之后，财务部门会同经营部门根据合同或者协议约定金额确定初始预计总收入；如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发生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根据业主签发的文件或补充协议相应调整合同总收入。

预计总成本的确定：公司合同成本包括直接人工、设备或材料、分包成本、机械使用费等。在承接项目的报价之初，公司会参考相关招投标资料及过往经验等，估算项目预计总成本，对其盈利前景进行评估。合同或者协议签订之后，财务部门会同采购部门等，根据分包合同或协议、

工程或设备设计图纸、设备或材料供应商报价、人工预算等信息，审核确认预计总成本并经逐级审批。建造过程中，工程控制部门定期会同财务部门、采购部门、施工部门、制造部门等，结合工程或设备变更确认资料等酌情修正成本明细项目，并参考近期价格变化，对预计总成本作出调整，再按相应流程逐级审批。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的归集：采购部门会同财务部门等，对工程或设备建造中的主要外购成本项目通过招投标确定合格供应商、分包商；采购人员按照审批的采购计划与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或订单，仓储部门组织对实物进行验收，使用部门对外购劳务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确认；施工部门、制造部门根据批准的生产计划办理材料或设备领用；工程控制部门等定期或在重要节点与分包商办理结算，确定当期分包成本；项目综合部门根据本公司薪酬政策编制人工预算，经批复后作为日常工资、奖金等执行标准；财务部门会同仓储部门、施工部门、制造部门等对生产现场各类物资实施定期盘点；财务部门审核相关原始单据之后，记录当期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履约进度及收入成本计算：每月末，财务部门根据审核确认的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计算履约进度，编制收入成本计算表，经逐级审批后，据此确认当月收入和成本。特殊情况下，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财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就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是否能够得到补偿进行审慎评估，评估结果按相应流程逐级审批之后，财务部门据此确认当月收入和成本。

公司认为，现行内部控制制度和核算体系设计合理并有效运行，结合可以取得的重要外部证据，可以确保公司审慎而合理地确定履约进度。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外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规定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本公司首先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外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再按照前述方法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类型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8.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 分部信息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 专项储备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本公司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以及具有类似性质的各项费用，在所有者权益中“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安全生产费用在计提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并相应增加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应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

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中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示为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示为持有待售负债。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收入(修订)》(“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		本公司自2018年1月1日开始执行该等会计准则。本公司结合该等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审慎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后,认为新收入准则对于收入及成本的确认无重大影响,对于财务报表的列式已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余额。影响具体科目为合同资产、合同负债、长期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影响金额见本节“其他说明”。
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2018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8年年初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具体影响金额见本节“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8半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具体影响金额见本节“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及新金融工具准则具体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8 年 1 月 1 日列报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列报金额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18,920,785.96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7,654,873.93	321,148,434.77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6,002,534.57	608,135,090.88	608,469,238.2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其他综合收益	197,286,107.26	225,201,309.28	222,512,508.06
收入	存货	3,432,854,847.08	3,033,802,968.06	11,356,008,947.76
收入	合同资产	11,044,945,310.20	8,322,205,979.70	—
收入	预收款项	—	—	1,947,774,336.72
收入	合同负债	2,707,596,747.93	1,947,774,336.72	—
收入	长期应收款	1,647,678,997.89	1,662,519,585.45	3,356,670,446.78
收入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9,435,992.30	1,897,381,330.49	203,230,469.16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 号对资产负债表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变更后 2018 年 1 月 1 日列报金额	变更前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列报金额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821,851,661.83	12,564,575,271.36	应收票据：767,837,153.81 元 应收账款：11,796,738,117.55 元
2.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2,197,357,871.53	2,395,381,132.19	应收利息：1,814,440.10 元 应收股利：1,728,377.42 元 其他应收款：2,391,838,314.67 元
3.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063,482,846.87	14,786,620,987.48	应付票据：1,590,992,623.10 元 应付账款：13,195,628,364.38 元
4.应付利息、应付股利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1,692,992,383.56	1,540,676,140.86	应付利息：35,977,884.13 元 应付股利：30,000,000.00 元 其他应付款：1,474,698,256.73 元
5.专项应付款计入长期应付款列示	长期应付款	5,606,227.87	5,607,718.87	专项应付款：5,607,718.87 元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 号对利润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 年度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变更后 2017 年度列报金额	变更前 2017 年度列报金额
1.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974,747,978.93	1,074,642,352.20	管理费用：1,542,239,046.56 元
2.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482,998,217.93	467,596,694.36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90,615,052.63	7,490,615,052.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564,575,271.36	12,564,575,271.36	
其中: 应收票据	767,837,153.81	767,837,153.81	
应收账款	11,796,738,117.55	11,796,738,117.55	
预付款项	1,043,418,254.69	1,043,418,254.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95,381,132.19	2,395,381,132.19	
其中: 应收利息	1,814,440.10	1,814,440.10	
应收股利	1,728,377.42	1,728,377.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356,008,947.76	3,033,802,968.06	-8,322,205,979.70
合同资产		8,322,205,979.70	8,322,205,979.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42,788,089.30	1,042,788,089.30	
其他流动资产	1,103,431,423.36	1,103,431,423.36	
流动资产合计	36,996,218,171.29	36,996,218,171.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8,920,785.96		-318,920,785.96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56,670,446.78	1,662,519,585.45	-1,694,150,861.33
长期股权投资	249,097,975.24	249,097,975.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1,148,434.77	321,148,434.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9,627,151.28	219,627,151.28	
固定资产	2,258,810,630.46	2,258,810,630.46	
在建工程	198,203,511.55	198,203,511.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31,586,599.74	931,586,599.74	
开发支出	3,175,720.85	3,175,720.8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779,098.35	29,779,09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8,469,238.20	608,135,090.88	-334,147.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230,469.16	1,897,381,330.49	1,694,150,861.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77,571,627.57	8,379,465,129.06	1,893,501.49
资产总计	45,373,789,798.86	45,375,683,300.35	1,893,501.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88,799,704.86	7,888,799,704.8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786,620,987.48	14,786,620,987.48	
预收款项	1,947,774,336.72		-1,947,774,336.72
合同负债		1,947,774,336.72	1,947,774,336.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8,347,770.76	278,347,770.76	
应交税费	586,680,669.10	586,680,669.10	
其他应付款	1,540,676,140.86	1,540,676,140.86	
其中：应付利息	35,977,884.13	35,977,884.13	
应付股利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738,660.00	392,738,66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58,681,873.50	2,058,681,873.50	
流动负债合计	29,480,320,143.28	29,480,320,143.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71,000,000.00	1,871,000,000.00	
应付债券	921,675,141.47	921,675,141.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607,718.87	5,607,718.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57,357,892.89	857,357,892.8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006,950.56	44,006,950.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250,915.50	66,250,915.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5,898,619.29	3,765,898,619.29	
负债合计	33,246,218,762.57	33,246,218,762.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3,160,000.00	2,663,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900,231,259.09	1,900,231,259.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900,231,259.09	1,900,231,259.09	
资本公积	174,064,869.38	174,064,869.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2,512,508.06	225,201,309.28	2,688,801.22
专项储备	40,935,129.49	40,935,129.49	
盈余公积	167,363,677.91	167,363,677.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09,962,570.95	4,009,962,570.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78,230,014.88	9,180,918,816.10	2,688,801.22
少数股东权益	2,949,341,021.41	2,948,545,721.68	-795,299.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27,571,036.29	12,129,464,537.78	1,893,501.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373,789,798.86	45,375,683,300.35	1,893,501.4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72,774,014.80	2,072,774,01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70,962,660.26	1,870,962,660.26	
其中：应收票据	165,656,702.79	165,656,702.79	
应收账款	1,705,305,957.47	1,705,305,957.47	
预付款项	257,725,948.13	257,725,948.13	
其他应收款	5,078,382,824.61	5,078,382,824.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96,619,560.33	396,619,560.33	
存货	1,080,873,773.64	238,779,013.32	-842,094,760.32
合同资产		842,094,760.32	842,094,760.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49,200,000.00	1,749,2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03,029,811.41	303,029,811.41	
流动资产合计	12,412,949,032.85	12,412,949,032.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5,198,125.96		-225,198,125.96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54,747,870.65	1,654,747,870.65	
长期股权投资	3,973,696,350.67	3,973,696,350.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198,125.96	225,198,125.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704,970.26	86,704,970.2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1,022,496.32	161,022,496.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2,740.62	572,74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40,569.75	20,940,569.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22,883,124.23	6,122,883,124.23	
资产总计	18,535,832,157.08	18,535,832,157.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14,683,341.39	4,814,683,341.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55,202,205.49	2,955,202,205.49	
预收款项	1,206,957,038.10		-1,206,957,038.10
合同负债		1,206,957,038.10	1,206,957,038.10
应付职工薪酬	9,588,485.02	9,588,485.02	
应交税费	98,387,069.68	98,387,069.68	
其他应付款	654,530,003.78	654,530,003.78	
其中：应付利息	30,402,897.43	30,402,897.43	
应付股利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61,736,070.77	1,561,736,070.77	
流动负债合计	11,301,084,214.23	11,301,084,214.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49,000,000.00	1,049,000,000.00	
应付债券	921,675,141.47	921,675,141.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013,542.72	5,013,542.7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5,688,684.19	1,975,688,684.19	
负债合计	13,276,772,898.42	13,276,772,898.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3,160,000.00	2,663,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900,231,259.09	1,900,231,259.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900,231,259.09	1,900,231,259.09	
资本公积	523,219,734.67	523,219,734.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49,129.51	-3,149,129.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7,363,677.91	167,363,677.91	
未分配利润	8,233,716.50	8,233,716.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59,059,258.66	5,259,059,25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535,832,157.08	18,535,832,157.0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10%、11% (13%)、16%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之和计算	1%、5%及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之和计算	3%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用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1)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11000733，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

编号：GR201543000504，有效期：三年），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3001648，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741001058，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4）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52000070，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5）贵州顺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52000341，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8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6）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21000245，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7）沈阳博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21000058，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8）沈阳铝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21000728，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9）北京华宇天控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11005805，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0)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3001632，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1)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201825，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2)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1000042，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3)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61000344，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4) 中铝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11008284，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5) 长沙华恒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3000506，有效期：三年），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3001122，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6) 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二冶”）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14000045，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十二冶现已申请重新认定，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税率预缴。

(17) 中色十二冶重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节能”）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获得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51100360，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度至 2018 年 12 月 5 日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重庆节能现已申请重新认定，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税率预缴。

（18）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53000051，有效期：三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 增值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获取的技术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取的技术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贵阳振兴铝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销售自产软件的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贵州创新轻金属工艺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销售自产软件的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5）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二冶”）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获得一般纳税人简易办法征收认定备案，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十二冶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享受为甲供工程提供建筑服务、为老项目提供建筑工程服务，销售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的不动产可以选择按照简易计税方法计算的优惠政策。

（6）十二冶于 2017 年 5 月获得一般纳税人跨境应税行为免税备案，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境内单位和个人在境外提供建筑服务，可以暂免征收增值税。

（7）山西龙冶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冶”）于 2016 年 10 月 1 日获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办法征收备案，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龙冶以清包工方式提供的建筑服务，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优惠政策。

3.适用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1) 贵阳新宇监理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文件的规定,从2018年5月起企业所得税减免进行备案管理,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享受15%的税收优惠政策。

(2) 贵州创新轻金属工艺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文件的规定,从2018年2月起企业所得税减免进行备案管理,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享受15%的税收优惠政策。

(3) 贵阳振兴铝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文件的规定,从2018年起企业所得税减免进行备案管理,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享受15%的税收优惠政策。

(4) 都匀开发区通达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匀公司”)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文件的规定,从2012年4月15日起企业所得税减免进行备案管理,所得税减按15%征收。2018年度都匀公司已完成备案管理,享受15%的税收优惠政策。

4.适用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山西龙冶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文件的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97,167.35	4,085,592.49
银行存款	5,901,336,735.47	6,628,405,681.49
其他货币资金	905,947,031.66	858,123,778.65
合计	6,808,980,934.48	7,490,615,052.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15,870,188.11	411,712,624.48

其他说明

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冻结存款等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合计为 978,856,928.29 元；

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于同受中铝集团控制的关联非银行金融机构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铝财务”）的款项合计为 2,794,842,443.74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互换	188,760.00	
合计	188,760.00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24,226,735.77	767,837,153.81
应收账款	14,297,624,926.06	11,796,738,117.55
合计	14,821,851,661.83	12,564,575,271.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0,222,044.57	763,827,153.81
商业承兑票据	24,004,691.20	4,010,000.00
合计	524,226,735.77	767,837,153.81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930,5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9,930,5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64,435,776.0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064,435,776.01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704,336.97	1.11	150,938,798.18	85.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16,727,203.76	98.89	1,444,867,816.49	9.19
其中：组合 1：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5,716,727,203.76	98.89	1,444,867,816.49	9.19
组合小计	15,716,727,203.76	98.89	1,444,867,816.49	9.19
合计	15,893,431,540.73	100.00	1,595,806,614.67	10.04

续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437,332.44	1.16	114,665,810.51	75.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05,189,672.57	98.84	1,246,223,076.95	9.58
其中：组合 1：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3,005,189,672.57	98.84	1,246,223,076.95	9.58
组合小计	13,005,189,672.57	98.84	1,246,223,076.95	9.58
合计	13,157,627,005.01	100.00	1,360,888,887.46	10.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首钢京唐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4,378,464.00	24,378,464.00	100	甲方经营状况不好，多次催要无果，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永丰铝业有限公司	17,755,000.00	17,755,000.00	100	甲方经营状况不好，多次催要无果，预计无法收回
马来西亚铝厂	14,412,720.00	14,412,720.00	100	双方存在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曲靖双友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2,547,670.21	3,764,301.06	30	双方存在纠纷，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邹平齐星工业铝材有限公司	12,528,000.00	9,435,463.20	75.32	甲方未按合同执行，预计难以全额收回
山东富伦钢铁公司	12,440,504.66	2,407,825.60	19.35	甲方未按合同执行，预计难以全额收回
四川广元启明星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100	双方存在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鹤岗龙嘉煤化工有限公司	6,456,831.40	3,228,415.70	50	双方存在纠纷，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5,695,578.60	5,695,578.60	100	双方存在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鼎贝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00,180.00	5,100,180.00	100	双方存在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庆华集团有限公司	5,047,409.21	5,047,409.21	100	双方存在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693,638.44	693,638.44	100	甲方经营状况不好，多次催要无果，预计无法收回
亚洲铝业(中国)有限公司	1,197,349.43	1,197,349.43	100	甲方经营状况不好，多次催要无果，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清华物业发展	3,742,441.74	3,742,441.74	100	甲方经营状况不

有限公司				好, 多次催要无果, 预计无法收回
西藏昂青矿业有限公司	2,070,000.00	2,07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00	165,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贵州武陵锰业有限公司	228,800.00	228,8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栾川县长青钨钼有限责任公司	84,000.00	84,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湖南鑫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7,138.00	257,138.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1,360.00	271,36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修水县鑫河汇通投资有限公司	161,000.00	161,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浙川县中泰华龙石墨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长沙美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800	8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中亚华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756,000.00	756,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遵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张家界新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云南燊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沅陵县菩恩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0,673.00	10,673.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益阳市东方水泥有限公司	76,000.00	76,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新邵辰鑫矿产有限公司	101,000.00	101,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厦门同集热电有限公司	200	2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2,000.00	302,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四川玖源农资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上海外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744.71	9,744.71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陕西省山阳县永恒矿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南丹县南方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难

马鞍山市艺诚机电有限公司	692,000.00	692,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栾川永达矿业有限公司	890,500.00	890,5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江西省修水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707,000.00	707,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湖南有色新田岭钨业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湖南稀土肥料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72,036.00	172,036.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湖南外商国际活动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公司	96,000.00	96,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湖南衡阳新澧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湖南恒泰矿业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湖南恒晟磷化工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湖南长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1,900.00	641,9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湖北省嘉鱼蛇屋山金矿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湖北冯家山硅灰石纤维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红河铤联科技有限公司	495,000.00	495,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370,000.00	37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汉源中泰矿业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广州市瀚贤矿产业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330,000.00	33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广东恒兴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65,000.00	65,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广东长富矿业有限公司	22,000.00	22,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个旧市光博电冶厂	300,000.00	30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个旧市富祥工贸责任有限公司	325,000.00	325,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甘肃新洲矿业有限公司	588,000.00	588,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	9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郴州饭垆堆矿业有	60,000.00	6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

限公司				难
长沙金霞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	162,000.00	162,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百联亿万豪购物广 场(长沙)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安宁市众力经贸有 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花垣县长丰选矿厂	150,000.00	15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湖南省环境监测中 心站	134,000.00	134,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 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湖南省矿产资源储 量评审中心	50,000.00	5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国防科技大学计算 机学院	140,000.00	14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国防科技大学校务 部	201,000.00	201,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佛山明科富湾矿业 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KATANA IRON PTY LTD	11,894.90	11,894.9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栾川县众和冶金炉 料有限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 有限公司	292,800.00	292,8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花垣县下水湾尾矿 库有限责任公司	328,000.00	328,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湖南有色新田岭钨 业有限公司	1,316,000.00	1,316,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湖南好百宜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	200,001.00	200,001.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广西成源矿冶有限 公司	1,801,900.00	1,801,9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丹东万宝源矿业有 限责任公司	1,040,000.00	1,04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浏阳中节科技投资 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 色金属股份有限公 司韶关冶炼厂	120,000.00	120,000.00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难
攀钢集团钢城企业 总公司	48,000.00	48,000.00	100	与对方存在纠纷, 暂时无法收回
中君财富实业(贵 州)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与对方存在纠纷, 暂时无法收回
贵州金太豪集团房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100	与对方存在纠纷, 暂时无法收回
新疆金特钢铁股份	3,743,433.39	3,743,433.39	100	多年欠款, 收款困

有限公司				难
陕西略阳钢铁有限公司	2,398,090.73	2,398,090.73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西安西电鹏远重型电炉有限公司	782,588.85	782,588.85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云南云铜东力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7,200.00	7,200.00	100	该公司经营管理信用出现问题
东营市冲亚工贸有限公司	4,830,000.00	4,830,000.00	100	单位吊销
莱芜钢铁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02,688.70	274,150.62	30.37	存在质量纠纷
铜仁市长城矿业有限公司	4,480,000.00	4,480,0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郴州有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40,800.00	3,840,800.00	100	多年欠款,收款困难
合计	176,704,336.97	150,938,798.18	85.4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363,228,887.45	51,816,144.71	0.5
1 至 2 年	1,910,808,644.79	191,080,864.59	10
2 至 3 年	1,646,092,724.65	329,218,544.89	20
3 至 4 年	1,106,264,887.02	331,879,466.19	30
4 至 5 年	298,918,527.85	149,459,264.11	50
5 年以上	391,413,532.00	391,413,532.00	100
合计	15,716,727,203.76	1,444,867,816.4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	114,665,810.51	67,811,229.76	13,226,010.49	18,312,231.60	150,938,798.18

应收账款					
组合 1: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246,223,076.95	219,617,191.93		20,972,452.39	1,444,867,816.49
合计	1,360,888,887.46	287,428,421.69	13,226,010.49	39,284,683.99	1,595,806,614.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7,644,865.89	款项收回
新煤化工设计院(上海)有限公司	2,600,000.00	款项收回
内蒙古庆华集团有限公司腾格里精细化分公司	2,339,925.59	款项收回
合计	12,584,791.48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6,543,299.5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抚顺钛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994,616.62	业主破产	董事会核准同意	是
合计	/	10,994,616.6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中铝东南铜业有限公司	923,916,841.74	5.81	4,619,584.21
贵州宏财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95,617,668.80	4.38	3,478,088.34
越南煤炭矿业集团	642,318,933.27	4.04	84,149,415.78
山西中铝华润有限公司	529,110,078.31	3.33	2,849,198.57
咸阳新兴投资建设集团公司	412,967,348.77	2.60	10,892,840.29
合计	3,203,930,870.89	20.16	105,989,127.19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99,746,837.98	78.03	918,200,264.06	88.00
1至2年	164,795,928.07	14.29	50,466,282.68	4.83
2至3年	31,690,652.07	2.75	50,052,348.61	4.80
3年以上	56,835,177.18	4.93	24,699,359.34	2.37
合计	1,153,068,595.30	100.00	1,043,418,254.6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扎鲁特旗龙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7,268,115.79	1-2年	项目延期
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华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925,948.61	1-2年	业主未结算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川空分设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200,000.00	1-2年、2-3年	项目延工,设备未到货
合计		68,394,064.4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上海君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9,901,902.12	12.13
扎鲁特旗龙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7,268,115.79	3.23
青岛恒聚沅汇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29,150,000.00	2.53
内蒙古诚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9,994,967.09	1.73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9,662,344.99	1.71
合计	245,977,329.99	21.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的按照用途分类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金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预付分包工程款	35,767.89	31.02%
预付材料、设备款	76,446.12	66.30%
其他	3,092.86	2.68%
合计	115,306.86	100.00%

其他包括预付的机械使用费、运输费等。

报告期末，公司三年以上预付款项余额为 5,683.52 万元，其中上年度三年以上预付款项本期尚未结算的转入 3,208.16 万元，上年度账龄二至三年在本期尚未结算的转入 2,475.36 万元，报告期末的余额及账龄合理。

报告期末，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未结算的主要原因如下：

工程施工业务中的部分重要设备加工周期较长，有些设备还需根据具体工程条件和需求予以定制，该等设备通常业主会根据工程进展和合同报价清单向本公司预付一定比例的金额，本公司在收到相关预付款后，相应向设备供应商或负责相关分项工程的分包商预付有关设备采购款项。这些重要设备单位价值越高，加工周期越长，在交付以前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余额就会越大；施工过程中，部分工程项目可能会发生延期，致使重要设备的安装时点推后，公司或分包商也会相应通知设备供应商延迟交付，这也会导致长账龄预付款项的增加。

公司签订的部分工程施工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通常公司也会与相关的分包商签订对应的固定单价分包合同。当业主方就分包商所负责的分项工程提出原合同以外的变更需求，当业主、本公司、分包商各方就变更内容达成一致以后，本公司会按照业主的变更项目款项支付进度向分包商预付相关款项。报告期末，有些变更项目的工程量因尚未进行测量而不满足办理结算条件，本公司基于谨慎原则，不将与变更相关的收入纳入预计合同总收入，同时，将相关的变更分包成本也不纳入预计合同总成本。业主方未能及时就这些固定单价合同的变更项目办理结算也会导致公司未能及时与分包商办理结算，相应也会形成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中不存在因与供应商合同纠纷或供应商经营困难等无法按期供货而影响合同履约的重要事项。

公司定期对预付款项进行清理，如果预付款项因与供应商合同纠纷或其经营困难无法按期供货等情况而存在减值迹象，则及时将其转入其他应收款，账龄顺延计算，并按照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不存在减值迹象。

6、其他应收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814,440.10
应收股利	199,941.87	1,728,377.42
其他应收款	2,197,157,929.66	2,391,838,314.67
合计	2,197,357,871.53	2,395,381,132.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812.29
委托贷款		64,637.81
其他		1,748,990.00
合计		1,814,440.1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陕西中航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99,941.87	1,728,377.42
合计	199,941.87	1,728,377.4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818,806,249.9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18,806,249.91
1 至 2 年	332,831,501.79
2 至 3 年	453,737,223.4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85,418,678.06
4 至 5 年	306,364,276.46
5 年以上	
合计	2,197,157,929.6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甲方及其相关方使用资金	1,236,464,451.81	1,352,076,260.91
保证金及押金	1,045,926,966.32	684,926,622.76
代垫款	464,290,778.63	579,155,285.67
备用金	19,801,878.63	60,688,629.10
其他	143,442,434.84	246,655,093.20
合计	2,909,926,510.23	2,923,501,891.64

注：为了积极拓展市场并于业主实现共赢，本公司开展的部分工程承包项目会与业主方签订资金安排协议，本公司除提供一般工程施工服务外，还会向业主方提供一定额度的使用资金，用于支持业主方完成指定的建设工程项目，同时本公司按约定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资金用途主要是用于项目前期拆迁和土地出让金等，双方根据当时市场情况和未来业务利润水平，按合同约定收取资金占用费，业主和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几项资金安排协议未能按期收回资金占用费或本金，本公司正在与业主方和相关方积极磋商。本公司综合相关工程承包项目目前进展情况、业主方和相关方提供的担保、本公司与业主方和相关方的协商情况等信息作出判断，已就相关债权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就目前可以获取的信息，针对该等债权计提的坏账准备足以覆盖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甲方及相关方使用资金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占用资金	应收利息	应收项目管理费	小计
客户一	非关联方	45,000.00	14,787.50	5,576.62	65,364.12
客户二	非关联方	36,000.00	3,795.00		39,795.00
客户三 ^{注1}	非关联方	18,487.50			18,487.50
合计		99,487.50	18,582.50	5,576.62	123,646.62

注 1：原为采购而支付给供应商的预付账款，因供应商未按约定供货，存在信用损失风险而转入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原合同未约定收取资金占用费。

报告期末，公司保证金及押金余额共计 10.45 亿元，主要为公司为项目建设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上述保证金为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缴纳的保证金，一般情况下不收取资金利息，并按照约定时间收回。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余额
投标保证金	25,289.19
履约保证金	64,708.71
农民工保证金	12,161.31
质量保证金	870.13
期货保证金	1,500.00
合计	104,529.34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关联方保证金及押金总额为 9,204.51 万元，应收第三方保证金及押金总额为 95,324.83 万元。应收关联方保证金及押金均按照合同约定执行，该等合同的签订及相关招标投标程序与第三方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末，公司代垫款余额共计 4.64 亿元，主要是公司承建的部分项目涉及分包时，应向分包商收取但由公司先行向业主一并缴纳的保证金或押金，并在后期收回或分包结算时陆续扣回的款项；其次因工程建设用水用电及租用业主方办公设施，公司作为总包商与业主方统一结算扣缴，分包商需承担的水电费由公司代为支付，并在分包结算时予以抵减；另外，公司因历史原因，有部分员工因无合适岗位而与公司签署了停职停薪的协议，但由公司代缴社会保险，需要个人承担的部分暂由公司代缴，因此形成部分代垫款；此外，还有部分分包商由于支付下游公司劳务款不及时，为维护农民工队伍稳定和避免纠纷，暂由公司先行垫付，后期从分包商款项中予以扣除。

报告期末，代垫款中无代垫关联方款项，代垫款主要内容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代垫款	报告期末余额
垫付保证金及押金	35,223.56
代垫房租水电费	3,707.83
代垫劳务款	3,146.50
代垫社保及其他	4,351.19
合计	46,429.08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协议，双方根据当时市场情况及未来业务的利润水平，约定资金占用费利率及收取方式。双方是独立的市场主体，资金占用费利率和收取方式符合市场实际情况。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 500 万元）及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款项，除应收合并范围内成员单位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外，结合过去经验、当前状况及未来预测，作为一个组合，以账龄分析为基础，按相应比例估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根据应收款项实际测试情况，对保证金及押金、代垫款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甲方及相关方使用资金因利息回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不再计提资金占用费；同时，虽然公司取得了能覆盖公司债权的抵押或保全资产，但考虑到最终执行结果及变现情况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仍对该项债权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客户一	65,364.12	2-3 年；3-4 年；4-5 年	29,391.90
客户二	39,795.00	1-2 年；2-3 年；3-4 年	7,558.50
客户三	18,487.50	2-3 年；3-4 年	5,473.77
合计	123,646.62		42,424.1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531,663,576.97	205,499,863.93	6,621,190.95	17,773,669.38	712,768,580.57
合计	531,663,576.97	205,499,863.93	6,621,190.95	17,773,669.38	712,768,580.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747,077.44	收回款项
陕西关中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3,330,829.09	收回款项
西安景钛科技有限公司	2,543,284.42	收回款项
合计	6,621,190.95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306,320.4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淮南中圣置业有限公司	甲方及其相关方使用资金	672,621,550.00	1-5年	23.11	302,617,015.00
洛阳中迈瑞阳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及其相关方使用资金	398,261,424.26	4年以内	13.69	75,642,884.85

新疆嘉润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甲方及其相关方使用资金	185,003,251.81	2年以上	6.36	54,852,746.09
汉中航空智慧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4,026,723.33	2年以内	3.57	695,032.62
中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代垫款	95,770,800.00	1年以内	3.29	478,854.00
合计	/	1,455,683,749.40	/	50.02	434,286,532.5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9,193,841.26	2,840,957.06	286,352,884.20	333,526,373.66	14,211,043.79	319,315,329.87
在产品	1,368,846,122.83	75,938,056.86	1,292,908,065.97	1,243,052,348.23	66,802,242.70	1,176,250,105.53
库存商品	1,051,568,139.50	60,431,165.66	991,136,973.84	884,381,682.56	69,934,327.14	814,447,355.42
周转材料	151,952,485.07		151,952,485.07	141,402,059.60		141,402,059.60
房地产开发成本	710,504,438.00		710,504,438.00	582,388,117.64		582,388,117.64
合计	3,572,065,026.66	139,210,179.58	3,432,854,847.08	3,184,750,581.69	150,947,613.63	3,033,802,968.0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211,043.79	2,452,429.09		13,822,515.82		2,840,957.06
在产品	66,802,242.70	14,327,837.04		5,192,022.88		75,938,056.86
库存商品	69,934,327.14	-9,322,437.72		180,723.76		60,431,165.66
合计	150,947,613.63	7,457,828.41		19,195,262.46		139,210,179.5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评估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410,630,172.11	58,498,163.93	352,132,008.18	354,244,059.93	56,721,333.00	297,522,726.93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组合一：未交付客户投入使用的合同资产	10,533,191,774.85	44,696,731.02	10,488,495,043.83	7,965,973,211.53		7,965,973,211.53
组合二：已交付客户投入使用的合同资产	268,404,040.79	64,085,782.60	204,318,258.19	137,823,344.82	79,113,303.58	58,710,041.24
合计	11,212,225,987.75	167,280,677.55	11,044,945,310.20	8,458,040,616.28	135,834,636.58	8,322,205,979.70

“已完工未结算”是由于工程施工按照实际发生成本或与分包商结算的时点入账，而工程结算则按合同规定的结算节点与业主结算后入账，一般业主结算的时点滞后于成本发生及与分包商结算的时点，从而形成工程施工与工程结算的差额，该差额在报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该类未交付项目均系正常滚动结算项目，且由于处于建设之中，尚不能交付给业主，业主也尚未与我方结算。

其中“未交付客户投入使用合同资产”系处于在建设期间或已完成建设但尚未结算的工程项目所形成的合同资产，期末将该类项目累计发生成本金额与累计结算金额的差列示在“未交付客户投入使用合同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合同资产中列示的项目共计 2,059 个，其中未交付客户的数量为 2,006 个，

已交付客户的数量为 53 个。

公司有部分已竣工并交付业主使用的项目，由于业主未完成对项目的最终审计结算，尚有未结算余额仍在合同资产列示。但对此类项目的合同资产余额，公司视同应收账款管理并按照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政策计提减值。该类业务的金额、期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龄（自交付日起算）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已竣工并交付项目	14,415.42	3,628.21	850.77	1,460.90	2,149.96	4,335.14	26,840.40

该类项目已竣工交付但未结算的原因如下：

1) 部分业主/客户审核资料流程复杂，导致不能完全按照合同约定周期办理竣工结算；2) 部分业主/客户其母公司或上级管理部门制订有严格的资金预算，在投资计划有足够预算安排时均能顺利按期结算，遇有多个项目同时申请资金使用，为防止超出预算，对最终工程部分暂缓办理结算；3) 部分业主/客户担忧确认工程结算资料可能成为最终竣工结算的不利依据，虽然在认可工程实际进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但不愿意确认相关结算资料。

对于该等业主/客户，公司正在尽力协商解决，在必要时采取法律手段解决。对于部分账龄较长的未结算工程，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发生额为-585 万元，其中存货跌价损失的计提金额为 745 万元，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为 1,330 万元，两者合计金额即为报告期内存货跌价损失发生额-585 万。

存货跌价损失的计提主要系部分原材料/备件市场价值下降导致；存货跌价的转回主要由于原拟用于专项装备制造的材料因项目在过程中终止而形成呆滞半成品积压件，在过往年度因低于市场预期价值而计提减值，报告期内这部分存货因价值回升且已正常出库用于其他项目，原计提之跌价损失转回。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单项评估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6,192,396.9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组合一：未交付客户投入使用的合同资产	52,665,958.87			

组合二：已交付客户投入使用的合同资产	-15,027,520.98			
合计	31,446,040.97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049,736,706.16	1,042,788,089.30
合计	1,049,736,706.16	1,042,788,089.30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1、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56,481,560.00	530,592,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596,944,946.62	558,054,996.03
预缴所得税	45,257,668.72	14,784,427.33
合计	798,684,175.34	1,103,431,423.36

其他说明

无

12、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9,474,542.64	47,372.71	9,427,169.93	12,135,535.15	60,677.67	12,074,857.48	87-10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9,772,527.07	248,862.63	49,523,664.44	38,548,670.88	192,743.35	38,355,927.53	87-100
其他	1,597,946,672.81	9,218,509.29	1,588,728,163.52	1,622,114,113.53	10,025,313.09	1,612,088,800.44	87-100
合计	1,657,193,742.52	9,514,744.63	1,647,678,997.89	1,672,798,319.56	10,278,734.11	1,662,519,585.45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 16.57 亿元，除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形成的 947.45 万元、4,977.25 万元外，“其他”为长期应收客户款项，主要是在市场拓展过程中，公司为承揽工程项目需向业主方或合作方代垫部分资金，用于支持业主方建设工程项目的前期支出，业主主要是地方政府平台公司或其他第三方公司，资金用途为项目前期拆迁费或土地出让金等，上述使用资金将在一定期间内获得偿还，公司将合同中约定收款期限大于 1 年的部分记入长期应收客户款项，业主与公司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末，公司结合合同履行情况、业主经营状况、相应的抵押担保措施等评估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合理充分地计提了相关坏账准备。公司长期应收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款项类型	期末数	形成时间
客户一	第三方	甲方及相关方使用资金	44,000.00	2017 年
客户二	第三方	甲方及相关方使用资金	42,000.00	2016 年
客户三	第三方	甲方及相关方使用资金	32,074.12	2016 年
客户四	第三方	甲方及相关方使用资金	13,579.33	2018 年
客户五	第三方	甲方及相关方使用资金	9,300.89	2016 年
客户六	第三方	长期应收客户款项	4,174.17	2016 年
其他客户	第三方	长期应收客户款项	14,666.16	2016 年
合计			159,794.67	

1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中铝南铝（福建）铝结构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6,886,807.47	5,000,000.00		2,967,669.23							54,854,476.70	
中际山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411,569.30			1,105,774.45							33,517,343.75	
上海丰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47,134.84			1,078,304.77							9,125,439.61	
小计	87,345,511.61	5,000,000.00		5,151,748.45							97,497,260.06	
二、联营企业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公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洛阳华中铝业有限公司	28,072,818.67			-106,428.33							27,966,390.34	
鑫诚通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18,311,545.41			-43,938.39							18,267,607.02	
江苏中色锐毕利实业有限公司	18,183,555.89			-1,193,495.40							16,990,060.49	
贵州通治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125,490.00			-1,705,679.44							11,419,810.56	
中建铝新材料河南有限公司	9,728,434.40			499,816.06							10,228,250.46	
陕西中航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9,704,610.53			3,718,159.90			99,895.05				13,522,665.48	
中铝视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077,234.40	9,000,000.00		-6,212,257.74							10,864,976.66	
其他	26,548,774.33	197,515,328.00	-9,078,540.00	3,875,389.84			-194,460.82	-4,900,506.21			213,765,985.14	8,665,256.17
小计	161,752,463.63	236,515,328.00	-9,078,540.00	-1,168,433.50			-94,565.77	-4,900,506.21			383,025,746.15	8,665,256.17
合计	249,097,975.24	241,515,328.00	-9,078,540.00	3,983,314.95			-94,565.77	-4,900,506.21			480,523,006.21	8,665,256.17

其他说明

(1) 上海丰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丰通基金”）由上海丰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实股权”）作为普通合伙人于 2013 年底在上海注册成立，丰实股权出资 10,000,000.00 元；丰实股权的母公司嘉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资本”）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2,000,000,000.00 元；本公司为有

限合伙人，出资 40,000,000.00 元；另一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00,000.00 元。于 2014 年度，本公司与相关各方签订了一系列补充合同，确认丰通基金主要活动的决策需本公司与其他相关方一致同意方可生效，本公司因此取得了对丰通基金的共同控制权。按照相关约定，嘉实资本出资将于三年内收回。在嘉实资本投资的三年间，收益分配的顺序如下：丰通基金优先向嘉实资本支付以年化收益率 8.30% 计算的利息，然后向有限合伙人分配以年化收益率 8.30% 计算的预期收益。嘉实资本在三年内退出后，经过上述分配后的剩余收益，由丰实股权和本公司分别按照债权投资 1: 1 和股权投资 3: 7 的比例分配。如果丰通基金不能按照上述约定向嘉实资本偿付本金和预期收益，则本公司必须立即补偿未支付的金额，在本公司承担补偿未支付金额的义务之后，本公司有权从丰实股权取得流动性支持。截止本报告报出日，丰通基金已经归还嘉实资本出资，本公司之差额补足义务也已解除。同时，本公司拟从丰通基金退伙，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之中，本公司按预计退伙可能取得的财产份额之最佳估计额计量期末长期股权投资。

(2) 2015 年 2 月，本公司与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际山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际山河”），本公司持有其 49% 的股权及表决权。根据中际山河的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及经营决策需要董事会及股东会三分之二以上的表决权同意后方可生效，因此，本公司对中际山河具有共同控制。

(3) 2016 年 10 月，本公司与福建省南铝铝材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铝南铝（福建）铝结构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南铝”），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实缴出资额 45,000,000.00 元，持有其 50% 的股权及表决权。根据中铝南铝的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及经营决策需要董事会及股东会三分之二以上的表决权同意后方可生效，因此，本公司和福建省南铝铝材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控制中铝南铝。

(4) 本公司持有洛阳华中铝业有限公司股权虽未达到 20%，但委派有 1 名或 1 名以上董事，并拥有重大影响，故作为联营企业。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158,907,452.35	198,538,125.96
其他	48,747,421.58	122,610,308.81
合计	207,654,873.93	321,148,434.77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1,971,971.89	111,697,629.35		293,669,601.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81,971,971.89	111,697,629.35		293,669,601.2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4,494,282.36	19,548,167.60		74,042,449.96
2. 本期增加金额	4,862,215.21	2,316,378.72		7,178,593.93
(1) 计提或摊销	4,862,215.21	2,316,378.72		7,178,593.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9,356,497.57	21,864,546.32		81,221,043.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615,474.32	89,833,083.03		212,448,557.35
2. 期初账面价值	127,477,689.53	92,149,461.75		219,627,151.2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80,530,735.66	2,258,810,630.4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080,530,735.66	2,258,810,630.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35,627,530.69	875,049,506.36	254,355,707.54	351,385,138.85	3,716,417,883.4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03,206.47	13,905,588.88	19,065,278.28	25,971,277.74	81,345,351.37
(1) 购置	16,859,649.05	13,905,588.88	18,803,044.95	23,412,957.48	72,981,240.36
(2) 在建工程转入	5,543,557.42			2,558,320.26	8,101,877.6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262,233.33		262,233.33
3. 本期减少金额	71,936,074.98	55,757,167.34	17,125,068.19	38,502,212.81	183,320,523.32
(1) 处置或报废	4,090,048.81	12,975,192.50	14,258,557.64	9,817,075.57	41,140,874.52
(2) 出售子公司减少	67,846,026.17	42,781,974.84	2,604,277.22	28,685,137.24	141,917,415.47
(3) 其他减少			262,233.33		262,233.33
4. 期末余额	2,186,094,662.18	833,197,927.90	256,295,917.63	338,854,203.78	3,614,442,711.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1,186,440.69	569,797,934.72	164,337,159.70	231,368,850.97	1,456,690,386.08
2. 本期增加金额	78,472,444.98	49,306,962.71	23,267,364.87	25,790,760.76	176,837,533.32
(1) 计提	78,472,444.98	49,306,962.71	23,267,364.87	25,790,760.76	176,837,533.32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814,297.53	43,661,526.08	13,248,690.12	25,949,646.74	100,674,160.47

(1) 处置或报废	2,180,397.96	10,281,692.98	11,027,312.91	5,347,109.12	28,836,512.97
(2) 出售子公司减少	15,633,899.57	33,379,833.10	2,221,377.21	20,602,537.62	71,837,647.50
(3)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551,844,588.14	575,443,371.35	174,355,834.45	231,209,964.99	1,532,853,758.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1,752.96	685,113.94			916,866.90
2. 本期增加金额		6,674,552.12	169,789.68	2,232,887.99	9,077,229.79
(1) 计提		6,674,552.12	169,789.68	2,232,887.99	9,077,229.79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674,552.12	28,439.68	2,232,887.99	8,935,879.79
(1) 处置或报废					
(2) 出售子公司减少		6,674,552.12	28,439.68	2,232,887.99	8,935,879.79
(3)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231,752.96	685,113.94	141,350.00		1,058,216.9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34,018,321.08	257,069,442.61	81,798,733.18	107,644,238.79	2,080,530,735.66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4,209,337.04	304,566,457.70	90,018,547.84	120,016,287.88	2,258,810,630.46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37,168.35
房屋建筑物	140,392,310.17
合计	141,629,479.02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49,824,668.51	正在办理中
运输工具	805,470.16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50,630,138.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81,053,227.65	198,203,511.55
工程物资		
合计	381,053,227.65	198,203,511.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色科技苏州产业园项目	105,088,417.15	32,759,000.00	72,329,417.15	104,310,747.05		104,310,747.05
长勘科研中心	113,553,906.15		113,553,906.15	50,696,102.56		50,696,102.56
月亮湾康养项目	144,538,311.70		144,538,311.70	18,688,405.92		18,688,405.92
六冶三供一业改造项目				15,860,434.83		15,860,434.83
山东建设搬迁长沙办公楼	32,874,539.27		32,874,539.27			
其他	17,757,053.38		17,757,053.38	8,647,821.19		8,647,821.19
合计	413,812,227.65	32,759,000.00	381,053,227.65	198,203,511.55		198,203,511.55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色科技苏州产业园项目	118,660,000.00	104,310,747.05	777,670.10		32,759,000.00	72,329,417.15	89.00	89.00	10,066,556.55			国拨及自筹
长勘研究中心	144,000,000.00	50,696,102.56	62,857,803.59			113,553,906.15	78.66					
月亮湾康养项目	498,000,000.00	18,688,405.92	125,849,905.78			144,538,311.70	53.20	50.00				
六三一水业电改造	20,400,128.00	15,860,434.83			15,860,434.83		100.00	100.00				
山东建设搬迁长沙办公楼	40,000,000.00		32,874,539.27			32,874,539.27	82.19	82.19				
合计	821,060,128.00	189,555,690.36	222,359,918.74		48,619,434.83	363,296,174.27	/	/	10,066,556.55		/	/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中色科技苏州产业园项目	32,759,000.00	项目停工
合计	32,759,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中色科技苏州产业园项目因市场发生变化，目前工程已经停工。本公司对该项在建工程涉及的各项设备、设施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该项工程确认减值准备 32,759,000.00 元。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9,397,668.89	263,117,495.48		106,918,217.75	138,274,846.17	1,387,708,228.29
2.本期增加金额	9,034,853.95	48,414.68		14,064,010.52	88,478,781.66	111,626,060.81
(1)购置	9,034,853.95	48,414.68		12,173,295.11	88,478,781.66	109,735,345.40
(2)内部研发				1,890,715.41		1,890,715.41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5,468,710.60	2,165,525.39		1,910,112.74	3,632,075.48	33,176,424.21
(1)处置				4,088.09		4,088.09
(2)出售子公司减少	25,468,710.60	2,165,525.39		1,906,024.65	3,632,075.48	33,172,336.12
(3)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862,963,812.24	261,000,384.77		119,072,115.53	223,121,552.35	1,466,157,864.8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1,853,287.04	209,248,664.57		87,325,584.88	7,694,092.06	456,121,628.55
2.本期增加金额	20,578,951.24	18,942,497.91		6,045,451.18	3,404,865.52	48,971,765.85
(1) 计提	20,578,951.24	18,942,497.91		6,045,451.18	3,404,865.52	48,971,765.85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683,492.31	1,100,765.97		1,548,753.21	60,534.60	10,393,546.09
(1) 处置				4,067.06		4,067.06
(2) 出售子公司减少	7,683,492.31	1,100,765.97		1,544,686.15	60,534.60	10,389,479.03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64,748,745.97	227,090,396.51		91,822,282.85	11,038,422.98	494,699,848.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064,759.42		361,338.50	3,571,540.88	4,997,638.80
(1) 计提		1,064,759.42		361,338.50	3,571,540.88	4,997,638.80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64,759.42		361,338.50	3,571,540.88	4,997,638.80
(1) 处置						
(2) 出售子公司减少		1,064,759.42		361,338.50	3,571,540.88	4,997,638.80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8,215,066.27	33,909,988.26		27,249,832.68	212,083,129.37	971,458,016.58
2.期初账面价值	727,544,381.85	53,868,830.91		19,592,632.87	130,580,754.11	931,586,599.7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1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3,518,033.52	尚未过户完毕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4、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管理信息系统	1,890,715.41				1,890,715.41			
其他	1,285,005.44	54,362,132.84			689,150.81	53,874,747.60		1,083,239.87
合计	3,175,720.85	54,362,132.84			2,579,866.22	53,874,747.60		1,083,239.87

其他说明

无

25、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适用 不适用**(2). 商誉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适用 不适用**(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6、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十二冶大厦地下车库租赁成本	10,304,192.03		305,080.87		9,999,111.16

十二冶新材料装修土建公共设施	2,173,369.53		221,020.62		1,952,348.91
九冶办公楼装修费用	1,907,682.21		184,035.00		1,723,647.21
九冶 H 钢厂房	1,904,066.00		1,904,066.00		
其他	13,489,788.58	10,938,002.36	12,657,526.15		11,770,264.79
合计	29,779,098.35	10,938,002.36	15,271,728.64		25,445,372.07

其他说明：
无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57,420,253.09	527,394,428.93	2,103,890,677.34	426,084,313.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94,130,349.62	39,767,665.84	183,405,648.61	40,879,567.25
离退休及辞退福利	819,082,000.00	159,323,200.00	981,783,638.55	210,905,81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150,043.22	1,222,506.49	2,495,058.00	374,258.70
其他	243,388,867.66	37,719,625.39	190,452,468.06	30,844,745.20
合计	3,822,171,513.59	765,427,426.65	3,462,027,490.56	709,088,696.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78,463,628.47	88,733,428.39	541,778,714.64	95,959,374.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2,192,511.27	22,828,876.69	192,451,086.82	28,867,663.02
其他	526,844,000.02	52,684,400.00	423,774,833.40	42,377,483.34
合计	1,157,500,139.76	164,246,705.08	1,158,004,634.86	167,204,520.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424,892.08	676,002,534.57	100,953,605.33	608,135,090.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424,892.08	74,821,813.00	100,953,605.33	66,250,915.5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2,998,847.80	110,839,283.74
可抵扣亏损	448,776,699.77	200,180,173.72
合计	591,775,547.57	311,019,457.4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度		714,366.82	
2019 年度	97,994,158.70	107,944,489.37	
2020 年度	59,459,377.33	59,459,377.33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32,061,940.20	32,061,940.20	
2023 年度	259,261,223.54		
合计	448,776,699.77	200,180,173.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97,270,877.52	4,986,354.38	992,284,523.14	1,694,150,861.33		1,694,150,861.33
预付购房款	38,300,000.00		38,3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预付投资款	8,000,000.00		8,000,000.00	195,600,000.00		195,600,000.00
其他	851,469.16		851,469.16	1,630,469.16		1,630,469.16
合计	1,044,422,346.68	4,986,354.38	1,039,435,992.30	1,897,381,330.49		1,897,381,330.49

其他说明：

1. 智慧新城公司位于汉中市航空智慧新城，成立于 2016 年，为汉中市国有企业，注册资本 10 亿元人民币，股东为汉中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公司与汉中航空智慧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智慧新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九冶原计划以社会投资方身份投资智慧新城 PPP 项目,但由于该项目未进入“PPP”项目库,已转为一般建设项目,九冶也相应转为智慧新城项目的施工承包方之一。九冶已在智慧新城项目中签订六份工程施工合同,总金额为 70,561.81 万元。

九冶原来预付的 1.95 亿元对项目公司的投资款已经收回 1 亿元,余下 0.95 亿元转为相应施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智慧新城公司并未占用九冶及本公司资金。

九冶应收智慧新城公司履约保证金按合同约定于到期日(2020 年 10 月 17 日)后一个月以内收回。

目前上述航空智慧新城的六个工程分别处于在建或准备启动阶段,业主方智慧新城公司正常经营,财务状况良好,因此,本公司将该项目的应收款项纳入账龄分析组合,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69.5 万元,其坏账准备余额已充分反映了该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2. 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宝鸡润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房款 6,000,000.00 元。

3. 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山东乾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购房款 32,300,000.00 元。

4. 本公司非全资子公司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科技”)于 2018 年 10 月与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收购其持有的洛阳开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盈公司)100%的股权,价款为 20,581.32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已预付 800.00 万元。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色科技于 2019 年 1 月取得开盈公司控制权。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84,500,000.00	
抵押借款	110,000,000.00	23,000,000.00
保证借款	1,489,567,293.35	1,812,505,310.75
信用借款	7,062,976,823.09	6,053,294,394.11
合计	9,047,044,116.44	7,888,799,704.8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 105,000,000.00 元以本公司银行存款 60,000,000.00 元做质押担保;

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借款 110,000,000.00 元以本公司房产作抵押担保;

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保证借款 1,379,567,293.35 元由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连带担保,非银行金融机构保证借款 11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连带担保;

4.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为本公司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借款 75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连带担保,从中铝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取得借款 243,500,000.00 元以应收账款 274,527,100.00 元提供质押担保,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取得借款余额 36,000,000.00 元以应收账款 199,308,639.82 元提供质押担保;

5.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企业间委托贷款 135,000,000.00 元为向中铝集团内关联方中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可借款,由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连带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	22,500	
合计	22,500	

其他说明：

无

3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752,425,989.46	1,590,992,623.10
应付账款	15,311,056,857.41	13,195,628,364.38
合计	16,063,482,846.87	14,786,620,987.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

(2).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52,425,989.46	1,590,992,623.10
合计	752,425,989.46	1,590,992,623.1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账款

(3).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428,270,693.38	9,986,559,454.73
1 年以上	3,882,786,164.03	3,209,068,909.65
合计	15,311,056,857.41	13,195,628,364.38

(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东省房地产开发集团青岛公司	305,700,800.00	未到付款条件
河南新长城建设有限公司	188,790,417.52	未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圆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3,782,381.81	未到付款条件
贵州广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830,024.58	未到付款条件
江西省地质工程（集团）公司	43,219,566.00	未到付款条件
河南恒通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	33,365,751.82	未到付款条件
贵州建工华龙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32,310,514.91	未到付款条件
辽宁金帝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1,348,136.98	未到付款条件
新宇建设有限公司	29,516,701.04	未到付款条件
贵州鑫缘坤建筑有限公司	29,277,489.47	未到付款条件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9,096,970.00	未到付款条件
盘州盘兴能源经贸有限公司	27,636,654.85	未到付款条件
周口市纵横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7,217,547.85	未到付款条件
贵州建工集团第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7,124,600.00	未到付款条件
北京君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705,936.84	未到付款条件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26,400,337.00	未到付款条件
信阳现代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6,169,813.78	未到付款条件
合计	987,493,644.4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92,615,891.94	1,388,333,216.76
1 年以上	114,980,855.99	559,441,119.96
合计	2,707,596,747.93	1,947,774,336.7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合同负债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中铝内蒙古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885,000.00	项目尚未结算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	项目尚未结算
淄博金晟云龙置业有限公司东平分公司	7,771,017.07	项目尚未结算
固原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7,232,800.00	项目尚未结算
营口忠旺铝业有限公司	6,068,665.46	项目尚未结算
合计	38,957,482.53	—

3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9,834,514.90	1,850,567,000.47	1,854,811,093.87	145,590,421.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87,510.20	226,363,574.42	226,147,211.08	4,303,873.5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4,425,745.66	88,285,970.05	107,501,715.71	105,210,000.00
合计	278,347,770.76	2,165,216,544.94	2,188,460,020.66	255,104,295.0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470,786.91	1,370,051,712.48	1,379,589,960.72	92,932,538.67
二、职工福利费	300.00	104,864,266.79	104,864,566.79	0.00

三、社会保险费	1,608,838.01	113,527,314.32	112,058,508.57	3,077,643.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37,203.21	95,784,726.09	94,416,281.84	2,805,647.46
工伤保险费	79,656.64	11,336,802.64	11,305,072.06	111,387.22
生育保险费	91,978.16	6,405,785.59	6,337,154.67	160,609.08
四、住房公积金	2,118,596.96	123,793,473.85	122,551,586.22	3,360,484.5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724,302.39	36,186,157.26	35,519,801.43	35,390,658.2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8,911,690.63	102,144,075.77	100,226,670.14	10,829,096.26
合计	149,834,514.90	1,850,567,000.47	1,854,811,093.87	145,590,421.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28,005.46	203,341,083.11	202,426,765.62	3,542,322.95
2、失业保险费	1,452,659.68	6,402,343.16	7,099,319.51	755,683.33
3、企业年金缴费	6,845.06	16,620,148.15	16,621,125.95	5,867.26
合计	4,087,510.20	226,363,574.42	226,147,211.08	4,303,873.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4,168,471.85	392,710,986.15
企业所得税	126,059,515.88	134,399,900.85
个人所得税	9,551,646.70	11,851,755.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35,284.31	19,219,516.84
资源税		40,944.16
房产税	1,581,474.15	1,893,946.23
土地使用税	1,498,668.25	1,657,985.37
教育费附加	8,574,637.03	13,505,761.64
其他税费	9,097,120.84	11,399,872.40
合计	323,166,819.01	586,680,669.10

其他说明：

无

37、其他应付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7,471,084.13	35,977,884.13
应付股利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645,521,299.43	1,474,698,256.73
合计	1,692,992,383.56	1,540,676,140.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670,985.66	945,752.07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800,098.47	35,032,132.06
合计	17,471,084.13	35,977,884.1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3).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30,000,000.00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可续 期公司债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保证金和押金	736,533,544.75	584,344,474.90
暂收款	237,454,178.90	530,872,293.05
往来款	433,845,958.14	144,262,627.46
其他	237,687,617.64	215,218,861.32
合计	1,645,521,299.43	1,474,698,256.7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90,899,879.80	未到付款条件
云南第一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38,360,000.00	未到付款条件
吉林省中盛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37,140,000.00	未到付款条件
重庆市涪陵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32,180,000.00	未到付款条件
重庆市隍赐建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未到付款条件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29,086,018.17	未到付款条件
福建省海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990,000.00	未到付款条件
中国第九冶金建设公司	26,591,082.65	未到付款条件
江西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未到付款条件
晋建劳务有限公司	23,071,713.30	未到付款条件
建设公司中小学移交款返还	13,687,700.00	未到付款条件
棚户区改造置换个人房款	13,355,665.05	未到付款条件
珠海新峰工贸公司	11,314,219.20	未到付款条件
山东招金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0,926,617.99	未到付款条件
合计	410,602,896.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9、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5,600,000.00	392,738,66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17,997,500.0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353,597,500.02	392,738,660.00

其他说明：

无

40、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532,508,333.33
待结转销项税	1,344,399,651.43	507,763,550.13
其他		18,409,990.04
合计	1,344,399,651.43	2,058,681,873.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7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17-07-19	270 天	1,500,000,000.00	1,532,508,333.33		19,642,351.60		1,552,150,684.93	
2018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18-04-04	240 天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4,717,808.22		1,034,717,808.22	
合计	/	/	/	2,500,000,000.00	1,532,508,333.33	1,000,000,000.00	54,360,159.82		2,586,868,493.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289,465,06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1,252,000,000.00	885,273,600.00
信用借款	951,000,000.00	666,261,340.00
合计	2,223,000,000.00	1,871,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借款 20,000,000.00 元以本公司房产作抵押担保;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保证借款 1,252,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连带担保;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为本公司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借款 213,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连带担保,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取得借款 93,6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连带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2、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中工 01 公司债		921,675,141.47
合计		921,675,141.4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中工 01 公司债	100.00	2016-06-21	3 年	900,000,000.00	921,675,141.47		37,600,000.02	1,002,358.53	242,280,000.00	717,997,500.02
合计	/	/	/	900,000,000.00	921,675,141.47		37,600,000.02	1,002,358.53	242,280,000.00	717,997,500.0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应付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5,606,227.87	5,607,718.87
合计	5,606,227.87	5,607,718.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3).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地质与岩土工程建设	29,986.63			29,986.63	云南专项科研资金
其他	5,577,732.24		1,491.00	5,576,241.24	
合计	5,607,718.87		1,491.00	5,606,227.87	/

其他说明：

无

4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622,698,200.00	739,711,618.93
二、辞退福利	91,172,800.00	117,646,273.96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713,871,000.00	857,357,892.89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981,783,638.55	1,181,871,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83,474,360.17	39,965,002.41
1.当期服务成本	870,000.00	979,588.31
2.过去服务成本	-125,057,191.46	10,912,549.00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利息净额	40,712,831.29	28,072,865.1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42,529,920.40	-102,467,629.61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2,529,920.40	-102,467,629.61
四、其他变动	-121,758,198.78	-137,584,734.25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121,758,198.78	-137,584,734.25
五、期末余额	819,081,000.00	981,783,638.55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981,783,638.55	1,181,871,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83,474,360.17	39,965,002.41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42,529,920.40	-102,467,629.61
四、其他变动	-121,758,198.78	-137,584,734.25
五、期末余额	819,081,000.00	981,783,638.55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006,950.56	2,657,350.00	5,850,556.27	40,813,744.29	受益期未满足
合计	44,006,950.56	2,657,350.00	5,850,556.27	40,813,744.2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舞钢土地出让金减免	15,343,874.67		356,144.16			14,987,730.51	与资产相关
科技重工建厂土地补贴款	6,400,000.00		4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抗污染型中空纤维膜清洁能源制备工艺	5,833,334.00		583,333.00			5,250,001.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6,429,741.89	2,657,350.00	4,511,079.11			14,576,012.7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006,950.56	2,657,350.00	5,850,556.27			40,813,744.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63,160,000.00	295,906,667.00				295,906,667.00	2,959,066,667.00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176,758,534.00						2,176,758,534.00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	86,925,466.00						86,925,466.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36,316,000.00						36,316,000.00
境外上市H股持有人	363,160,000.00						363,160,000.00
社会公众普通股持有人		295,906,667.00				295,906,667.00	295,906,667.00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大信验字[2018]第1-00111号”验资报告。

49、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于2016年10月18日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该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发行工作已于2016年10月17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12.08亿元,债券简称:16中工Y1,证券代码:136760,票面利率为5.00%。

根据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该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发行工作已于2017年3月17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5亿元,债券简称:17中工Y1,证券代码:136974,票面利率为6.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券	2,000,000.00	200,429,372.30			2,000,000.00	200,429,372.30	-	-
16年中工Y1可续期公司债	12,080,000.00	1,202,301,886.79					12,080,000.00	1,202,301,886.79
17年中工Y1可续期公司债	5,000,000.00	497,500,000.00					5,000,000.00	497,500,000.00
合计	19,080,000.00	1,900,231,259.09			2,000,000.00	200,429,372.30	17,080,000.00	1,699,801,886.79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兑付公告》,公司于2015年7月23日发行的2亿元“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中铝国工MTN001、中期融资券代码:101560040、票面利率:5.15%)永续中票拟于2018年7月24日兑付,公司已根据已按时兑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根据公司公开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主要条款,本公司判断:1)公司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没有明确的到期期限,在本公司行使赎回权之前长期

存续；2) 本公司拥有递延支付利息的全力；3) 强制付息时间和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均属于本公司完全可以控制的事项，因而不存在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基于以上理由，本公司判断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满足会计准则要求确认为权益工具的条件，在会计处理上按照权益工具进行计量和列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4,064,869.38	684,105,246.43	8,430,346.32	849,739,769.4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74,064,869.38	684,105,246.43	8,430,346.32	849,739,769.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中 683,675,874.13 元系本期 A 股发行股票导致的股本溢价，另 429,372.30 元系本期赎回永续债相关之影响。

2.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 8,430,346.32 元系调整上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昆勘院所支付的对价导致。

51、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061,322.37	-88,443,481.24		-13,601,672.18	-75,262,131.11	420,322.05	70,799,191.2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58,307,770.66	-42,529,920.40		-6,714,638.06	-36,232,011.84	416,729.50	122,075,758.8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246,448.29	-45,913,560.84		-6,887,034.12	-39,030,119.27	3,592.55	-51,276,567.5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139,986.91	47,346,929.09			47,346,929.09		126,486,916.0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							

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9,139,986.91	47,346,929.09			47,346,929.09		126,486,916.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5,201,309.28	-41,096,552.15		-13,601,672.18	-27,915,202.02	420,322.05	197,286,107.2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3、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0,935,129.49	291,325,214.53	267,819,318.57	64,441,025.45
合计	40,935,129.49	291,325,214.53	267,819,318.57	64,441,025.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4、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7,363,677.91	21,550,937.83		188,914,615.74
合计	167,363,677.91	21,550,937.83		188,914,615.7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5、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09,962,570.95	3,788,057,994.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09,962,570.95	3,788,057,994.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687,021.63	591,208,852.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550,937.83	36,909,355.9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1,694,92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应付永续债股利	100,700,000.00	100,7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93,398,654.75	4,009,962,570.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304,467,060.84	30,058,172,556.04	35,620,977,335.51	32,260,723,485.90
其他业务	267,644,245.97	245,399,440.16	444,368,477.00	422,803,468.30
合计	33,572,111,306.81	30,303,571,996.20	36,065,345,812.51	32,683,526,954.2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主要类别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33,304,467,060.84	30,058,172,556.04	35,620,977,335.51	32,260,723,485.90
工程承包	21,495,908,708.74	19,273,742,000.13	22,920,145,762.36	20,561,501,786.10
工程设计与咨询	2,361,045,959.18	1,650,884,105.15	2,413,726,604.06	1,769,862,425.48
装备制造	1,496,419,871.44	1,337,905,447.45	1,393,185,581.14	1,299,443,964.80
贸易销售	8,295,672,311.76	8,138,869,707.09	9,343,040,862.36	9,071,178,046.59
减：板块间抵销	344,579,790.28	343,228,703.78	449,121,474.41	441,262,737.07
二、其他业务小计	267,644,245.97	245,399,440.16	444,368,477.00	422,803,468.30
材料销售	182,508,017.29	190,171,687.39	361,109,623.07	352,795,933.52
租赁	46,761,925.44	14,102,345.10	50,088,502.75	11,176,314.43
其他	41,571,636.71	41,125,407.67	34,187,662.12	58,831,220.35
减：板块间抵销	3,197,333.47		1,017,310.94	
合计	33,572,111,306.81	30,303,571,996.20	36,065,345,812.51	32,683,526,954.20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57、税金及附加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269,222.93	18,568,096.28
教育费附加	14,282,131.03	20,520,703.71
其他	42,614,430.87	58,698,134.98

合计	74,165,784.83	97,786,934.97
----	---------------	---------------

其他说明：

无

58、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429,705.64	67,544,981.67
差旅费	19,028,251.68	15,509,333.26
仓储及物流	3,152,195.75	16,512,186.54
业务经费	5,666,074.39	3,834,081.25
其他	16,745,994.13	28,273,676.59
合计	99,022,221.59	131,674,259.31

其他说明：

无

59、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5,944,906.39	617,899,364.89
折旧及摊销	131,887,878.59	173,745,566.97
办公支出	139,320,730.60	126,424,697.51
差旅费	44,198,827.96	44,257,311.20
中介费用	33,895,784.41	49,546,252.14
业务招待费	17,995,040.95	23,064,603.08
党建经费	11,423,056.14	10,556,488.75
其他	50,081,753.89	29,148,067.66
合计	974,747,978.93	1,074,642,352.20

其他说明：

无

60、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4,403,099.40	275,334,243.91
原料及主要材料	100,059,862.38	96,869,220.53
燃料及动力	45,876,760.49	44,413,873.09
折旧及摊销	14,239,503.64	13,785,443.89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	9,617,040.78	10,852,541.91
辅助材料	6,454,966.93	5,271,876.57
其他费用	22,346,984.31	21,069,494.46
合计	482,998,217.93	467,596,694.36

其他说明：

无

61、财务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91,222,105.30	624,215,572.83
利息收入	-226,750,036.05	-266,546,566.36
汇兑损失	729,130,105.27	337,297,704.95
汇兑收益	-739,748,730.61	-358,281,383.62
手续费支出	55,538,685.32	46,852,384.90
其他支出	4,346,018.51	17,945,569.01
合计	513,738,147.74	401,483,281.71

其他说明：

无

6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5,252,364.16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852,211.17	56,126,664.7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900,506.21	8,372,324.38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077,229.79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2,759,000.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997,638.80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5,882,163.63	299,751,353.25

其他说明：

无

63、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4,202,411.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8,878,672.9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979,719.8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6,432,395.35	
合计	522,493,199.33	

其他说明：
无

64、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财政补助资金	1,033,600.00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企业发展金	1,670,000.00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366,076.39	
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收优惠	1,696,019.38	
科技重工建厂土地补贴款	400,000.00	
高抗污染型中空纤维膜清洁能源制备工艺	583,333.00	
中铝国际技术奖励金		5,200,000.00
科技创新服务平台补助		3,000,000.00
其他	10,947,541.24	33,498,027.26
合计	17,696,570.01	41,698,027.26

其他说明：
无

6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83,314.95	26,223,402.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4,801,633.82	3,013,277.9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83,32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599,962.47	2,254,536.02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168,153.15	12,502,353.02
合计	140,553,064.39	51,376,893.98

其他说明：
无

66、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衍生工具	166,260.00	
合计	166,260.00	

其他说明：

无

68、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44,533.99	553,451.8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5,932,780.50
合计	1,644,533.99	16,486,232.30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1,693,437.16	2,173,040.02	1,693,437.1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7,429,700.00	807,446.80	7,429,700.00
违约金赔偿收入	4,105,010.32	13,276,289.56	4,105,010.32
经批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33,210,381.71	29,841,208.22	33,210,381.71
企业合并收益		133,962.25	
其他	4,607,716.86	10,544,905.92	4,607,716.86
合计	51,046,246.05	56,776,852.77	51,046,246.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建筑企业申报政策奖励	3,500,000.00		收益相关
洛阳高新区管委会	2,456,000.00		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奖励			
其他	1,473,700.00	807,446.80	收益相关
合计	7,429,700.00	807,446.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2,157,684.28	6,953,442.84	2,157,684.2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32,100.00	379,830.00	432,100.00
赔偿支出	57,952,937.47		57,952,937.47
“三供一业”净支出	41,208,133.04		41,208,133.04
其他	8,790,217.97	22,919,108.39	8,790,217.97
合计	110,541,072.76	30,252,381.23	110,541,072.76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8,143,234.88	230,147,765.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287,588.26	-2,532,524.04
合计	145,855,646.62	227,615,241.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6,057,198.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408,579.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095,510.0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74,726.0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056,724.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730,361.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97,378.4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889,183.53
计入权益的永续债利息的所得税影响	-34,719,790.13
其他	31,980,630.59
所得税费用	145,855,646.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2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0,726,425.10	18,559,803.70
收到的利息	88,415,533.93	60,128,616.39
收回押金及保证金	238,652,320.73	185,695,494.93
收到的代付款项	56,028,723.20	152,672,556.42
其他	1,412,758.75	30,501,206.36
合计	475,235,761.71	447,557,677.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资金的增加	72,832,509.69	196,710,815.78
支付办公费	76,232,025.54	77,348,793.61
支付的差旅费	83,091,688.58	68,955,113.28
支付的中介费用	42,863,984.21	49,258,824.34
支付业务招待费	23,175,235.75	39,384,916.94
支付银行手续费	59,637,703.83	58,327,468.18
支付的诉讼损失	80,749,487.22	
其他	34,320,129.60	134,828,866.84
合计	472,902,764.42	624,814,798.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250,000.00
合计		13,2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期货保证金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融资收到的现金	152,163,656.00	826,559,708.22
保理收到的资金		125,000,000.00
其他		9,736,688.89
合计	152,163,656.00	961,296,397.1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票据融资款	647,573,656.00	712,802,482.28
发行A股费用	30,867,591.74	
赎回子公司永续债		2,059,65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		211,246,500.00
发行债券和永续债费用		14,105,964.74
其他		5,962,975.53
合计	678,441,247.74	3,003,767,922.5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0,201,551.69	817,354,365.9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5,882,163.63	299,751,353.25
☆信用减值损失	522,493,199.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6,837,533.32	225,481,352.80
无形资产摊销	48,971,765.85	58,475,501.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291,169.19	22,132,38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4,533.99	-16,486,232.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6,203.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26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7,977,555.15	254,969,921.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553,064.39	-51,376,89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867,443.69	2,179,151.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70,897.50	14,503,161.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9,051,879.02	-3,833,712,399.30
☆合同资产的减少	-2,722,739,330.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0,815,100.58	959,198,156.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67,791,357.43	2,887,780,826.28
其他		-133,96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65,784.31	1,640,116,685.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30,124,006.19	6,279,894,044.9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279,894,044.96	7,901,833,965.5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770,038.77	-1,621,939,920.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0,000,000.00
其中：中铝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0
其中：苏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204,380.75
其中：苏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	5,204,380.75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4,795,619.25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830,124,006.19	6,279,894,044.96
其中：库存现金	1,697,167.35	4,085,592.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28,426,838.84	6,275,808,452.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30,124,006.19	6,279,894,044.9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其他”项目

1. “永续债”下“其他”变动-200,429,372.30 系本期赎回永续债之影响；

2. “资本公积”下“其他”变动-8,000,974.02 系两个事项引起，其中 429,372.30 系永续债赎回调整导致，另-8,430,346.32 系调整上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昆勘院所支付对价之影响；

3. “少数股东权益”下“其他”变动 2,007,582.48 系子公司中色科技处置其子公司苏研院之影响。

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其他”项目

1. “资本公积”下“其他”变动-884,441,115.85 系以下事项引起，其中-293,329,500.00 及 -360,386,500.00 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昆勘院和山东工程之影响；-231,338,728.94 系赎回香港永续债之影响；其余 613,613.09 系子公司贵阳院、技术公司处置其子公司之影响；

2. “少数股东权益”下“其他”变动-1,861,658,882.30 系以下事项引起，其中-2,059,650,000.00 及 231,338,728.94 系赎回香港永续债之影响；其余-33,297,076.32 系子公司十二冶、沈阳院、技术公司处置其子公司之影响。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78,856,928.29	被冻结、质押
应收票据	493,766,239.82	质押
固定资产	254,065,639.96	抵押、未办妥权证
无形资产	23,518,033.52	未办妥权证
投资性房地产	18,675,048.12	抵押
合计	1,768,881,889.71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80,045,267.93
其中：美元	155,683,871.43	6.8632	1,068,489,546.40
越南盾	7,642,655,987.00	0.0003	2,292,796.80

印度卢比	54,104,504.34	0.0979	5,296,830.97
应收账款			800,620,105.64
其中：美元	113,640,674.47	6.8632	779,938,677.02
越南盾	59,931,255,614.00	0.0003	17,979,376.68
印度卢比	27,600,122.00	0.0979	2,702,051.94
应付账款			152,147,547.28
其中：美元	18,685,404.39	6.8632	128,241,667.41
越南盾	75,545,359,213.00	0.0003	22,663,607.76
印度卢比	3,957,850.60	0.0979	387,473.57
短期借款			98,143,760.00
其中：美元	14,300,000.00	6.8632	98,143,760.00

78、套期

□适用√不适用

79、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建筑企业申报政策奖励	3,500,000.00	郑建文 2018[56]号	3,500,000.00
洛阳高新区管委会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奖励	2,456,000.00	洛开工文[2018]16号	2,456,000.00
其他	19,170,270.01	——	19,170,270.0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年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苏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	195,770,793.61	100%	协议转让	2018-12-31	实际丧失控制之日	124,801,633.82	-	-	-	-	不适用	-
合计	195,770,793.61	/	/	/	/	124,801,633.82	/	/	/	/	/	/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中色科技原将全资子公司苏研院定位于科技研发基地,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决定对现有的研发业务进行调整,打造新的研发基地和平台,转让前已将苏研院的研发业务和科研人员转入中色科技,业务重组后,苏研院不再从事相关研发业务,仅剩物业管理人员和房产、土地、试验设备等,该等人员和资产与中色科技及中铝国际主业已不存在紧密关联,而中铝资产又为专业资产管理机构,接受苏研院后,可以更充分地发挥资源利用效率,因此,公司及中色科技与中铝资产达成了此项股权转让意向。

公司于2017年依据国务院国资委《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32号令),向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集团)上报了《关于苏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重组有关事宜的请示》。中铝集团于2018年6月进行审议并同意推进,待苏研院资产评估完成后,于2018年12月3日批复同意该项股权交易。

2018年12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转让苏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上述转让苏研院股权事项。该项关联交易转让价格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以内,故该项股权转让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2018年12月29日,苏研院完成工商变更,股东变为中铝资产。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中色科技已收到1.0亿元(超过约定价款的50%),中铝资产实际控制苏研院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和承担相应的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对苏研院丧失控制的时点判断为2018年12月31日。

因交易双方的控股股东中铝集团属国资委管理的央企,按照央企的管理规定,该股权转让事

宜需报中铝集团审批后才能实施。公司在将处置苏研院方案上报中铝集团并于 2018 年 6 月获得同意推进后，该股权转让进入实质性运作阶段。因该项股权转让涉及交易各方办理相关审批流程，且还需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以为交易公允作价提供参考依据，因此，直至 2018 年末方完成控制权的转移，在 12 月完成转让，是按照正常工作时间节点所进行的安排，并非有意在年底进行的交易。

本次股权交易委托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苏研院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苏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8]第 1255）号评估报告，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交易价格公允，因此，并不构成权益性交易，会计处理符合准则规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增加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铝西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报告期内减少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温州通港建设有限公司、平阳通源建设有限公司，共计 2 家于当年完成清算注销；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于当年完成对原二级子公司中铝长城建设有限公司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河南六冶租赁有限公司被孙公司河南六冶贸易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本公司于本年出让持有苏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 100%，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勉县九冶建设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劲旅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共计 2 家于当年完成清算注销。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洛阳市高新区	工程设计及装备制造	73.50		2
洛阳金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洛阳市涧西区	建设监理		73.50	2
苏州中色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苏州市相城区	技术开发及设备销售		51.45	1
苏州中色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苏州高新区	环保技术开发及销售		62.50	1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郑州市淮河路	建筑工程	100.00		2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六冶洛阳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洛阳市涧西区	建筑工程		100.00	1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六冶洛阳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洛阳市涧西区	建筑工程		100.00	1
六冶(郑州)科技重工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新密市产业集聚区	工程机械制造		100.00	1
河南六冶贸易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贸易业务		100.00	1
盘州市浩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贵州省六盘水市	建筑工程		30.00	1
河南浩信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河南省洛阳市	工程施工		70.00	1
铜川浩通	陕西铜川	陕西省铜川	建筑工程		80.00	1

建设有限公司		市				
中铝长城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	郑州市上街区	工程施工承包		100.00	2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长沙市芙蓉区	勘察设计	100.00		2
湖南华楚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湖南	长沙市芙蓉区	咨询监理服务		100.00	2
湖南长冶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湖南	长沙市芙蓉区	施工图审查		100.00	2
华楚高新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湘潭	湘潭九华示范区	设备销售		100.00	1
中铝国际山东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	淄博张店南定镇	建筑安装		100.00	2
温州通润建设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市鹿城区	建筑工程	60.00	40.00	1
温州通汇建设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市龙湾区	建筑工程	90.00	10.00	1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咸阳	陕西省咸阳市渭城区	工程施工	62.50		3
河南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郑州	河南省郑州市	工程施工		100.00	3
郑州九冶三维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郑州	河南省郑州市	装备制造		77.50	3
汉中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省汉中市	陕西省勉县	工程施工		100.00	3
安康市九冶畅佳力混凝土有限公司	陕西省安康市	陕西省安康市	混凝土生产		100.00	3
新疆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昌吉州	工程施工		100.00	3

咸阳九冶钢结构有限公司	咸阳市	陕西省咸阳市	装备制造		100.00	3
勉县九冶幼儿园	汉中勉县	陕西省勉县	学前教育		100.00	3
九冶汉中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陕西省汉中市	陕西省勉县	勘察设计		100.00	3
陕西中勉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	陕西省勉县	温泉项目建设开发和经营管理		62.50	1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市和平区	工程勘察设计	100.00		1
沈阳博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	沈阳市苏家屯区	工业制造业		100.00	1
沈阳铝镁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	沈阳市和平区	技术服务		100.00	1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辽宁	沈阳市和平区	施工监理		100.00	1
北京华宇天控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技术研究开发		60.00	1
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山西	太原市杏花岭区	建筑工程	100.00		2
中色十二冶金重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市南岸区	合同能源管理		100.00	1
山西中色十二冶物贸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市杏花岭区	物资贸易		100.00	1
山西龙冶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	建筑安装业		100.00	1
中铝国际12MCC建设有限公司	韩国仁川	韩国仁川	建筑安装业		80.00	1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	湖南	长沙市芙蓉区	勘察设计	100.00		2

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	深圳市深南东路	技术服务		100.00	2
长沙通湘建设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市岳麓区	建筑工程	40.00	60.00	1
湖南通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市芙蓉区	投资	60.00	40.00	1
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设备销售	100.00		1
中铝国际山东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	淄博高新区	设备销售		100.00	1
中铝国际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空港经济区	贸易		100.00	1
上海中铝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	上海浦东新区	贸易		100.00	1
中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投资	100.00		1
中铝国际(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其他境外地区	工程勘察设计		100.00	1
上海中铝丰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贸易		99.95	1
中铝国际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贸易	5.06	94.94	1
淮安通运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	淮安市淮阴区	建筑工程		100.00	1
中铝国际(天津)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市空港经济区	工程施工	100.00		2

鑫诚通(天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市蓟县	建筑工程		100.00	1
天津鑫通置业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市蓟县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00.00	1
中铝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技术研究开发	100.00		1
长沙华恒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		100.00	2
中铝国际工程(印度)私人有限责任公司	印度	印度西孟加拉邦	建筑工程	99.99	0.01	1
北京紫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投资咨询	100.00		1
都匀开发区通达建设有限公司	贵州	都匀经济开发区	工程建造	50.00	50.00	1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贵州	贵阳市观山湖区	设计咨询	100.00		1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贵州	贵阳市观山湖区	工程建造		100.00	1
贵阳振兴铝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	贵阳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技术开发及软件设计		100.00	1
贵州创新轻金属工艺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贵州	贵阳市高新区	技术开发及软件设计		100.00	1
贵阳新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省贵阳市金阳新区	工程监理及咨询		100.00	1
贵州匀都置业有限公司	贵州	都匀经济开发区	房地产开发、工程施		100.00	1

公司			工			
贵州顺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贵州	安顺市平坝县	装备制造		100.00	3
广西通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	南宁市良庆区	建筑施工	100.00		1
中铝国际铝材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贸易和技术服务	100.00		1
山西中色十二冶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西	太原市尖草坪区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6.00	1
青岛市新富共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	青岛市市南区	商业开发经营	90.00		3
中铝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	淄博市张店区	其他建筑安装业	60.00		2
中铝万成山东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	淄博市张店区	其他建筑安装业		96.57	2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市盘龙区	工程勘察设计	100.00		2
昆明勘察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市盘龙区	其他建筑安装业		100.00	2
中铝西南建设投资公司	昆明	昆明市西山区	项目投资	100.00		1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六冶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冶公司）持有盘州市浩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州浩宏公司）30%的股权，在股东会拥有70%表决权，主要说明如下：

盘州浩宏公司由六冶公司和另一股东盘州市盘州古城开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盘州古城公司）共同设立，分别持股30%和70%。盘州浩宏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会会议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对其他事项的决议，必须经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六冶公司在股东会拥有70%的表决权，盘州古城公司则享有30%的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

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盘州浩宏公司董事会成员 3 名，其中六冶公司委派董事 2 名，盘州古城公司开发委派董事 1 名。因此，本公司在盘州浩宏公司表决权不同于持股比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 取得方式：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2) 本公司设立在印度的中铝国际工程(印度)私人有限责任公司需要遵循当地外汇管理政策，根据该政策，该等子公司必须经过当地外汇管理局的批准才能向本公司及其他投资方支付现金股利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0	-12,240,949.40	/	49,861,162.51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37.50	62,731,918.38	/	335,336,754.21
中铝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0.00	19,956,560.73	/	149,943,938.2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8,216,973.56	775,318,200.12	2,033,535,173.68	1,811,899,918.55	28,528,501.00	1,840,428,419.55	1,173,158,461.88	910,254,538.53	2,083,413,000.41	1,765,581,465.50	36,563,535.80	1,802,145,001.30
九冶	7,308,500,200.20	650,785,727.86	7,959,285,928.06	6,455,154,247.36	567,986,413.00	7,023,140,660.36	6,540,344,237.94	619,842,469.97	7,160,186,707.91	6,261,978,454.22	220,329,418.11	6,482,307,872.33

建设有限公司												
中铝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66,583,797.09	132,818,818.65	1,499,402,615.74	1,119,255,129.20	1,367,000.00	1,120,622,129.20	1,176,241,443.40	108,049,888.10	1,284,291,331.50	945,773,963.06	5,489,000.00	951,262,963.0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1,044,870.88	-64,212,073.17	-61,880,523.17	51,848,441.74	576,019,409.14	39,198,860.85	43,352,368.09	202,465,177.98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5,187,453,759.24	168,715,077.36	168,188,307.50	368,444,428.63	5,313,363,701.11	148,417,266.35	148,617,092.76	274,062,453.11
中铝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12,589,634.91	50,338,994.42	50,338,994.42	14,758,381.29	1,264,828,076.90	27,004,039.06	27,004,039.06	81,997,815.5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丰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投资公司	40.00		权益法核算
中际山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	湖南	冶金专用设备制造		49.00	权益法核算
中铝南铝(福建)铝结构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金属制品		50.00	权益法核算
鑫诚通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投资管理		40.00	权益法核算
江苏中色锐毕利实业有限公司	江苏	盐城市	实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贵州通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	贵阳	建筑安装业		45.00	权益法核算
洛阳华中铝业有限公司	河南	洛阳	常用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9.79	权益法核算
中铝视拓	湖南	长沙	科学研究和	15.00		权益法核算

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二冶）对于联营企业贵州通冶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通冶）持股比例为 45%，表决权为 33%，主要说明如下：

贵州通冶由十二冶和另两家股东贵阳市乌当区国有资产运营公司、成都中维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其中十二冶持股比例为 45%，乌当国资和成都中维分别持股 45%、10%。

2015 年 11 月，贵州通冶召开股东会，对公司章程作出变更：十二冶在股东会拥有 33% 的表决权，另一股东乌当国资享有 67% 的表决权，成都中维无表决权；董事会成员 5 名，其中十二冶委派董事 2 名，乌当国资委派董事 3 名。因此，本公司在贵州通冶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丰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际山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铝南铝（福建）铝结构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丰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际山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铝南铝（福建）铝结构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0,564,611.91	130,657,013.28	105,920,580.73	72,090,577.01	114,269,664.43	91,675,470.4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512,548.85	19,465,773.04	6,042,565.92			
非流动资产	1,512.29	22,352,592.38	7,789,654.28	3,866.51	20,501,671.32	7,703,476.21
资产合计	70,566,124.20	153,009,605.66	113,710,235.01	72,094,443.52	134,771,335.75	99,378,946.64
流动负债	10,440,684.59	83,803,862.79	4,001,301.60	13,047,308.68	68,625,263.70	605,351.7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0,440,684.59	83,803,862.79	4,001,301.60	13,047,308.68	68,625,263.70	605,351.71
少数股东权益	1,00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9,125,439.61	69,205,742.87	109,708,933.41	59,047,134.84	66,146,072.05	98,773,594.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125,439.61	33,517,343.75	54,854,476.70	8,047,134.84	32,411,575.30	49,386,797.4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125,439.61	33,517,343.75	54,854,476.70	8,047,134.84	32,411,575.30	49,386,797.47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7,740,224.11	78,613,594.21	44,749,588.87	39,570,171.47	71,210,320.41

财务费用	7,652.71	-66,862.56	-64,605.86	24,244,646.01	-472,434.29	-94,040.20
所得税费用		-225,838.03	1,122,899.94	-1,584,237.66		1,257,871.65
净利润	1,078,304.77	2,256,682.55	5,935,338.46	19,076,306.80	4,226,692.61	3,773,614.9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78,304.77	2,256,682.55	5,935,338.46	19,076,306.80	4,226,692.61	3,773,614.9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洛阳华中铝业 有限公司	鑫诚通投资管理 (天津)有限公司	江苏中色锐毕利 实业有限公司	贵州通冶建设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3,437,780.29	45,678,823.91	114,672,292.25	1,208,104,474.9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82,934.25	15,678,823.91	480,503.97	18,302,779.06
非流动资产	749,721,607.78		38,876,530.90	704,077.88
资产合计	913,159,388.07	45,678,823.91	153,548,823.15	1,208,808,552.86
流动负债	57,180,455.89		96,915,288.19	69,331,737.66
非流动负债	570,316,109.51			1,114,099,458.59
负债合计	627,496,565.40		96,915,288.19	1,183,431,196.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5,662,822.67	45,678,823.91	56,633,534.96	25,377,356.6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7,966,390.34	18,267,607.02	16,990,060.49	11,419,810.5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966,390.34	18,267,607.02	16,990,060.49	11,419,810.56
营业收入			199,045,401.03	88,185,536.12
财务费用	1,495.76	-40,236.23	3,231,877.70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560,892.73	-109,845.97	-3,978,318.02	-3,790,398.97
综合收益总额	-560,892.73	-109,845.97	-3,978,318.02	-3,790,398.9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洛阳华中铝业 有限公司	鑫诚通投资管理 (天津)有限公司	江苏中色锐毕利 实业有限公司	贵州通冶建设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3,710,411.26	45,788,669.88	114,078,324.26	1,194,852,141.45
非流动资产	734,965,809.42		43,337,898.47	1,390,946.00
资产合计	848,676,220.68	45,788,669.88	157,416,222.73	1,196,243,087.45
流动负债	-9,561,956.10		96,804,369.75	52,975,873.28

非流动负债	570,341,316.69			1,114,099,458.59
负债合计	560,779,360.59		96,804,369.75	1,167,075,331.87
净资产	287,896,860.09	45,788,669.88	60,611,852.98	29,167,755.5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021,301.74	18,315,467.95	21,207,145.20	13,125,490.0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072,818.67	18,315,467.95	21,207,145.20	
营业收入	1,111,893.28		84,417,146.03	775,126,980.09
净（亏损）/利润	-1,213,999.37	-132,510.43	-10,078,631.03	-4,301,620.10
综合收益总额	-1,213,999.37	-132,510.43	-10,078,631.03	-4,301,620.1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165,622.69	9,751,805.3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946,404.25	780,463.2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46,404.25	780,463.21

其他说明

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各类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衍生金融工具、长短期借款、应收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报告相关项目。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业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控制该项风险的具体措施如下：

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产生于工程施工业务。本公司内控制度要求，对承接的每一施工项目均应于投标前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同时考虑到本公司承接的重点项目工期超过一年，因而会定期对客户信用重新评估；设立合同评审制度，工程管理部、财务部、法务部等多部门联合评议，拟定合理收款条款，确保本公司的垫资风险已降至最低；设立经营活动现金流业绩考核制度，以敦促下属子公司积极开展应收款的清收工作；于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收回情况，对重点客户存在的潜在结构性风险获取额外保证，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政策详见“上文五、11”。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集中存放在中铝财务公司，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本公司

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委托贷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信用评级较高的商业银行获取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汇率风险主要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2)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利率风险主要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

(3)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引起的，还是由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引起的。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188,760.00		188,76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8,907,452.35		48,747,421.58	207,654,873.93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8,907,452.35		48,747,421.58	207,654,873.9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500.00			22,500.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22,500.00			22,500.00
其他				
(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2,500			22,5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报告期间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银行理财产品期末余额 156,481,560.00 元。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矿产资源开发（不含石油、天然气）、有色金属冶炼加工、相关贸易及工程技术服务	2,520,000.00	76.50	76.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铝集团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73.56%，通过子公司洛阳院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 2.94%，中铝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 76.50%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控制）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西华磊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之合营企业
中铝淄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之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股份”）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洛阳院”）	本公司股东、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广西华磊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之合营企业
中铝淄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之合营企业
山西华兴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Chinalco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包头铝业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赤壁长城炭素制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赤峰云铜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楚雄滇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抚顺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贵阳铝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贵州贵铝华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贵州贵铝现代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贵州华锦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贵州华仁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贵州铝厂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哈尔滨东轻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河南华诚轻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河南华慧有色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河南长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河南中铝装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河南中州铝厂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河南中州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湖南有色长勘商贸发展中心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江苏省国盛稀土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晋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兰州连城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凉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洛阳开盈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内蒙古华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平果铝业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青海鸿鑫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山东华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山东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山东山铝环境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山西晋铝兴业冶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山西十二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山西中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山西中铝华润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苏州新长光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太原中色十二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西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易门铜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玉溪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玉溪云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楚雄矿冶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迪庆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迪庆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金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思茅山水铜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铜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铜业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云南云铜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郑州浦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郑州中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国铝业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国铝业郑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国铝业遵义氧化铝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哈尔滨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国长城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材料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创新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东南材料院(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东南铜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广西国盛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广西有色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广西有色稀土贸易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河南洛阳铝箔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河南洛阳铝加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华中铜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集团山西交口兴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矿业国际（Chinalco Mining Corporation International）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洛阳铜加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内蒙古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青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青海铝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瑞闽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萨帕特种铝材（重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山东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山西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上海铜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沈阳有色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物流集团东南亚国际陆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西南铝板带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板带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稀土（常熟）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稀土（常州）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稀土（阜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稀土（江苏）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中州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中州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中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重庆尚江宸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重庆西南铝合金加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重庆西南铝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重庆中铝华西铝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淄博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淄博东山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珠海长冶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中铝（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铝集团之子公司	工程、建设和监理服务	44,058,844.54	73,320,316.69
中铝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主要材料和辅助材料	274,268,529.92	1,030,980,250.43
中铝集团之子公司	后勤服务及其他业务	60,142,452.78	79,847,500.86
中铝集团之合营企业	采购主要材料和辅助材料	218,897,321.42	
中铝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主要材料和辅助材料		233,200.00
中铝集团之联营企业	后勤服务及其他业务		2,998,574.8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铝集团之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5,263,979,111.28	3,635,077,065.45
中铝集团之子公司	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268,515,797.32	155,859,816.94
中铝集团之子公司	提供装备制造及销售	629,910,956.64	421,212,541.45
中铝集团之子公司	后勤服务及其他业务	5,585,437.05	19,800,462.18
中铝集团之合营企业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229,892,486.01	
中铝集团之合营企业	提供装备制造及销售	22,673,819.30	
中铝公司之联营企业	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4,539,466,851.52
中铝公司之联营企业	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5,539,782.5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铝矿业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1,273,627.4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铝山东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87,859.09	972,971.37
中铝山东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2,986,808.40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428,571.43	
珠海长冶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198,114.28	136,400.00
郑州中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85,264.00	589,292.0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6,961.90	673,860.00
湖南有色长勘商贸发展中心	房屋租赁		754,343.01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	房屋租赁	187,142.86	1,657,142.86
中铝（上海）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27,002.70	4,259,604.00
合计		4,220,916.26	12,030,421.6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8,000,000.00	2016年6月15日	2019年10月13日	否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6年6月15日	2020年3月1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18-02-06	2019-02-06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8-07-15	2019-07-15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7,000,000.00	2017-01-13	2020-01-13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03-13	2019-03-12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07-18	2019-07-17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09-14	2019-09-13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10-15	2019-10-14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8-12-20	2019-12-19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18-12-25	2019-06-24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05-02	2019-05-02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	2018-12-17	2020-12-16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8-04-17	2019-04-16	直接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18-12-06	2019-04-05	直接借款
中铝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11-05	2019-11-01	直接借款
中铝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18-08-01	2019-08-01	直接借款
中铝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8-09-20	2019-02-28	直接借款
中铝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8-9-21	2019-9-21	直接借款
中铝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2018-07-09	2019-07-08	直接借款
合 计	1,451,500,000.00	---	---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530,641.33	7,095,604.1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非全资子公司中色科技于 2018 年 10 月与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收购其持有的开盈公司 100%的股权，价款为 20,581.32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已预付 800.00 万元。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色科技于 2019 年 1 月取得开盈公司控制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	3,508,655,859.06	138,185,354.08	1,767,535,668.73	104,122,611.40
应收账款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516,045.40	154,813.62	582,120,850.92	10,891,930.95
应收账款	中铝公司之合营公司	112,846,134.82	1,381,852.83		
应收账款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69,095,811.81	4,547,482.69	32,082,547.46	2,945,732.59
小计		3,691,113,851.09	144,269,503.22	2,381,739,067.11	117,960,274.94
其他应收款	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	155,493,028.75	6,376,599.07	56,886,714.92	4,952,062.41
其他应收款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10,152,997.53	108,647.47
其他应收款	中铝公司之合营公司	155,000.00	20,275.00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185,000.00	75,500.00	56,579,839.94	16,203,449.93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2,665,164.17	251,057.12	1,812,703.27	71,311.78
小计		158,498,192.92	6,723,431.19	125,432,255.66	21,335,471.59
预付账款	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	15,670,611.45		28,843,659.58	
预付账款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575,625.42	
预付账款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5,009,226.00		4,996,060.20	
小计		20,679,837.45		34,415,345.20	
长期应收款	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	29,480,615.00	147,403.08		
合计		3,870,291,881.46	150,992,934.41	2,541,586,667.97	139,295,746.53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	256,620,161.39	215,765,872.32
应付账款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450,138.48
应付账款	中铝公司之合营公司		3,205,920.00
应付账款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2,610,640.12	10,094,334.20
应付账款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29,913,906.57	
小 计		289,144,708.08	229,516,265.00
合同负债	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	279,845,521.27	49,881,408.16
合同负债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101,862,457.00
合同负债	中铝公司之合营公司	2,272,490.00	
合同负债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49,738,737.38	
小 计		331,856,748.65	151,743,865.16
其他应付款	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	145,918,897.07	130,262,788.14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1,072,600.00	1,062,600.00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443,412.00	423,412.00
小 计		147,434,909.07	131,748,800.14
应付利息	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	437,222.22	
合 计		780,974,776.01	513,008,930.3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a. 或有事项

1) 本公司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冶”）与首钢京唐钢铁联合责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唐钢铁”）的建设施工合同纠纷诉讼

2014 年 11 月，京唐钢铁向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称按照六冶公司完成的工程量，并扣除应由六冶公司承担的费用后，六冶公司自京唐钢铁处超额工程款共计人民币 2,578 万元，请求判令六冶返还超额工程款。2015 年 3 月，六冶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指出工程完工后，京唐钢铁未按合同约定方式计价、未对六冶申报的部分工程预算造价进行审核和结算，请求判令京唐钢铁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29,228 万元及利息，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六冶向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和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分别递交了申请书，申请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中止审理京唐钢铁诉六冶（2014）唐民初字第 205 号民事案件，并申请由河北省人民法院对该案进行提审，与六冶诉京唐钢铁（2015）冀民一初字第 3 号民事案件合并审理。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接受了六冶的申请，并于 2015 年 12 月对合并后的案件进行了开庭审理。目前本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2) 十二冶与淮南中圣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中圣”）、智荣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荣诚”）、北京五洲恒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恒友”）、赣州华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华隆”）及陈权宏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6 年 4 月，十二冶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淮南中圣立即向十二冶偿还项目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之垫资款本金人民币 45,000 万元，并支付利息人民币 15,118 万元以及逾期还款违约金人民币 15,081 万元，判令智荣诚和赣州华隆在股权质押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判令陈权宏承担本案诉讼费和财产保全费。

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6 年 4 月受理本案，并于 2016 年 7 月作出（2016）晋民初 27 号民事裁定书，查封淮南中圣作为土地使用权人的座落于淮南市田家庵区安成镇国庆西路南侧面积为 90,250.79 平方米、淮南市田家庵区十涧湖东路北侧 16,481.42 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16 年 9 月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晋民初 27-1 号裁定，追加冻结被告淮南中圣公司、智荣成投资公司、北京五洲恒友公司、赣州华隆房地产公司、陈权宏银行存款 5.09 亿元或相应财产。随后查封了淮南中圣坐落于淮南市田家庵区安成镇国庆西路南侧面积分别为

42,871.68 平方米、33,201.4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3) 十二冶与安徽万特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万特”）、安徽万特六安分公司（以下简称“六安分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6 年 6 月，十二冶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安徽万特及六安分公司向十二冶支付欠付工程款 15,221 万元及违约利息 2,740 万元，赔偿安徽万特及六安分公司给十二冶造成的损失 2,774 万元，并返还履约保证金 400 万元及利息 38 万元。十二冶于 2016 年 6 月申请冻结被告银行账户 128 万元、蚌埠在售房屋 61 套、商铺 212 套，目前仍在申请追加对被告六安人防地下商业街的商铺进行冻结。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4) 本公司子公司九冶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冶”）与陕西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华源”）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6 年，九冶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陕西华源支付工程款 9,355 万元，同时九冶采取诉讼保全措施，涉及华源公司 88 套房产。案件已多次开庭，司法造价鉴定结果已于 2018 年 11 月出具，但九冶与陕西华源均对鉴定结果存有异议。目前，案件在等待重新开庭。

5) 本公司子公司六冶与中合鞍山盛仕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盛仕德”）的建设施工合同纠纷诉讼。

2016 年 9 月，六冶向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中合盛仕德支付拖欠工程款 5,511 万元及相应利息，和六冶对中合盛世豪庭二期工程 5#、6#、7#、8#楼及地下车库享有承包人的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并由中合盛仕德承担全部诉讼费用。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6) 本公司子公司中铝国际（天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建设”）与高卫华以及天紫环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紫环保”）等 7 家企业的欠款纠纷

2016 年 5 月，天津建设向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天紫环保支付资金占用费及设备采购、保管、管理费人民币 3,575 万元，其余 7 被告对前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6 年 5 月受理此案。

2016 年 6 月，天津建设提交了《追加被告及增加诉讼请求申请书》，请求增加中国工商银行天津港保税区分行（以下简称“工行保税区分行”）为被告，并增加请求判令天紫环保偿还欠付的工程垫资款本息及设备投资款人民币 17,670 万元，请求判令华之源国际贸易（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之源”）在担保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工行保税区分行对全部诉请款项在担保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2017 年 3 月一审判决天津建设胜诉，天紫环保已上诉至天津市高院。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7) 本公司子公司贵阳院之全资子公司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工程承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院承包公司”）与贵州省华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华大”）的建设施工合同纠纷

纷

2018 年 12 月 11 日，贵阳院承包公司向贵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依法裁决贵州华大支付垫付资金、各项资金占用费、各项违约金等人民币 45,553 万元，同时请求对安顺华大时代广场项目、荣建大厦资产及姜荣华、姜建华在华大公司占 100%的股权在拍卖或变价后享有优先受偿权，并有由贵州华大承担全部诉讼费用。2018 年 12 月 24 日，贵阳仲裁委员会受理了仲裁申请。

8)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备公司）与青海西部水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水电”）合同纠纷

2018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向位于青海省的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请求判令西部水电支付欠款及相应利息，共计 14,267 万元，并由西部水电承担全部诉讼费用。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诉讼请求并立案，同时出具了《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受理案件通知书》（（2018）青民初 207 号）。

2018 年 12 月 21 日，设备公司向位于青海省的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请求判令西部水电支付欠款及相应利息，共计 19,624 万元，并由西部水电承担全部诉讼费用。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诉讼请求并立案，同时出具了《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受理案件通知书》（（2018）青民初 208 号）。

9) 本公司子公司贵阳院之全资子公司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工程承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院承包公司”）与建工第七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8 年，建工第七公司向位于贵州省的贵阳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请求依法裁决贵阳院承包公司支付工程欠款及利息，共计 5,012 万元，并由贵阳院承担全部诉讼费用。贵阳仲裁委员会受理了仲裁申请。日前，贵阳院承包公司收到贵阳仲裁委员会仲裁通知书（（2019）贵仲字第 0031 号）。

10) 本公司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冶”）与新疆庆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华投资”）合同纠纷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六冶向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的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求依法裁决庆华投资支付工程欠款及利息，共计 6,136 万元，并由庆华投资承担全部诉讼费用。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受理了仲裁申请，并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出具《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2018）乌仲字第 0375 号）。

11) 本公司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冶”）与信阳捷鸣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阳捷鸣”）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7 年 9 月，信阳捷鸣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六冶支付工程欠款及利息，

共计 7,212 万元，并由六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立案。目前，本案处于一审阶段。

12) 本公司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冶”）与河南鸿轩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轩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8 年 5 月 31 日，六冶向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鸿轩公司支付工程款及质保金，共计 7,707 万元，并由鸿轩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同时，鸿轩公司也另案起诉六冶公司，要求六冶公司提交完整竣工资料并赔付违约金 2,998 万元。目前，该两案处于一审阶段。

13) 本公司子公司九冶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冶”）与陕西黄陵焦化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陵焦煤”）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8 年 4 月，九冶向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黄陵焦煤支付工程款 6,869 万元。2018 年 10 月，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黄陵焦煤支付九冶 6,388 万元及利息。目前，双方正在积极达成调解。

14) 本公司子公司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二冶”）与太原市佳信棕榈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佳信棕榈”）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8 年 9 月，十二冶向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佳信棕榈支付工程欠款、违约金及相关经济损失，共计 5,331 万元。同时请求解除双方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受理案件。目前，本案处于一审阶段。

b. 对外担保

1)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九冶建设有限公司为勉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4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项贷款到期日为 2023 年 1 月 6 日。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汉中九冶建设有限公司为勉县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贷款 10,0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项贷款到期日为 2027 年 10 月 19 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8,180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1,706,106.4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本公司 2019 年 3 月 28 日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拟派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股息,每 10 股普通股人民币 0.31 元(含税),总计约人民币 91,706,106.49 元。上述分配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非全资子公司中色科技于 2018 年 10 月与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收购其持有的开盈公司 100%的股权,价款为 20,581.32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已预付 800.00 万元。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色科技于 2019 年 1 月取得开盈公司控制权。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不适用

本年发生债务重组利得 1,693,437.16 元,发生债务重组损失 2,157,684.28 元,全部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不适用

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建立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单位的凝聚力,促进单位健康持续发展,2006 年起本公司及附属公司遵循有利于单位发展、公平与效率相结合、平等协商、保障安全、适度收益等原则,陆续自主建立了企业年金,为与本单位订立劳动合同并试用期满,依法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的职工建立企业年金,单位缴费比例范围为 0.95%-8%。

5、 终止经营

□适用√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不适用

出于管理目的，本公司根据产品和业务划分成若干业务单元，并有四个报告分部，包括工程设计与咨询、工程承包、装备制造和贸易。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对工程设计与咨询、工程承包、装备制造及贸易分部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并且对以上分部在不同地区取得的经营业绩进行进一步的评价。

本公司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营业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设计与咨询	工程承包	装备制造	贸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391,015,871.80	21,719,697,481.18	1,509,978,654.31	8,299,196,423.27	347,777,123.75	33,572,111,306.81
二、分部收益	31,480,065.20	568,969,884.38	-30,332,787.66	95,485,001.45	9,544,965.06	656,057,198.31
所得税费用						145,855,646.62
净利润						510,201,551.69
三、资产总额	20,367,645,085.37	27,174,597,319.39	3,461,026,554.95	4,807,738,392.26	6,780,023,935.97	49,030,983,416.00
四、负债总额	14,190,969,111.95	21,390,049,297.04	2,332,829,248.14	4,545,084,245.00	6,613,412,256.67	35,845,519,645.4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 934号），本公司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590.6667 万股，

本次公开发行为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4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20,878,001.15 元，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1,295,460.0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9,582,541.13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验字[2018]第 1-00111 号《验资报告》验证。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1,096,760.58	165,656,702.79
应收账款	2,097,585,328.60	1,705,305,957.47
合计	2,168,682,089.18	1,870,962,660.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096,760.58	164,656,702.79
商业承兑票据	15,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71,096,760.58	165,656,702.79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1,668,385.5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1,668,385.59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12,720.00	0.63	14,412,72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2,275,334,740.30	98.90	188,449,411.70	8.28
组合2: 应收子公司款项	10,700,000.00	0.47		
合计	2,300,447,460.30	100.00	202,862,131.70	8.82

(续)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22,540.00	0.75	14,022,54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840,391,830.09	98.68	145,785,872.62	7.92
组合2: 应收子公司款项	10,700,000.00	0.57		

合计	1,865,114,370.09	100.00	159,808,412.62	8.57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马来西亚铝厂	14,412,720.00	14,412,720.00	100.00	双方存在纠纷,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412,720.00	14,412,72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法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01,320,641.35	8,006,603.21	0.50
1 至 2 年	102,373,138.62	10,237,313.86	10.00
2 至 3 年	417,530,283.06	83,506,056.61	20.00
3 至 4 年	77,194,490.20	23,158,347.06	30.00
4 至 5 年	26,750,192.24	13,375,096.13	50.00
5 年以上	50,165,994.83	50,165,994.83	100.00
合计	2,275,334,740.30	188,449,41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59,808,412.62	43,053,719.08			202,862,131.70
合计	159,808,412.62	43,053,719.08			202,862,131.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越南煤炭矿业集团	642,318,933.27	27.92	84,149,415.78
山西中铝华润有限公司	524,272,283.31	22.79	2,704,771.42
贵州华仁新材料有限公司	260,201,089.34	11.31	1,301,005.45
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18,440,868.82	9.5	1,092,204.34
广西华磊新材料有限公司	75,165,995.50	3.27	375,829.98
合计	1,720,399,170.24	74.79	89,623,226.9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63,266,717.96	396,619,560.33
其他应收款	5,907,721,206.19	4,681,763,264.28
合计	6,270,987,924.15	5,078,382,824.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子公司应收股利	363,266,717.96	396,619,560.33
合计	363,266,717.96	396,619,560.33

(6).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甲方及其相关方使用资金	5,528,029,086.62	4,321,381,648.74
保证金及押金	22,743,424.10	9,065,923.00
代垫款	356,534,778.13	340,965,342.28
备用金	2,247,844.27	2,968,239.32
应收出口退税	-	-
其他	3,009,266.98	13,494,297.67
合计	5,912,564,400.10	4,687,875,451.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6,112,186.73	-1,030,526.12		238,466.70	4,843,193.91
合计	6,112,186.73	-1,030,526.12		238,466.70	4,843,193.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38,466.7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本金、利息	2,023,770,988.90	1 年以内	34.23	-
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本金、利息	1,081,537,418.04	1 年以内	18.29	-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本金、利息	1,038,461,429.15	1 年以内	17.56	-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本金、利息	691,179,818.70	1 年以内	11.69	-
青岛市新富共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本金、利息	679,171,775.24	1 年以内	11.49	-
合计	/	5,514,121,430.03	/	93.26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80,413,136.38		4,180,413,136.38	3,937,339,339.95		3,937,339,339.9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9,833,428.62		59,833,428.62	36,357,010.72		36,357,010.72
合计	4,240,246,565.00		4,240,246,565.00	3,973,696,350.67		3,973,696,350.6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98,559,465.50	-	-	598,559,465.50	-	-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2,257,365.81	-	-	312,257,365.81	-	-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9,761,736.37	50,000,000.00	-	359,761,736.37	-	-
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255,780,969.93	-	-	255,780,969.93	-	-
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中铝长城建设有限公司	187,276,088.76	-	187,276,088.76	-	-	-
中铝国际(天津)建设有限公司	166,737,383.73	-	-	166,737,383.73	-	-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	137,815,393.25	361,349,885.19	-	499,165,278.44	-	-

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479,260.67	-	-	121,479,260.67	-	-
都匀开发区通达建设有限公司	115,000,000.00	-	110,000,000.00	5,000,000.00	-	-
中铝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温州通润建设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苏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40,000,000.00	-	-	-
北京紫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8,000,000.00	-	-	78,000,000.00	-	-
温州通港建设有限公司	28,000,000.00	-	28,000,000.00	-	-	-
温州通汇建设有限公司	27,000,000.00	-	-	27,000,000.00	-	-
中铝国际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	-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4,273,189.34	15,000,000.00	-	69,273,189.34	-	-
平阳通源建设有限公司	18,000,000.00	-	18,000,000.00	-	-	-
长沙通湘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湖南通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	-
中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65,572,000.00	-	-	65,572,000.00	-	-

中铝国际工程（印度）私人有限责任公司	5,941,804.59	-	-	5,941,804.59	-	-
广西通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	-	400,000,000.00	-	-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49,980,000.00	-	-	49,980,000.00	-	-
中铝国际铝材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144,500,000.00	-	-	144,500,000.00	-	-
青岛市新富共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	-	-	9,000,000.00	-	-
中铝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7,946,928.49	-	-	187,946,928.49	-	-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63,457,753.51	-	-	263,457,753.51	-	-
中铝西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
合计	3,937,339,339.95	626,349,885.19	383,276,088.76	4,180,413,136.38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丰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8,047,134.84			1,078,304.77							9,125,439.61	

企 业 (限 有 合 伙)											
小计	8,047, 134.8 4			1,078, 304.7 7						9,125, 439.6 1	
二、联营企业											
中 铝 视 拓 智 能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8,077, 234.4 0	9,000, 000.0 0		-6,212 ,257.7 4						10,86 4,976. 66	
中 铝 招 标 有 限 公 司	5,232, 641.4 8			4,610, 370.8 7						9,843, 012.3 5	
云 南 宁 永 高 速 路 公 有 限 公 司	15,00 0,000. 00									15,00 0,000. 00	
云 南 临 云 高 速 路 公 有 限 公 司		15,00 0,000. 00								15,00 0,000. 00	
小计	28,30 9,875. 88	24,00 0,000. 00		-1,601 ,886.8 7						50,70 7,989. 01	
合计	36,35 7,010. 72	24,00 0,000. 00		-523,5 82.10						59,83 3,428. 62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49,774,190.38	2,823,267,981.36	7,323,194,707.53	6,778,980,877.77
其他业务	3,888,662.71	1,158,074.06	488,651.76	516,584.22
合计	3,153,662,853.09	2,824,426,055.42	7,323,683,359.29	6,779,497,461.99

(2). 分部收入情况

营业收入按主要类别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3,149,774,190.38	2,823,267,981.36	7,323,194,707.53	6,778,980,877.77
工程承包	2,672,977,489.43	2,383,411,518.78	6,570,956,684.58	6,125,303,161.15
工程设计与咨询	168,793,744.85	135,369,823.61	158,145,396.72	70,416,117.07
装备制造	22,478,841.28	20,953,197.15	34,292,298.10	27,565,087.62
贸易销售	285,524,114.82	283,533,441.82	559,800,328.13	555,696,511.93
减：板块间抵销				
二、其他业务小计	3,888,662.71	1,158,074.06	488,651.76	516,584.22
材料销售				
租赁	2,429,763.46			
其他	1,458,899.25	1,158,074.06	488,651.76	516,584.22
减：板块间抵销				
合计	3,153,662,853.09	2,824,426,055.42	7,323,683,359.29	6,779,497,461.99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8,828,900.00	363,519,6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3,582.10	27,386,182.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3,067,314.43	-6,606,382.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83,325.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272,557.60	2,204,028.9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419,786.91	9,172,040.67
合计	349,064,976.84	403,058,795.1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6,446,167.8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22,557.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469,586.4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64,247.12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	11,745,615.62	

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9,847,201.4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074,449.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9,572,693.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058,584.13	
合计	86,361,154.9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4	0.08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	0.04	/

注：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305,687,021.63	591,208,852.19	10,152,648,726.48	9,180,918,816.10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安全生产费	23,505,895.96	25,669,195.33		
按国际会计准则	329,192,917.59	616,878,047.52	10,152,648,726.48	9,180,918,816.10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在香港联交所公布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度业绩公告

董事、总裁：宗小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3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